

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研究所碩士論文

都會少男簡訊費洛蒙的異托邦：
文本的戰略與表演

Urban Boys & Texting Pheromone of Heterotopia:
Tactic and Performance of Mobile Text



指導教授：吳翠珍

研究生：高嫩涵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七月

摘要

新傳播媒體的進步與普及使得媒體成為最繽紛的當代環境。手機輕巧易攜的「移動性」不單使其黏在使用者身上，更儼然是延伸身心的「MEdia」。1997年台灣電信自由化，手機市場由1G邁向2G的同時，手機和台灣人口比也超越100%，誕生於新移動媒體時代的「手機原住民」們，溝通的模式不再因襲座機的語音模式，簡訊無聲簡要的溝通模式和豐富留白的情誼交流取而代之，空間的文化意涵與自我認知遂產生全新的意義。

本研究以Foucault的異托邦概念和Goffman的日常生活自我表演理論，關注新媒體環境下的都會少男（Urban Boys），在生活場域中，如何以簡訊在現實的物質空間和異托邦的他者空間中自由遊走，改變舊有媒體的空間觀。更進一步，瞭解如何用簡訊塑造個人形象，建立、強化人際關係，創造自己在社群中的權力。

本研究為質化取向，以六個台北市12~13歲少男為中心，使用深度訪談和簡訊文本收集，並輔以一個月的簡訊日誌交互分析、論證，描繪都會少男簡訊文化。研究發現，簡訊一方面是少男因應生活環境中規範和權力而選擇的無聲溝通，但另一方面，簡訊的無聲也創造了秘密文本的優勢。在社群以簡訊為基礎、共同建立的新符碼中，少男們和現實生活中的同伴，建立了一個結構無法構及的異托邦，讓定義生活的權力重新回到自己的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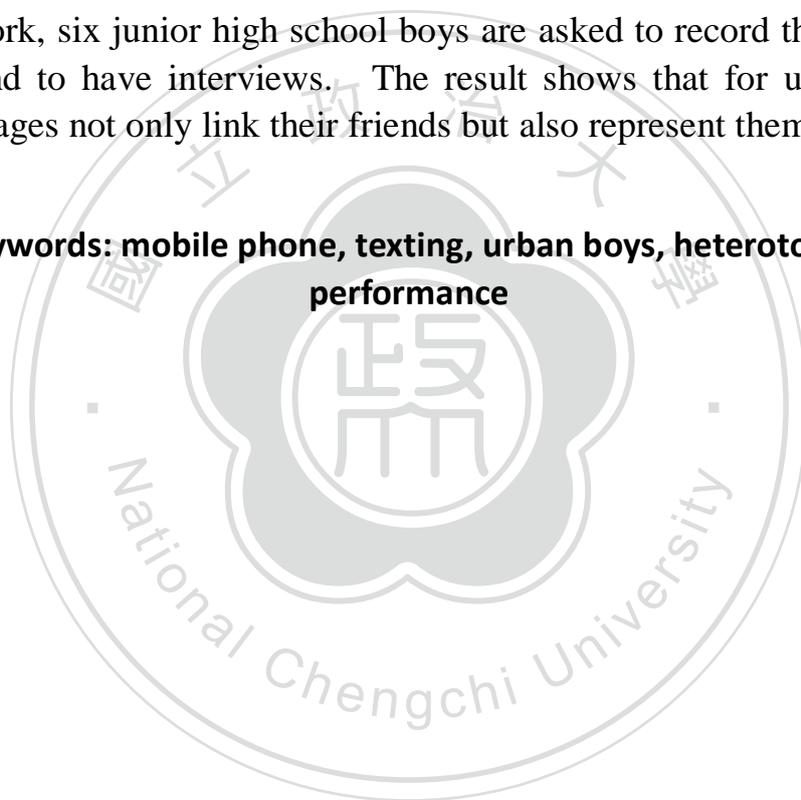
關鍵字：手機、簡訊、都會少男、異托邦、自我表演

Abstract

What factors affect daily texting usage for urban boys (from 12 - 13 years old boys)? This research was based on the theories of “Heterotopia” and “Self Presentation” which were developed by Foucault and Goffman. The purpose of the research attempted to explain how the urban boys create their texting circler and establish their fantastic heterotopias to overcome the limitations for reality.

In this work, six junior high school boys are asked to record their texting diaries and to have interviews. The result shows that for urban boys, text messages not only link their friends but also represent themselves.

Keywords: mobile phone, texting, urban boys, heterotopia, performance



目錄

| | |
|-----------------------|-----------|
| 第一章 緒論 | 1 |
| 第一節 研究緣起 | 1 |
| 第二節 研究對象與場域 | 2 |
| 一、全新的移動世代 | 2 |
| (一) 手機普及與新移動世代 | 2 |
| (二) 簡訊市場的成長 | 3 |
| (三) 日常生活的拇指情境 | 4 |
| 二、這個時代的少男 | 5 |
| (一) 做為少男 | 5 |
| (二) 少男與手機 | 7 |
| 第三節 名詞釋義 | 8 |
| 一、簡訊文本 | 8 |
| 二、都會少男 | 8 |
| 三、費洛蒙 | 9 |
| 四、自我表演 | 9 |
| 五、異托邦 | 10 |
| 第四節 研究取徑 | 10 |
| 一、簡訊研究的待填問號 | 10 |
| 二、問題意識與理論援引 | 11 |
| 第五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 12 |
| 一、研究目的 | 12 |
| 二、研究問題 | 12 |
| 第二章 文獻探討 | 14 |
| 第一節 定義少男 | 14 |
| 一、青少年、台灣的青少年 | 14 |

| | |
|-------------------------------|-----------|
| 二、少男之於青少年 | 15 |
| 第二節 簡訊與日常生活理論..... | 15 |
| 器物與生活 | 15 |
| 日常生活理論：生活與機巧 | 16 |
| 第三節 異托邦裡的自我表演..... | 16 |
| 一、權力與簡訊空間 | 16 |
| (一) 移動媒體與消失的邊界 | 16 |
| (二) 無所不在的異托邦 | 17 |
| 二、簡訊行為的自我表演 | 20 |
| (一) 控制下的秘密自由：回應 HOOK 的表演..... | 21 |
| (二) 簡訊費洛蒙：自我表演與我群認同 | 22 |
| (三) 簡訊與文字舞台 | 25 |
| 第三章 研究方法 | 28 |
| 第一節 研究架構..... | 28 |
| 一、探究架構..... | 28 |
| 二、探究歷程 | 28 |
| 第二節 研究方法選擇 | 29 |
| 一、文本收集 | 29 |
| 二、簡訊日誌 | 29 |
| 三、深入訪談 | 30 |
| 四、資料轉化 | 30 |
| 第三節 研究對象的選擇 | 30 |
| 第四章 研究發現..... | 33 |
| 第一節 簡訊的無聲革命：異托邦與成人場域的奪權 | 33 |
| 一、學校裡的踰矩使用 | 33 |

| | |
|------------------------------|----|
| (一) 禁止與懲罰..... | 35 |
| (二) 異托邦裡的自由與反抗..... | 39 |
| 二、家裡的秘密基地..... | 43 |
| (一) 權力勾 (HOOK)..... | 43 |
| (二) 時間規範與反抗..... | 45 |
| (三) 空間規範與反抗..... | 47 |
| (四) 經濟規範與反抗..... | 49 |
| (五) 內容檢查與刪除..... | 52 |
| 三、手機是管控的縫隙..... | 53 |
| (一) 無法實現的沒收..... | 54 |
| (二) 被忽視的媒體..... | 54 |
| 四、小結：簡訊異托邦是協助奪權的場域..... | 55 |
| 第二節 簡訊費洛蒙：標示我群的氣味..... | 56 |
| 一、他者和我群：楚河、漢界..... | 56 |
| (一) 簡訊咖：電話簿與我群..... | 57 |
| (二) 費洛蒙-1：符碼與暗語..... | 59 |
| 二、在我群之境：分享、認同、連結..... | 61 |
| (一) 簡訊分享..... | 62 |
| (二) 費洛蒙-2：共同文本..... | 63 |
| (三) 24 小時親密社群..... | 64 |
| 三、我群裡的權力關係：籌碼、角力、位階..... | 68 |
| (一) 簡訊就是籌碼：人氣、異性..... | 68 |
| (二) 等待的藝術：leader 的角逐與位階..... | 74 |
| 四、小結：簡訊是標誌我群的費洛蒙..... | 76 |
| 第三節 簡訊劇場：自我表演的舞台..... | 77 |
| 一、簡訊男主角..... | 77 |
| (一) 簡訊是代理人：說那些我不敢說的..... | 78 |
| (二) 簡訊是面具：我所創造的我..... | 78 |
| 二、簡訊劇場：Action 和 NG 重來..... | 79 |

| | |
|------------------------|------------|
| (一) 觀眾：我知道你在看我 | 79 |
| (二) 簡訊做為姿態 | 79 |
| (三) 簡訊潛台詞 | 80 |
| (四) 前台後台 | 83 |
| (五) 可以 NG 的媒體 | 86 |
| 三、小結：簡訊是最佳的表演劇場 | 87 |
| 第四節 簡訊與少男 | 88 |
| 一、手機和安全感 | 88 |
| 二、簡訊史：簡訊是觀看自己的鏡子 | 89 |
| 三、簡訊是我：Media | 91 |
| 四、小結：簡訊是自我的延伸 | 93 |
|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 94 |
| 第一節 討論與結論 | 94 |
| 一、都會裡的空間戰略 | 94 |
| 二、少男與簡訊時空的形變 | 95 |
| 三、簡訊圈的我群費洛蒙 | 96 |
| 四、少男的簡訊表演與自我認同 | 97 |
| 五、超越展演的簡訊表演 | 98 |
| 六、簡訊不是拔除，而是與現實協商 | 99 |
| 第二節 研究建議 | 99 |
| 一、正視簡訊為創造力的媒體 | 99 |
| 二、媒體素養的新面向 | 100 |
| 三、簡訊文本的心理白描 | 100 |
| 第三節 研究限制 | 101 |
| 第四節 結語 | 101 |
| 參考文獻 | 103 |

表目錄

| | | |
|-------|-------------------|----|
| 表 3.1 | 研究對象描述 | 31 |
| 表 4.1 | 少男作息表 | 34 |
| 表 4.2 | 少男電話簿和簡訊圈人數 | 58 |
| 表 4.3 | 簡訊圈暗語對照 | 61 |



圖目錄

| | |
|-----------------------|----|
| 圖 1.1 少女用吊飾裝扮手機 | 6 |
| 圖 1.2 男生的手機使用 | 6 |
| 圖 3.1 探究架構 | 28 |
| 圖 3.2 探究歷程 | 29 |
| 圖 4.1 抱怨簡訊 | 34 |
| 圖 4.2 班級風紀表 | 35 |
| 圖 4.3 沒收手機 | 37 |
| 圖 4.4 補習簡訊 | 40 |
| 圖 4.5 課堂簡訊 | 41 |
| 圖 4.6 遠端遙控母職 | 44 |
| 圖 4.7 權力鈎 | 44 |
| 圖 4.8 爭取時間的多工使用 | 46 |
| 圖 4.9 午夜簡訊 | 47 |
| 圖 4.10 被窩簡訊 | 48 |
| 圖 4.11 強迫出席與離場 | 48 |
| 圖 4.12 簡訊情境(1) | 49 |
| 圖 4.13 簡訊情境(2) | 49 |
| 圖 4.14 經濟約束 | 50 |
| 圖 4.15 儲值公告 | 50 |
| 圖 4.16 超支公告 | 51 |
| 圖 4.17 簡訊內容檢查 | 53 |
| 圖 4.18 媒體近用 | 55 |
| 圖 4.19 社交展示 | 57 |
| 圖 4.20 簡訊暗語(1) | 59 |
| 圖 4.21 簡訊暗語(2) | 60 |
| 圖 4.22 簡訊隱私 | 63 |

| | |
|-----------------------|----|
| 圖 4.23 共同文本 | 64 |
| 圖 4.24 簡訊連結 | 65 |
| 圖 4.25 彌補缺席 | 65 |
| 圖 4.26 交換簡訊 | 68 |
| 圖 4.27 搞笑簡訊 | 69 |
| 圖 4.28 罐頭簡訊的變造 | 69 |
| 圖 4.29 戀愛簡訊 | 71 |
| 圖 4.30 道歉簡訊 | 72 |
| 圖 4.31 預演簡訊 | 72 |
| 圖 4.32 簡訊的副作用 | 73 |
| 圖 4.33 告白簡訊 | 73 |
| 圖 4.34 曖昧簡訊 | 74 |
| 圖 4.35 簡訊潛台詞 | 82 |
| 圖 4.36 生日簡訊 | 83 |
| 圖 4.37 包裝失望 | 83 |
| 圖 4.38 簡訊後台(1) | 84 |
| 圖 4.39 簡訊後台(2) | 85 |
| 圖 4.40 簡訊後台(3) | 85 |
| 圖 4.41 補救表演(1) | 86 |
| 圖 4.42 補救表演(2) | 87 |
| 圖 4.43 簡訊紀錄 | 91 |
| 圖 4.44 簡訊印象 | 92 |
| 圖 4.45 簡訊 MEdia | 92 |
| 圖 5.1 空間戰略 | 94 |
| 圖 5.2 異托邦 | 96 |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緣起

和弟弟差了 12 歲，在弟弟的成長過程中一直是半個媽媽自居，因為相對離自己的童年、青春期還近，在家庭中也逐漸成為兩代間調停的角色。直到手機出現在弟弟的生活，我才發現自己和弟弟之間，無疑地身處兩個不同的世代。對我而言，手機就像是可以自由移動的無線電話，儘管逢年過節總是會收到許多祝賀簡訊，但是礙於遲緩地鍵入速度，簡訊一直是我拒之門外的服務項目。即使在觸控手機普及的現在，簡訊對我笨拙不已的大拇指依然是一種折磨。唯一慶幸的，就是現在普及的網路和當紅的社群網站，能讓自己盡量避開簡訊的使用。

第一次正視簡訊 (text) 的威力是在碩一，相差 12 歲的弟弟 (當時 11 歲) 第一次以下犯上，在家裡跟媽媽大聲吵了起來，儘管我關了房門開著音樂，都還能聽見弟弟不甘心的哭鬧聲。經過弟弟一把鼻涕一把眼淚的敘述，才瞭解只是媽媽不讓他回傳「OK」簡訊。對媽媽而言，花三塊錢傳 OK 兩字顯然無從理解；對弟弟來說，收到一封以問號結尾的短訊，媽媽不讓回覆簡直不可理喻。一邊安慰一邊「搓湯圓」的我，再也不得不承認自己和弟弟之間的代溝。是什麼原因讓一個電話簿貧瘠得可憐的 11 歲男孩必須時刻握著手機？從來不超支月租費的弟弟，為什麼願意花三塊錢回一封被認為「奢侈」和無理取鬧的簡訊？又或者，簡訊對他而言意味著什麼？接連的疑問，讓我開始對簡訊文化產生好奇。

在徐南婷 (2007) 的研究中，簡訊為封閉職場的志願役男和外在世界的互動表演。文中顯露在封閉環境中的男性個體，在不適應的環境中期待關心的隱晦渴望。日本學者 Ito (2005) 更紀錄了青少年族群對於同儕的依賴，以及無法獲得回覆時的焦慮。因此，是否簡訊在台灣的少男族群中，也同樣暗示了適應不良的孤單與希冀和他人建立連結的需求？若是如此，簡訊做為連結的媒體，又扮演了怎麼樣的角色？

我們知道，不同的世代背景，往往會影響個體對於事物的認知和感受，更進一步，則會形塑出不同族群的次文化。對於年輕的一輩來說，手機獨特的貼身性、私密性，使得手機的使用不再是為了目的性的實務

使用，而成為滿足生活娛樂、獲得訊息、逃避現實的私媒體。現在的「手機原住民」，正處在這樣一個新時代的開端，他們從出生就接觸著新媒體的環境，一切都是數位的、瞬息萬變的，而有了手機之後，所有數位且瞬息萬變的資訊變成可移動的一就握在自己的掌心。進一步來說，手機之於他們，並非成人世界預設的掌中品牌（a brand in hand），而是做為掌中密友（a friend in hand），開展出多元的使用模式（Grant, 2007）。

《認識媒體：人的延伸》這本書中，麥克魯漢（1964）提出「媒體是感官的延伸」：任何媒體—也就是我們本身任何擴充延伸—對個人、對社會造成的影響後果，都來自於我們每人延伸，或可說科技每有新發展，便為人事物導入了新的規模層級。芬蘭人以手的暱稱“känny”指稱手機（Howard, 2002），似乎正是麥克魯漢延伸說的最佳註腳。Oksman 和 Rautianen（2003）也在《Machine that become us》一書中也提出：「兒童們已把手機視為手的延伸(an extention of the hand)。」因此，放棄上個世代的本位觀點，實際接觸新媒體世代的生活，從他們的高度和觀點重新詮釋描繪簡訊文化，或會發現一個截然不同的媒體世界。

第二節 研究對象與場域：都會少男與簡訊生活

一、全新的移動（mobile）世代

（一）手機普及與新移動世代

媒體科技的發展與普及往往徹底改變日常生活，手機之所以在「新媒體」的位置上多年仍當之無愧，便在於成功地結合「溝通」和「移動」，催生出媒體貼身化、人機共存的時代。朱海松（2006）在《第五媒介》一書中，便特別強調手機作為「行動」通訊的移動能力，及自其衍生的隨身、即時、私密等特徵。同時，正因為手機仿若皮膚媒體（skin media）般地「黏」在使用者身上，而對行動的尺度、型態，發揮著不可忽視的塑造作用。

綜言之，手機和使用者的密切性開創了新的媒體世代，在這個世代中，媒體不再僅止於工具的使用，它既是使用者的身心延伸，更創造前所未見的日常環境。這種對新空間、新時間的感知，

對因襲上個媒體世代習慣的我們而言是驚人的變革，對出生便浸淫在「新」媒體環境中孩子而言，卻是再自然不過。

若要選一個年份切割兩個媒體世代，1997 年顯然是合適的分水嶺—台灣電信自由化、開放門號可攜、硬體從 1G 進展到 2G、門號/人口比超過 100%—是故，1997 年以降出生的台灣寶寶，成為名副其實的「手機原住民」(資策會，2003)。分水嶺後的世代不將手機視為座機的延伸，自然更容易脫離手機是語音工具的設定，將手機視為獨立的媒體，並以之多媒體(語音、簡訊、影音)的功能建立全新的生活風貌。

Tanaka (2002) 在《Small Talk with Friends and Family》提出：「簡訊使用的特殊意義與習慣，對青少年族群已不僅是溝通介面，而是加值介面。」事實上，簡訊(text)確實針對使用者需求，技術上越見成熟—自純文字的 SMS (Short Message Service)、提供黑白圖片和單音鈴聲附加的 EMS (Enhanced Message Service)，一路發展到可傳送彩色圖文和影音的多媒體訊息 MMS (Multimedia Message Service)—不難窺見簡訊在移動世代的角色。

而在這個媒體移動、資訊移動、空間和時間移動的移動(mobile)時代，本研究的關注核心為：簡訊傳播對手機原住民而言，如何成為異托邦的入口？以及是否能超越語音聯絡的功能、展現個人風格和促進自我認同。

(二) 簡訊市場的成長

追溯起來，寬定義的簡訊文化發展得很早，台灣從 B. B. Call 開始，就已廣泛使用能傳送一小段數字和國字的留言服務。若以手機上的文字傳輸，為嚴格定義的簡訊(text)，則英國 Vodafone 於 1992 年底自電腦發出的短訊，可算做簡訊的始祖。隨著技術改良，目前最廣泛被使用的簡訊，是每則可傳送 160 個半形符號和 70 個全形符號(中文)的短訊服務(SMS, Short Message Service)。

以簡訊文化的濫觴芬蘭為例，1995 年簡訊活動首次出現在芬蘭，到 2000 年時，簡訊量就已突破十億則大關 (Kasesniemi & Rautainen, 2001)，可說是協調日常生活作息的重要媒體。簡訊

溝通不僅止於台灣在地化的現象，而是世界同步的媒體行為。有意思的是，2006 年的「行動生活報告」(The Mobile Life Report) 調查特別指出：英國手機使用者每日簡訊收發次數，已經超越通話次數，顯示簡訊使用在某些傳播面向上，已比語音通話更具代表性(資策會，2006)。

台灣礙於不同電信業者間系統不同無法互通，直到 2000 年底才完成簡訊的跨系統服務，甫推出一季就達到兩億的市場規模(經濟日報，2001)；2010 年，光是中華電信便超過單月 9.5 億的營收，占加值營收的 44%，穩居行動加值服務之冠(經濟日報，2010)，可見簡訊受消費者歡迎的程度。根據 NCC 公佈最新的電訊資料，台灣 2009 年第三季的簡訊總量高達 13.3 億則，若按門號數計算平均值，相當於每月消費 16.6 則簡訊。(資策會，2009) 中華電信最新(2010/10/26)的營收評估也指出，語音通話因為資費競爭等種種因素營收持續下滑，其差額仰賴加值營收得以補足，更可見手機服務已逐漸轉變，不再只是座機的延伸。

手機初以座機的概念出發，以成為移動的語音通訊為目標，但我們無法否認，在拇指世代的生活裡，手機絕對是我們前所未見、未來尚有無限可能的媒體。對於這群初上國中的「手機原住民」們，關於簡訊的文化和故事，或許才正要展開。

(三) 日常生活的拇指情境

都會的國中生活，不僅被學校、補習瓜分和規範，更受限於都市和家庭的結構。每日早上上學、下課補習，雙薪小家庭的少子結構，往往使他們更依賴手機所創造的繽紛世界。事實上，手機行為也突顯出本族群，欲脫離(to get off)、取得利益(to benefit from)的特性。2005 年的調查中，71%的美國青少年坦承喜歡在不受限制的狀態下使用手機媒體，而 38%的受訪者則承認自己在上學時間發送文字簡訊(SMS)、30%的人更坦白會在學校玩手機遊戲。另外 26%的青少年則表示曾經用手機打電話給父母反對交往的同儕(ACE*COMM，2005)。

可以說手機提供了當代一種新的叛逆。這種「脫離」的概念，在後現代主義以娛樂為中心的「執爽性」(jouissance)做為體現。

執爽性強調主體透過想像，建立對自己有意義的「抽象真實」，使物質和精神、個人與世界、自我與他者的關係重新被詮釋，以此拋棄真實界中的生活。其中，象徵界（Symbolic Order）特別將語言符號對心理塑造的影響呈現出來，突顯語言在溝通之外，其實維繫了個人的創造、認知、建構。國中生藉著簡訊文字建構自己的意義網絡，文字的真假和訊息不再重要，重要的是藉個人色彩濃厚的虛擬幻想（fantasies）創造出口，做為逃離當下、得到快樂的捷徑。但這類以執爽性為目的的社群，常有高度的排他性，並且透過限制成員數的成長，強化團體和外界的隔離（Katz, 2002）。

簡訊服務在年輕族群中崛起並廣受歡迎，隨之而起的拇指交談（Thumb talk）也日漸蓬勃，隨著特殊次文化的成形，日本便以「親指世代」（oya tubi sedia）作為年輕一代的代稱。時代雜誌記者 James Brooke 的報導更指出，拇指世代（Thumb generation）的影響力已超越通訊和手機的範疇，甚而改變過去以使用食指為主的生活習慣。一位受訪者更向記者表示：「我的朋友按電鈴也用拇指！」

若從媒體依賴論（Media Dependency Theory）的角度出發，則可瞭解：當一個族群越依賴透過某個管道來滿足需求，則該手機功能在生活的角色和影響力都會更重要。是故，鑑於少男和同儕的緊密關係，和強烈歸屬感，社群獨特的基礎傳播結構（unique communication infrastructure）也更值得被突顯和討論。

簡訊的無聲、秘密、即時和貼身性，使得少男們只要抓著手機，就好像維持著和朋友的聯繫。等待通勤時回顧手機裡的簡訊、無聊時的閒扯淡、被限於補習班和書房時的抱怨出口……不論在家裡、街道，亦不論白天或晚上，這些無聲的細語飛滿了整個城市的天空。

二、 這個時代的少男

（一） 做為少男

少男族群在台灣的教育體制下，可能是有別於他國的特殊族群。從國小六年級進入到國一，雖然目前已更名為七年級，但體

制上仍維持兩種截然不同的生活方式。進入國中階段的少男們，往往需要一段時間適應新生活的限制和權力結構。

特別是台灣的青春期的詞幾乎和叛逆劃上等號，在初入國中的學習階段，除了面對的升學壓力，生活處處亦是外加的紀律訓練。是以不論在生理或心理的成長，前青春期（pre-adolescence）的孩子都必須面對相當的改變和壓力。

相較於同年少女們喜歡用吊飾和手機套、保護貼來裝飾手機，這個年紀的少男幾乎沒有任何的裝飾；而對比起少女們在捷運和路上開心嬉鬧的用手機交談，少男們更是相對安靜的。除了有時用手機裡的音樂將自己和外界隔離開來，更多時候，他們只是狀似無所謂地偶爾看看手機，只有自己知道，這快速無聲的鍵盤敲打中，他們的世界正喧嘩不已。



圖 1.1 女生用吊飾裝扮手機。(翻拍自網路¹)



圖 1.2 男生的手機使用。(作者自行拍攝)

對新媒體世代的他們而言，「新」媒體的存在理解當然，對手機的認知亦不因襲過往的眼光，故可做上一世代意想之外的使用。

¹ 圖片來源：<http://album.udn.com/a126990091/photo/5100995>。
<http://ebtt.pixnet.net/blog/post/22362016>。

於是，手機成為一個相對秘密和自由的出口，也產生了無限意義的可能。

(二) 少男與手機

隨著新傳播科技的普及和價格的親民化，手機使用的年齡層已經逐年下降，手機的可穿戴性 (wearability) 和可攜帶性，更使得手機無孔不入地滲透在青少年的生活中。(Taylor, 2005)

根據富邦文教基金會 2009 年的兒童媒體行為報告書(吳翠真, 2009)，台灣兒童普遍在 10 至 11 歲是獲得第一支個人手機。ACE*COMM 在 2005 年針對美國 13 至 18 歲的 1000 位受訪者進行的調查則指出：手機使用成為 13 至 18 歲族群日常生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接受調查的美國青少年不僅表示出「不看電視，也不願被禁用手機」的態度，更有 27% 的受訪者寧可放棄上網和 iPod，也不想被限制手機使用。In-State 研究資料(轉引自廖婉沂, 2008) 亦顯示，亞太區開發中國家，這個年齡層的孩子犧牲原本在服飾、漫畫的支出，將可支配所得的 10%~15% 用在手機及其周邊—其消費能力做為近年行動市場的成長動力，少男、少女族群顯然當之無愧。

手機在年輕族群的日常生活佔有一席之地，幾乎是近年來手機研究的共識。但在性別與手機行為的研究上，則隨著異時異地有不同的觀察。普遍而言，討論女性的文本多以情感的面向切入，強調少女在新科技中邊緣化、人際關係上講究情感，而手機的貼身性則被論述為一個私密化的空間平台。兩性方面的使用研究仍然不離傳統的性別印象：Katz (2002) 引 Turkle 1984 年的研究，指出男生使用手機較結構化，且企圖掌控手機；女生則偏向人際和關係取向。金車教育基金會 (2005) 的調查報告也認為，女生明顯比男生愛講電話、愛用手机溝通。相比之下，少男手機行為的刻畫相對平板，且多以科技使用的角度解釋少男的媒體行為。

少男們真的侷限於手機電玩和硬體的追求嗎？細觀手機研究報告，還是有部份研究隱約透露男性在手機使用行為上，可能展現的情感面。例如胡牧野 (2003) 的研究就認為：因為簡訊能避

開說不出口的尷尬場面，使男性較愛使用行動簡訊，男孩們成為「行動簡訊迷」的機會也較高。美國地區行動娛樂的調查結果同樣反駁了「電動玩具是青少男的專利」的性別成見—Yankee Group 的研究數據顯示美國有 58% 的手機電玩遊戲玩家是女性，而且涉入的程度比佔 42% 的男性更深。(資策會，2004)。最新的行動媒體調查，更進一步消弭了性別在手機使用的差異：廖婉沂(2008)和富邦文教(吳翠珍，2009)在台灣做的青少年手機使用行為調查，皆顯示不論在持有比、消費金額和使用偏好上，兩性的調查結果都沒有顯著差異。這些研究報告，讓我們看到了解讀少男角色的契機。

第三節 名詞釋義

一、簡訊文本

簡訊原本是單純提供文字短訊的手機服務，用來彌補語音傳播的不足。但隨著手機功能的擴增，簡訊也得以用短影像、圖片、表情符號、超連結、表情符號……等多媒體的形式來表意。即使是不具有多媒體簡訊功能的舊款手機，亦可以斜線、標點等符號構圖，創造圖文並茂的簡訊文本。本研究將文字和多媒體訊息統稱為簡訊文本，藉由討論簡訊在少男日常中佔有的位置，瞭解簡訊特殊的溝通模式，對生活和我群的互動產生何種影響。

二、都會少男

本研究中的少男年齡介於 12-13 歲，皆處於初探國中生活的時期。這個年紀的少男開始面對升學壓力，處在童年和青少年轉換時期，生理和心理上的轉變，也促使他們開始關注自己在同儕中的位置、和異性眼中的形象。人緣和價值判斷的標準，在這個時間開始有了明顯的轉換，功課好壞、師長的認可已經不如國小階段具有指標性。相反地，如何表現出個人的風格、凸顯自己，變成受到肯定的重要關鍵。此時，貼身的手機遂成為最好的一表演平台，無聲的簡訊更是少男規避不善辭令的秘密武器。

此外，都會家庭雙薪、少子化的狀態，也讓少男開始學習獨立自處：獨自待在家中，或因課業往返於各社區補習班之間（別於高中是多集中在補習街上課）。離校後的個人狀態，使少年更加渴望與同儕保持聯繫，簡訊的作用也就益發顯著。本研究採質化研究的方法，透過簡訊日誌和深入訪談，理解都會少男如何透過簡訊平衡權力結構的壓抑，以及如何藉由自我表演，搏得同儕認同。雖然無法涵蓋、類推所有都會少男，但仍致力呈現其簡訊生活的樣貌。在研究個案的選擇上，不特別以簡訊數量篩選，但強調個案在日常中以簡訊做為主要的傳播管道。

三、費洛蒙

費洛蒙（Pheromone）是生物學的專有名詞，指生物分泌至體外，能使同種的其他個體感知、並且表現出生理或心理行為的揮發性化學分子。在本研究中，研究者以此生物上的特性，做為簡訊文化的類比和隱喻。

每個人都處在社會中，身在其中，個體很容易因為個性、喜好或特殊事件等原因，形成特定的人際社群。少男們在長時間的校園生活中，社群慢慢發展出各自的日常文化、默契、位階和習慣，這些元素與共同創造的經驗催生了「圈內人」才能理解的符碼，也成為一個簡訊社團獨有符碼和特色。我們可以說，少男們組成社群，而進一步，社群又標誌了他們。

少男們透過簡訊傳遞社群特有的符號，恰如費洛蒙的產製——透過手機管道四處傳遞，卻只有「圈內」的朋友能夠解讀。別於社會價值強調的廣闊人脈，少男的簡訊編寫格外強調社群秘密性。這種致力縮小社群範圍的高密度交往，不但顯出少男簡訊社交的特殊性，也多少暗示少男面對外在權力約束時的抗衡之道。是故，本研究選擇從費洛蒙般的簡訊符碼切入，理解少男的簡訊行為。

四、自我表演

本研究將以 Erving Goffman 《日常生活中的自我表演》，討論少男在簡訊文本中塑造自我形象的表演模式。但我想討論的表演方式，並不限於簡訊的文字文本，亦包括傳簡訊的姿態和情境、

簡訊回覆速度的選擇、以及簡訊設計的目的和動機。少男透過採取對自己最有利的表演方式，以簡訊為面具或手段，為自己塑造理想的自我印象。

五、異托邦

Foucault〈論其他空間〉(Of Other Spaces, 1967)指出，現代空間的同步共時、並置、既近又遠、平行、紛異離散。異托邦(heterotopia)這種秘密基地式、異於主流的虛擬空間，在在與新傳播科技時代吻合。正如 Steensom (2006)所言：擁有手機就可以把任何空間轉換成自己房間與個人天堂。都會少男每日身處在學校、補習班和家庭等受到限制的場域，本研究將其仰賴手機和簡訊創造出抵抗上位權力的文化分享空間，作為異托邦的操作型定義。少男藉此在他者的注視下，與空間外的個體交流，建立自己的私人秘密花園。

第四節 研究取徑

一、簡訊研究的待填問號

國內以手機為研究主題的論文近 950 篇，但超過六成為電訊相關科系的硬體研究，其他則以商管的行銷購買設計為主，真正落實到使用者生活脈絡討論不足十篇。截至 2006 年，社會上 11~13 歲族群仍普遍不具近用手机能力 (Bryant, J. A., 2006)，也是造成少年族群資料闕如的原因。

然而，即便擁有手機的年齡層逐年降低，以教育為背景的討論，仍然不脫以成人視角批判少年手機行為的窠臼。諸如《國中生父母管教方式、手機使用與親子衝突》(林淑美，2007)、《青少年手機使用與成癮因素》(廖婉沂，2007)，不僅無視少年族群為手機媒體原住民的事實，亦忽略少年族群媒體使用的主體位置。其他企圖理解少年族群的研究，也常因量化的研究限制，難以看到媒體生活的全貌。討論手機使用行為與生活脈絡的質性研究已

經稀少，以加值服務服務（簡訊）做為關注焦點的研究更是寥寥可數。少數討論簡訊加值服務的研究，如：罐頭簡訊的語言風格（曹心怡，2009）或《手機簡訊應用國中成語學習》（陳瑞烜，2008），也是從設計端或上位的角度，去討論簡訊在主體結構可能的扮演的角色。

值得關注的一點是：女性普遍在新科技脈絡中被邊緣化的困境，反而使女性在手機媒體的使用行為上，有比較多的描繪和文獻資料。而男性的描寫則淪為科技主導的刻板對照，或以量化的資料強行和女性加以切割。在少數的台灣男性行動生活研究中，徐南婷（2007）以訪談對志願役男簡訊使用行為的質化研究，企圖理解役男如何以簡訊有限的文字突破職場的封閉性，和外在世界產生互動。這樣的視角，恰好提供了一個嶄新、情感取向的切入點，去討論男性使用簡訊媒體可能的認知、感受和動機。徐南婷於結論提出：「將簡訊的傳接，做為維持人際、尋求安慰和感情抒發手段的觀點，顯露在封閉環境中的男性個體，在適應環境的過程中期待關心的隱晦渴望。」更清楚揭示了男性內心世界的豐富與壓抑。

檢視在地相關論文，本研究進一步將焦點和主軸定調於少男的質化研究，企圖以使用者本位（非主體結構）的觀點描寫當代少男看似強勢，卻被忽視的簡訊文化。並透過日誌、文本和深入訪談等研究方法，呈現少男獨特且多元的簡訊生活，讓行動研究的圖譜更加完整。

二、問題意識與理論援引

手機從最初以公司或團體為目的的發明，因為人的移動和距離的消除，逐漸變成個人化的行動媒體，並逐漸發展出語音之外各式各樣的功能。這種以交換訊息來保持連結的方式，特別顯示出手機做為當代媒體的獨特性—當網路企圖將我們連向更多的個體、在更大的虛擬群眾前表演，簡訊文化卻回過頭來，以蜘蛛網般的架構，建立起以次級單位、多中心且高度連結性為目的的選擇性社會關係（selective sociality）（Matsuda，2005）。

在手機文化中，簡訊成功地建立了同時異地、異地同時、異

時異地，乃至於同時同地的溝通型態，賦予少男自權力結構中脫離與創造異托邦的可能。是故，簡訊應當有足夠的理由被獨立出來，做為一種新的傳播方式、新的語言和一種新的時空間概念來討論。因為唯有以新的眼光去檢視，「親指世代」才可能真正擁有文化的落腳處。

根據問題意識，本研究從都會少男的生活脈絡中切入，並以 Foucault 的「異托邦」與 Goffman 的「日常生活自我表演」做為兩大理論骨幹，檢視少男簡訊文化中的豐富情境。透過簡訊文本的收集和深入訪談，理解少男如何利用簡訊表演個人印象、做為結構外的自我指涉。

簡訊的符號和文字，透過封包飛翔在整個城市（甚至世界各地）的天空，都會少年如何藉此避開學校和社會規範？少男們又如何建構，使異托邦如嘉年華般多彩繽紛？這樣的簡訊嘉年華，除了以抗拒元素做為動能，是否也包含社群的應許和認同，創造個人新的存在可能？若果真如此，那麼在時空交疊的簡訊慶典中，少男又將戴上什麼面具，如何自處與表演？

第五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一、研究目的

綜合自身生活經驗和文獻背景的探究，本研究目的聚焦於都會少年日常生活中的簡訊行為。其中，特別重視個體在面對社會權力和規範時，如何利用簡訊媒體創造另一交流空間，以及少男如何透過簡訊行為展現（規範中或不允許的）自我。

研究以少男為主體的視角，觀察簡訊在日常生活中的脈絡和多元使用，探索使用經驗與拇指文化的養成。同時透過日誌和深入訪談，瞭解在都會生活場域中，少男以怎樣的動機進行簡訊實踐，並探究其與場域權力的關係與抗衡。

二、研究問題

基於前段之研究目的，提出本研究之問題：

- (一) 都會少男有哪些簡訊行為？創造出哪些簡訊文本？
- (二) 少男的簡訊經驗和日常情境有何關聯，生活脈絡是否促成少男簡訊的具體實踐與動機？其意義為何？
- (三) 都會少男在簡訊舞台自我表演時，如何/是否從參與的簡訊社群中，認知和定義自己的位置？簡訊行為在此結構脈絡中的意含為何？



第二章 文獻探討

第一節 定義少男

一、青少年、台灣的青少年

青少年做為兒童和成人(青年)的分水嶺,在發展心理學上,被定義為從具體、個別的評價向抽象、概括發展的過渡階段。關於青少年的時期,在年紀上並未做特定的規範,而是強調在此階段中,個體在生理和心理上的急遽變化。因此普遍來說,青少年的含意與青春期(puberty)略有重疊,主要是自12歲左右開始,至成年前的一段時間(張春興,1996)。因此我們可以說,青少年階段,大抵是自國小轉變到國中的這段時期展開。

青少年時期,一般被賦予自我意識改變的重要意義,其原因主要來自:身體發育產生的「成人感」、心理的「自我審視」,特別是社會改變(進入國中)產生的地位變化,所造成的要求和抉擇,迫使他們將內化的社會標準套入自己和同儕之中,開始強調「同伴尊重、團體地位」的價值。心理學家將這種對自己進行客觀分析、評定,進而依自我願望重塑的青少年時期,稱為「第二次誕生」(劉金花,1990)。

針對青少年時期的討論並不在少數,但多被描寫為一個尚未被認可、未獲權力的曖昧階段。而台灣關於青少年次文化的書寫,則更為強調青少年文化和其他社會成員格格不入的部份,像是「經常讓社會中其他成員覺得怪異、無法接受」(洪泉湖,2005)。討論暴力、毒品等社會問題時,青少年(法定12至18歲)的涉入問題亦被刻意凸顯和強化,以「隱憂、迷途」等字眼書寫(張保民,1996),將之視為需要被監管的特定族群(何春蕙,1997)和一般民眾的問題與壓力(林美惠等,2010)。由此可見,青少年一詞,已經從最初生理上的意義,轉變為社會對其的看法與態度,甚至可說是被部份褫奪公權的群體(Ito, 2005a)。於是,當台灣兒童踏入國中、踏進青少年範疇的同時,便得開始承受社會脈絡施加的權力與眼光。

二、 少男之於青少年

自台灣社會逐漸都市化，人口向都市集中、核心家庭成為都市主體。青少年的成長和生活環境發生巨大的改變，社會和經濟結構的變化，亦使來自雙親的關心與照顧相對減少(侯崇文,2003)。加以生理上的改變，性別做為生物學上的事實，也開始以社會事實的強勢態度進入少男們的日常生活。特別在「從兒童而少男」的轉變中，性別的扮演開始被要求，少男在文化及大眾媒體的影響下，一次承受過多屬於性別的期待—男孩是自尊的、自信的、成功的。因此，少男開始不自覺接受，並且追求一個冷靜、雄壯的男性形象，同時拒絕情感意識及表達 (Kindlon & Thompson, 吳書瑜譯, 2000: 25-27)。

成人對「過渡族群」所進行的管訓，其權力展現父權制度 (patriarchalism) 的權威上，然而少男在做為男性的身份上，並沒有獲得比少女更多的權力。相反地，男孩在父權社會中被要求獨立、隱藏個人情感，自我表達的空間反而處處受限—我們可以說，少男的情緒表達是有社會限制的，沉默後其實隱藏著各種無法抒發的情緒。他們不善用精巧的感情語言，也造成了面對多數人會害羞、困窘的狀況，例如少男面對「應該要像個男人」，卻又不知如何展現的情境，就會感到困窘，因此不得不利用其他方法，來避免這樣的恐懼 (沙依仁, 2005)。

基於這樣的背景，簡訊自然地進入了少男的日常軌跡中。潛意識隱藏，害怕被拒絕、無法抒發的情緒，都能在簡訊的沉默找到出口。換言之，簡訊恰好符合社會認可的男性形象、亦可規避不善辭令所造成的問題，遂成為少男表演日常生活的最佳舞台。

第二節 簡訊與日常生活理論

一、 器物與生活

Burkitt (1999) 引當代社會學及女性主義觀點，認為「做為

人」(being a person) 的思維、感受和主動經驗，能透過象徵表現出來。在器物當中，包含了身體實踐、社會與個體生活的關係，以及和他者的關聯—可傳情達意(communicative)。這種種的論述，接顯露出器物可視為社會活動的體現。Vygotsky (1978) 也在研究中指出：兒童發展人類形式的實踐與抽象智能，會體現為器物和抽象符號的使用。

其中一個明顯的證據為，少男會依據不同媒體劃分不同的朋友，達到區隔社群和保護隱私的功能。例如，積極以網路聯繫的朋友，在簡訊的使用方面則普遍低落，反之亦然。換言之，從日常生活中切入少男簡訊使用行為，最能呈現手機（器物）和族群的關係。並且，使用者在收接和鍵入簡訊時，具備的策略和自我表演，也在在標誌出簡訊文化的成熟度。

將前述理論帶入當前媒體環境，正好體現手機在當代生活中的角色和意義。回應 Burkitt (1999) 認為器物指涉「為讓人類活動具體實現而創造出來的客體」之觀點，我們可以說：少男經由簡訊，重塑了個人體現經驗 (embodiment)。手機做為媒體科技物的貼身性，讓使用者產生了身體感，這樣類近身體經驗的感受，使得手機行為變成一種結合身體、情緒、思考的整體行為。少男藉由科技媒體去體現生活的獨特性，正是科技和社會不斷的互動協商才產出的結果。在科技成為生活一環的此時，使用者脫離科技器物的宰制、突破器物的既定意義將成為可能。12-13 歲的都會少男出生在人手一機的媒體環境，透過手機的大量使用，很可能具備馴化 (domestication) 手機的能力，使科技成為可控制的所有物 (盧嵐蘭，2005)。

二、 日常生活理論：生活中的機巧

日常生活是少男簡訊表演發生的舞台，亦是所有活動交會的共同基礎，只有從生活的面向切入，才能夠窺見個體與社會的全面關係。據社會學家 Lefebvre 的理論，日常生活以持續重複 (repetition) 的型態存在，個人則透過瑣碎的平凡事件生存與生產。然而，在日常生活中，每個客體又存在雙重的意義，看似被認識其實有所偽裝。因此 Lefebvre 認為，唯有個體嘗試「將無意識的日常生活帶往有意

識的作為」時，這種「慶典似的例外」才可能維持逐漸被資本主義侵蝕的文化消費，獲得解放壓迫的機會（Lefebvre，1984）。

另一方面，歷史學者 de Certeau 卻強調日常生活中，迂迴對立、反抗主流權力的可能性。他強調即使無法以正面直擊的方式攻破社會結構，卻可利用日常生活的機巧和創造力（inventiveness）閃躲規範與箝制。意即，都會少男無可避免地生活在資本和父權規範的社會情境，也無可避免地消費這些文化與商品，卻可以藉由自己有意志的使用商品器物（手機、簡訊），生產意義、突破現實生活中的科層控制。透過意義的二次生產，少男即便無法脫離社會、學校、家庭等受到規約和限制的場域空間，卻能夠用機巧的游擊戰術（tactic）獲得有利的態勢，在日常生活中取得機會、爭取時間（de Certeau，1984；盧蘭嵐，2005）。

本研究要探索的，即是少男如何在生活中以簡訊展現自我；日常裡又如何積極以次文化實踐獲得時間、權力和愉悅？透過紀錄都會少男複雜、機巧，充滿創造力的簡訊使用，分析少男的行為意含。

第三節 異托邦裡的自我表演

少男攜帶著略有負面色彩的「青春期」標籤，在處處是控管、限制與期待的日常生活中，手機的個人、貼身性便成為脫離現有秩序的最佳武器。其中，簡訊安靜無聲的特點，使得少男們有更多掙脫物理空間、機巧游擊的機會。以下就簡訊與空間、表演等兩方面的文獻，加以檢視。

一、 權力與簡訊空間

（一）移動的媒體與消失的邊界

在都會少男的日常生活中，空間的概念通常是室內、單調，且被嚴格規範的。囿於自主權的缺乏，少男只能聽任父母安排補習、才藝課程，規律地被「學校」、「補習班」、「家庭」三個權力空間佔據，缺乏屬於自己的時間和空間。但也由於家長意欲進一步控制子女、時時聯繫與掌控，使得手機擁有產生年輕化的現象。

然而手機在控制行蹤之餘，更成為少男們解禁的鑰匙。手機的貼身性、移動性，使得少男們得以在城市的任何地方建立屬於自己的空間，誠如 Steensom (2006) 所言：擁有手機就可以把任何空間轉換成自己房間與個人天堂。無論是馬路上、公車裡，手機忠實地隨著少男們移動遊走，而當少男們拿起手機，便脫離了當下被限制的空間，轉移到一個或私人、或與同儕相連的情境去。

Takahashi (2008) 藉由觀察青少年的家庭生活，發覺手機去地域性 (de-territorialization) 大量地展現在看似尋常的生活情境中。舉例而言：原本與家人在客廳一起看電視的青少年，因為突然接到的簡訊，瞬間且輕易地離開家庭觀看的情境，遁入私人的空間中。這種多重空間 (物理與心理空間) 的交疊，使得公共空間和私有空間的界線消失溶解—少男們只要輕敲幾個鍵盤，便得以在完全不驚動上位權力的狀況下，在數個簡訊空間中活動—這樣的解禁與自由更是完全超脫父母最初申辦手機的初衷與想像。

2006 年密西根大學傳播研究學院研究還企圖整理出不同世代對於在公共領域使用是否合宜的觀點 (Traugott & Ling, 2006)，手機卻在轉瞬間成為創造空間的移動媒體。其中，簡訊做為一種無聲的交談，更允諾在任何時間、任何空間開啟個體間通訊潛能。這樣的改變不僅消弭過去公私空間的明確邊界，這個私我的空間甚至可被「攜帶」，搖身變成少男們擴充行動力的最佳武器。更有趣的是，對於使用簡訊的少男們來說，與全天候親密社群 (full-time intimate community) 在簡訊中創造的媒體分享空間和文化才是「真實」，身體所處的物質世界，反而成為一種相對虛擬的存在。

(二) 無所不在的異托邦

Macnamee (2000) 以 Foucault 的異托邦概念來詮釋兒童面對權力壓迫的反抗。受到越多的限制，兒童越會透過創造「其他空間」來抵抗控制。Foucault 的《論其他空間》(Of Other Spaces, 1967) 論述當今空間和權力的關係：今日是空間的時代，而人類之焦慮，大抵源於對空間的不安。並以「同步共時、並置、既近又遠、平行、紛異離散」描述空間實態，「同步共時、並置、既近又遠」的異托邦，恰與新傳播科技時代吻合。這種秘密基地式、

異於主流的空間，便是 Foucault 論述的異托邦 (heterotopia)。

也因此，少男們的異托邦固然存在於現實世界的某處，但虛擬部份的秘密基地卻不再像從前可以輕易被找到。因為它雖然存在於真實的場域，卻也「獨立於所有的地方之外」(outside of all places)。透過 Foucault 異托邦的概念，我們便能適切地找到另外一種詮釋少男次文化的角度。他們不再和未成熟劃上等號，因為在新傳播科技的世界裡，年輕族群的媒體文化，其實創造了豐富、別於中心與常態/主流的各種特殊、非常態、違常、或甚至位居邊緣的「他者空間」(other spaces)。

換言之，少男們透過手機，既能使身體處於權力規範的場域（學校、補習班、家庭聚會場所），又可讓精神處在另一個由自己創造，完全相異卻實存的空間（簡訊場域）。這種任意切割時間和劃分多重空間的技巧，落在少男族群的生活脈絡中，便是一種權力空間與游擊空間的協調與抗衡。以下再就各時空條件的不同，分述不同的異托邦狀態：

1. 延遲回覆：同空間不同時間

簡訊的非同步性讓使用者不需即時回覆，而有更充裕的時間決定「寫什麼」以及「如何寫」，同時藉由反覆檢視自己鍵入的簡訊，進行檢視，進而對自我表演管理執行更大控制權 (Walther, 1996)。常見的狀況為延遲回覆異托邦（先發簡訊）的邀請。少男藉由非同步性創造的時間差，緩和個體在人際交往中持續互動所引發的壓力，並在有時間餘裕的狀況下，找尋更恰當的表達方式，傳遞偏好的自我形象。

2. 逃離與「在場」：同時間不同空間

《聰明行動族》裡描述了日本因為市話費用昂貴，加以電話作為父母監視及規範子女同儕關係之工具，使得青少年視家庭空間為父母監控自己的場域。是故，藉由手機和行動科技重新定義在場 (presence) 的概念。日本青少年利用父母視在場為「孩子存在規定之實體空間」的權力漏洞，以簡訊安靜地連結同儕成員，達到與之共同在場 (co-presence) 的機會。又或者，在不被允許說話的課堂，桌面下的安靜卻熱鬧的簡訊互動。

由於簡訊的收發沒有通話的干擾性，加以兩代間對於空間的

認知落差，使得青少年得以躲過師長和父母監視，表演假面的乖巧順從，爭取到私人的時間與空間。只要他們願意，隨時隨地都可以逃脫所處的權力場域，遁入異托邦的空間，開通和同儕半永久（quasi-perpetual）的聯絡平台（Ling & Haddon, 2008）。是以手機的持有，可謂造成世代權力的移轉、賦權於青少年的關鍵。

3.閃避約束：同空間同時間

由於青少年時期，特別在意同儕的尊重，因此不得不時時調整自己與同齡人的關係，以便在所屬社群中占有相當的位置（劉金花，1990）。因此都會少年除了用簡訊實踐逃離權力場域的戰術（tactic），也時常利用簡訊的隱匿性來分隔現有的空間，悄悄收攏/排除參與的社群，達到秘密通訊的效果。例如：吵架後見面不知如何和好的兩人，透過簡訊進行破冰；或是礙於同性眼光，而與異性偷偷以簡訊互動等，都是身處同時間同空間下，礙於社群權力關係，仍需創造異托邦的例子。

二、簡訊行為與自我表演

據 Erving Goffman 在《日常生活中的自我表演》闡示的概念，在公共場所講手機造成的不自在，來自於語音溝通使人無法同時對兩個空間的受眾（所處公共空間和談話中的私人空間），戴上相異的兩個面具。舉例而言，當少男在捷運上講手機時，對話內容會同時被捷運上的乘客和受話者聽見。因此，與少男共處在捷運空間的乘客，既需面對少男搭乘捷運的面具（前往補習的學生形象），又需面對談話內容的面具（嘻笑怒罵的形象），兩種面具的衝突，便使乘客們產生不愉快的感受。我們可以說，是這種「面具不一致」的現象，導致觀眾們察覺到「表演的假」，因此產生不舒服的違和感。

然而，簡訊的間接性，不但讓少男們得以充分選擇「面具」向收訊者進行表演。無聲的特性也避開兩個相異社會空間被手機連結的可能。因此，當都會少男在捷運空間上傳簡訊時，不僅可以維持學生的既定印象，也可以盡情於文字空間中嬉鬧玩耍。兩個社會交往空間既不重疊，不同面具不會被識破。鑑於簡訊特有的利基，少男便可憑自己的戰術和語言技巧，在同一時刻創造多重傳播空間（異托邦），分別置入分散且相異的多重面具，符合各個觀察點期待的形象。以下就簡訊表演對象與特色，將文獻分為

三部份說明：

(一) 控制下的秘密自由：回應 HOOK 的表演

根據富邦 2008 年青少年行動媒體行為調查(吳翠珍, 2008), 手機擁有有低齡化的趨勢, 目前台灣有七成三青少年擁有手機, 並且平均 1.3 年汰換一次手機, 其中更有 30% 的使用群每月超過 400 元。青少年不具經濟能力, 因此使用者年輕化的趨勢, 顯示父母樂意替孩子申辦的態度。英國青少年研究基金會(The Trust for the Study of Adolescence, TSA) 的研究顯示, 大部份家長同意手機能促進青少年人身安全, 因而普遍選擇在子女上中學時購入第一支手機。除了藉此瞭解孩子們的行蹤, 也能讓子女在發生緊急狀況時, 可以迅速和父母取得聯絡。

我們可以說, 手機在親子關係中扮演一種社會控制的角色。多數父母基於確定孩子的去處和人身安全的動機, 以購買手機進行對孩童的社會控制。手機對家長而言, 等同於管理的代名詞。Paul Levinson (2004) 在《Cell Phone》中提到: 手機使關係空間延伸, 彷彿每個人都拖著一條詭異的長尾巴。不論孩子離家多遠, 只要手機還有訊號, 父母的權力都能如鉤子(hook)一般, 透過一通電話把孩子勾回親子的權力場域內。這種無處可逃的權力觸角, 也使得手機有了「遠端遙控母職」(remote motherhood) 的稱號。(Rakow & Navarro, 1993)

然而出乎父母意料的, 手機的牽絆卻帶來下一代的自由和解放, 甚至造成部份權力的顛覆。少男們手握自家長取得的手機, 父母對下一代傳播形式的瞭解卻貧瘠得近乎無知(Kamibeppu & Sugiura, 2005), 掌控的目的也變得難以實現。回應父母的權力勾(Hook), 孩子們各個都成了機警聰明、躲避權力控制的羅賓漢'HOOD, 一場諜對諜的表演競賽自此熱烈展開。

根據資策會(2006)的調查, 多數父母表示: 自己在聽到子女的聲音會比較放心, 因此傾向以語音通話的方式聯絡。不過青少年為了避開語音通話可能造成「露餡」的狀況, 多偏好以簡訊和父母聯繫。(資策會, 2006) 從上述的例子不難發現, 雖然對父母而言, 手機是做為監控孩子去處之用, 但孩子們對於父母的控制, 另有一套躲避控管的方法。實際統計 10-11 歲孩子們的使用

行為，發現 47%用於和親朋好友聯繫，僅 26%是做為父母期許的「報平安」，而另外 20%看似和父母聯繫的通話，僅僅是為了方便的接送電話（Davie, 2004）！

由上述文獻可知，給孩子手機不但無法達到父母想像中的監控狀況，反而開啟了子女和同儕聯絡的任意門。《2009 全國兒童媒體使用行為調查報告》的質化研究（吳翠珍，2009），孩子的回答正清楚地反映出父母疲軟無力的約束：「我不會用手機講...在客廳講電話被聽到就被罵...我會請同學打我的手機跟我聊天...月租費兩百多元很少拿來打電話，幾乎都拿來傳簡訊。」即使在父母眼皮底下的孩子、即便在同一個物理空間，依然能善用手機和簡訊，一邊和同儕互動，一邊維持「好孩子」的形象。

我們不得不承認，手機的出現完全杜絕了電話監聽的情況，成年人和過去相比，幾乎無法控制子女在同齡族群中的交流溝通。簡訊創造的優勢則讓孩子比以往更容易設立門檻、建立自己私生活的秘密基地，無形中也杜絕父母和師長管控的可能（Pasquier, 2008）。簡訊「無聲」、「簡短」、「易於控制」等特色，使得它在親權壓力的情境中脫穎而出，躍升為青少年時期的主流溝通。

家長為了控制孩子的行為、確定和孩子的連結而購入手機，卻因為對媒體瞭解的落差，不受控制地發展成家長未曾想過的局面（Kamibeppu & Sugiura, 2005）。但家長們依然不敢輕易地屏棄手機的溝通模式，因此經濟上的控制，便成為管束孩子的最後防線。對此，許多孩子表示，簡訊是回應父母月費規約的良方，因為它可以透過設計決定文字長短，進而規避過長的通話（Bell, 2005）。孩子們藉精確掌握月費表演出「乖巧與服從」，躲避權力勾的探測、拒絕父母企圖產生的規約和交友窺探，並得以和同儕享有情感互動和資訊分享。現在，許多許多家長不得不努力練習不靈活的大拇指，以免被孩子認為落伍過時（Bell, 2005）。

（二）簡訊費洛蒙：自我表演與我群認同

多數研究發現簡訊主要目的以感情交流為主，而非功能性的資訊傳輸。簡訊偏好者，往往有特定的簡訊接收群，維持親近且持續的聯繫，進而形成簡訊圈（Text Circle）——一種類近蜘蛛網的去中心社群（Thurlow, 2003）。Howard Rheingold 在《聰明行動族——下一場社會革命》（Smart Mobs: The Next Social Revolution）描

述到：「拉開『聰明行動族』的序幕：一群善用網路、手機等科技，互相溝通串連，並參與特定族群活動、做出實際行動的人。」其實恰恰清晰地勾勒出拇指世代的日常生活。

相對於和父母、師長間權力勾的角力和閃躲，青少年與同儕的簡訊關係則建立在分享的基礎上，和個人主義的設計有所出入。Kasesniemi & Rautiainen (2002) 指出，青少年儲存簡訊、隨時複習和與朋友交換閱讀的行為，已經超過打發時間的意義，而是象徵著對兩人友誼信任的象徵。探究這種分享型態的人機/人際關係時，Gergen (2002) 強調，手機的功能是強化內在關係來源 (endogenous source)，而非拓展交友的範圍。Matsuda (2005) 於東京及大阪二地針對青少年手機使用的研究亦呼應了這個論點。研究發現青少年人際關係並非淺碟化，而是更具有選擇性。即使青少年的手機電話簿多達上百個聯絡人，簡訊的往返卻集中在 3~5 人的焦點社群，日常也僅用手機和十名以內的朋友保持緊密聯繫。顯示簡訊在青少年人際關係上的意義，在於強化已存在的信賴關係。

在日本，青少年透過簡訊傳送與同儕間形成全時段親密社群 (full-time intimate community)。這些被暱稱為「拇指族」的簡訊愛用者，多數在一天內就發出數十通簡訊，以至於不必看手機按鍵，就能夠快速用拇指打出簡訊。特別是立即反饋暗示的友情強度，更讓機不離身、從不關機的青少年比比皆是 (Ito & Okabe, 2005)。因為手機貼身和私有的特性不僅允許個體長期、持續性的聯繫，更可以讓青少年躲避雙方父母的審視，主動選擇近用該手機號碼的對象。並且，簡訊往返的儲存紀錄，也成為社群間共享的外部記憶，忠實地紀錄自己和朋友互動的生活簡史。從這點上來看，要建立在同伴中的自我形象，簡訊無疑是最不必顧忌眼光，也最能被記憶和紀錄的表演平台。

Nakane (1967) 就這種企圖和「與我相同」的人建立連結的社會情境，定義了「我群」的概念。更清楚地說，凡是希望藉相同喜好、生活型態和他者連結、塑造同類的態度，皆可被總結為「我群」(Jagodzinski, 2004)。呼應青少年的手機行為，可歸類為七個參與模式：資訊尋求、連結性 (去地域 deterritorialization)、世界創造、類社交互動、實用性、詮釋性、參與度/選擇性 (selectivity)。日常生活中，簡訊亦常被賦予安排約會、聊天和協同互動的功能 (Grinter & Eldridge, 2003)，因為對青少年而言，人際的親疏不只包含過往的深度和廣度，速度更是新媒體世代的

重要參數（李全興，2010）。

少男們透過簡訊表達喜惡、個性、爭吵、斡旋甚至傳達八卦或愛慕之情。對於無法確認對方身處的情境、當自己缺少對話的勇氣，甚至是缺少說謊的技巧時，簡訊就是溝通的最佳管道！但是，為什麼是簡訊？Grinter 與 Eldridge（2001）在研究報告中表示：對於青少年而言，簡訊填補了其他傳播媒體的溝通缺口。Kasesniemi 與 Rautinainen（2001）亦闡明：「在某些情況下，其他溝通管道不適用時，簡訊就是溝通的後門。」

也許一種生物化的論調能夠簡單地描述這種現象，那便是費洛蒙(pheromone)。費洛蒙是一種生物分泌的化學分子，它既不需要聲音，也不需要表情，單單依賴傳遞不同的化學訊號，就能讓所有接收到該分子的個體，都能**同時共感**到喜悅或悲傷，恐懼或欲望等情緒。類比之，手機正是一個少男手中的「人造費洛蒙（簡訊）工廠」，允諾他們在任何時間、空間開啟彼此傳輸和接收端在溝通的潛能。這樣的傳輸能夠經過精心設計，彌補他們言語表達上的困窘與弱勢，並且可以是同步的、一對多或輾轉的溝通路徑——僅僅以基地台建構的可通訊環境，做為個體可和他者維持聯繫的唯一限制。於是，少男們藉簡訊**流動、即時、私密和控制**的特性，分享網路資訊、逃避家長權威控制、創造分享空間和文化形式、透過文字進行自我表演。其中，無論是迅速回覆代表的友情忠誠度/媒體使命感，或分享簡訊象徵的信任與親密，都隱含了少男自我表演和被群體認可的想望（Takahashi，2008）。

舉例來說，當少男組成音樂交流的資源團體時，個人和音樂喜好便受到該社群的檢視。孩子為在同儕間獲得身份認同或族群歸屬，逐漸發現自己和另一個人越來越像。在與社群同時經歷類型化的過程中，少男期待的個性化特質並不會產生，反之，個體間的差異受到同儕眼光被壓抑了下來（Pasquier, D. 2008）。因此，為了緩和「歸屬」與「自我表演」的矛盾，少男表現出趨同面的同時，也利用資源團體學習掌握資訊來源的技巧，企圖在我群中獲得表演的空間。像是透過簡訊私密性，向我群中較可能認同自己的成員，優先表達自己的見解和看法，以確保不危及整體意見的和諧。在這過程繁複、迂迴的我群認可中，簡訊的私密、控制性，恰能讓新媒體世代的孩子避開青春期個人色彩和團體意識（groupness）的正面衝突（Harris，1999）。而採取一種帶著距離、留給彼此餘地、適度地表達品味差異的「我群」，少男得以透過選擇性（selectivity）享有適度的特別感，並獲得輪流扮演掌握其他

成員社交權力的陪審團角色。

簡訊除了緩和我群的衝突、增進溝通之外，青少年也將簡訊的傳送和社會心理學所稱的「贈禮行為」(Gift-Giving)劃上等號 (A. S. Taylor, 2002)。手機的內建容量擴增前，儲存不下的簡訊更是透過抄寫、電腦紀錄等方式完整地保留下來，因為一封封表達關心、搞笑插科打諢的簡訊，都是友情和聯繫的證明。在此背景下，少男的簡訊生活顯然已經突破目的性的設計初衷，更適用於協調、融合情感表達與互動交流。許多研究報告都顯示，簡訊能促成社會關係的發展，隱形的封包正將人們的中樞神經系統徹底地延伸 (Dodge & Kitchin, 2005; Ling & Yttri, 2002; McLuhan, 1964)。而少男們則透過簡訊，站在一個最能維護自身價值的位置，隨時隨地表演自我、和我群同在、標誌並分享共同的記憶文本。

(三) 簡訊與文字舞台

廖婉沂 (2008) 在《青少年手機使用與成癮因素之探討》的研究中指出：文字簡訊在年輕手機族間蔚為風氣的原因之一，為年輕人視手機為自我定位的重要元素。由於手機為私密的個人設備，故能提供行動與通訊的自主，當青少年不想說話或不方便通話，文字簡訊就成為最佳替代方式。研究指出，手機已經成為青少年安排親朋好友聚會活動的主要媒體，其中語音通話只在必要時使用，簡訊則做為和朋友聊天之用 (Kamibeppu & Sugiura, 2005)，並普遍認為簡訊有助於增強自己的獨立感、增進日常社交關係。

根據 MAD (Mobile Data Association) 2004 年對英國手機簡訊的調查報告指出：以簡訊做為深度資訊交換和溝通，已經變成一種重要的傳播管道，乃至於一項社會行為。在量化問卷中，有 30% 的人表示曾以簡訊傳情、60% 的受訪者與朋友的聚會出遊都依賴簡訊的群組功能聯繫、35% 的人坦承偷看過別人的簡訊。更有趣的結果則指向：儘管超過 60% 的受訪者以簡訊聯絡聚會，但曾以簡訊溝通的成人卻只有 44%，顯示簡訊行為確實以青少年為主要族群。

為什麼簡訊成為青少年最佳的表演舞台呢？Kamibeppu & Sugiura (2005) 針對東京國中生所做的「手機和友誼鏈結」的研究報告顯示，有 67% 的國中生認為手機更能表達自己的感受。Bell (2005) 的質化報告也同樣發現：即使以簡訊為媒體的話題五花八門，

但朋友間最熱門的簡訊內容，還是平常無法開口的話題，例如：性愛和政治。

根據 Daft 與 Lengel 「媒介豐富性理論」(Media Richness Theory)，面對面溝通包含了聲音、語調、肢體、表情和眼神等多面向的傳播，是豐富度最高的媒體。雙方可經由多類型的反饋得到充分的訊息，儘快理解雙方想法，多重線索的提供，更可協助溝通雙方藉以判斷及貼近訊息意涵，尤其是自然語言所展現意義的精緻度，皆能有效降低訊息的模糊性 (Trevino, Lengel, & Daft, 1987)。相對而言，簡訊的溝通被限縮在文字屏幕的單一面向，幾乎是不能再貧瘠的媒體。但簡訊之所以受到青少年族群的喜愛，因貧瘠而生、獨特而曖昧的表演功能，反而成為最誘人的特性——我們甚至可以說，簡訊的優點就在於模糊和資訊缺乏。

歐貞廷 (2003) 在《幻想和文字的魔力》中特別描述文字的魅力在於：「不像外貌能一眼看穿，它是可以造假的……反正對方看不到我們，因此可以隱藏自己的缺點……。」少男最初也許是為了避免父母監聽，才開始利用簡訊創造溝通自由和隱私空間。但漸漸的，透過短短 70 個字元，少男們卻開始表達更多面對面時不敢表達也不曾表達的情感。因為不用碰面，所以不怕對方看到自己的害羞與困窘，也比較不能承受遭受拒絕的尷尬。不適合當面說的抱歉和秘密，隔著文字的安全距離，就透過簡訊來表達。此外，簡訊從輸入到發送前，有足夠的時間反覆思考，確定能表達自己的想法後再發送訊息，相較於口語需要立即回應，簡訊更能表達深層的想法——當然，這和掩飾不善表達是一體兩面的事。

從自我表演 (self presentation) 的觀點切入，人際傳播的本質就是藉由自我表演，在他人心中按照自己理想塑造玩美的自我形象。簡訊做為中介傳播時，便以貧瘠媒體 (lean media) 為優勢，協助少男管理自我相關的資訊交換，並提供空間充分演練企圖扮演的形象。透過豐富性較低的簡訊補償因面對面溝通，而產生語言內容以外的線索流露 (gives off)，加強對給予 (gives)、呈現資訊、自我印象管理的控制度。並且避開使對方感覺受騙，或自身反應不及、語焉不詳的情境。有機會學習「何時」和「如何」回應同儕間的情感交流，大大也降低了青春期中人際正面衝突造成的張力，使友情更穩固 (O'Sullivan, 2000)。

簡訊提供緩衝效果 (buffer effect)，使少男們獲得人際上的喘息，並拿回資訊的控制權。另一方面，由於簡訊最初的動機是避免權力上位者的控管 (父母、學校)，因此時常處在「偷偷的」使用情境，加以手機的貼身性間接塑造了立即回覆的不成文規定，使得這些倉促傳出的簡訊帶來了誤解和後悔。Kamibeppu & Sugiura (2005) 的研究調查也發現，等待簡訊的回覆造成了青少年的焦慮感：東京的國中生有 48% 會因為對方沒回簡訊感到被忽略、沒有安全感。此外，節慶時收到祝福簡訊的多寡，更成為青少年間角力之處。這樣充滿複雜性、好壞參半的簡訊舞台，更添加了無窮的戲劇張力和魅力，引人挖掘探索。

綜合本章的文獻討論，皆導向簡訊文化與生活脈絡的高度相關性。少男身處青春期的心理轉變，以及面對環境權力變化的使用行為，也都是探討簡訊文化的重要元素。是故，本研究將以異托邦和自我表演為理論骨幹，拋棄過去權力上位的觀察，以和都會少男平視的觀點，重新詮釋日常生活中的簡訊文化。



第三章 研究方法

第一節 研究架構

一、 探究架構

研究架構如圖 3.1 所示，屏棄過去由家長和教育者權力上位的角度觀看。強調從都會少男日常生活切入，探究他們如何利用簡訊做為媒體，或閃躲權力，或取得權力的使用行為。

與此並進，研究也特別著意於少男在創造的異托邦空間中，如何於同時異地的兩個空間中，進行繁複的自我表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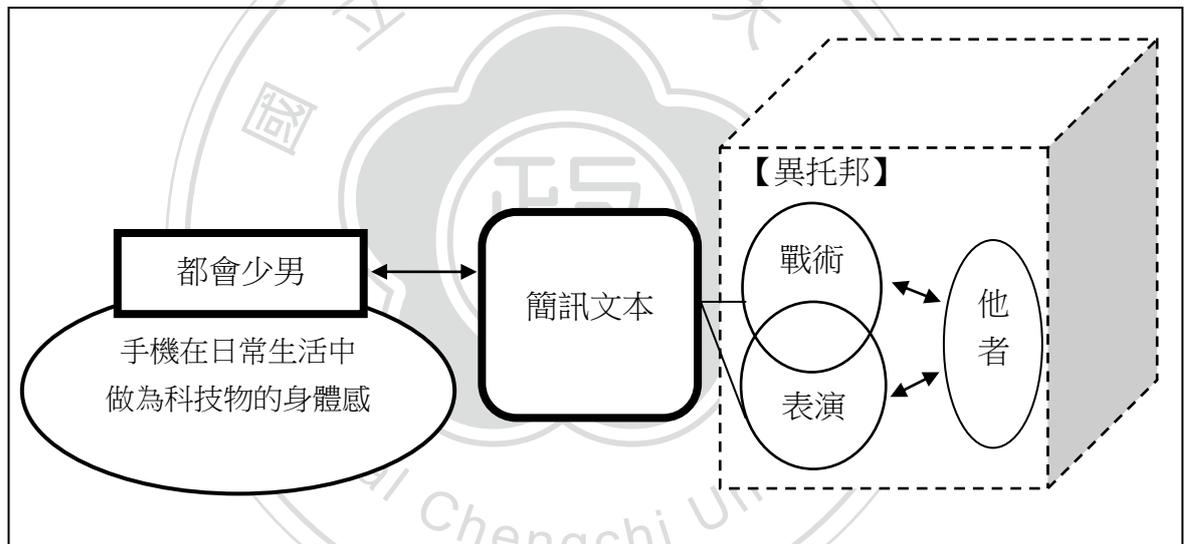


圖 3.1：探究架構（研究者繪製）。

二、 探究歷程

透過受訪者日誌的自我關注和深入訪談的訴說，將簡訊行為的日常經驗重新描繪，建立起敘事與受訪者的自我圖像。在訪後解析中，進一步根據文本再現，並從探索分析、建構出完整的簡訊文化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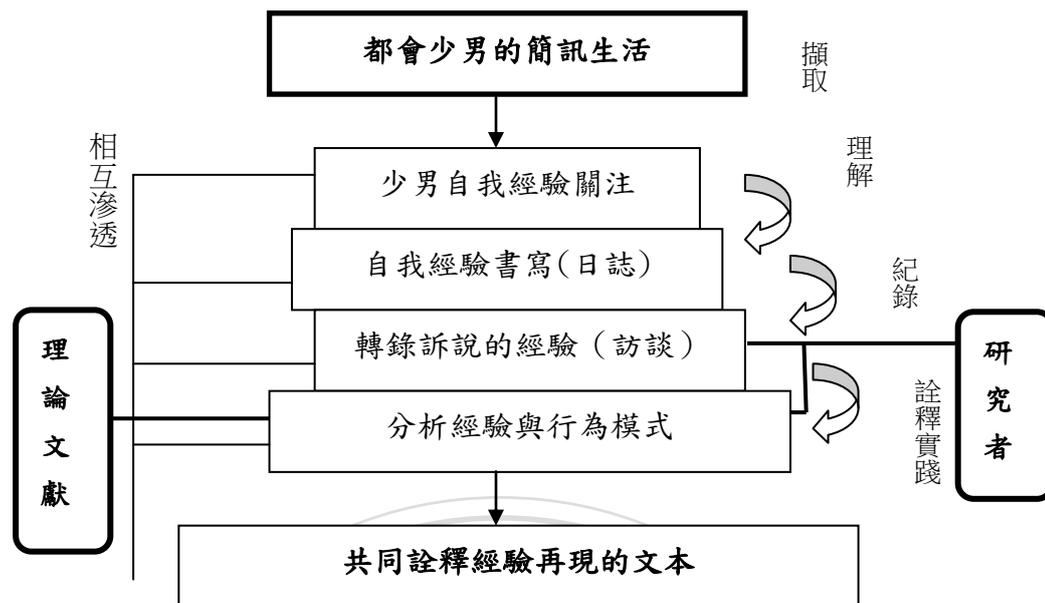


圖 3.2 探究歷程 (研究者繪製)。

第二節 研究方法的選擇

本研究主題著重於都會少男的生活脈絡及日常使用行為，若以量化進行分析，容易遺漏心理和行為上的細節，故選用質性研究方法來描繪簡訊日常文化的各項面貌。

一、 文本收集

以實物收集的方式，來分析物件中所帶有的文化意含。因為任何實物皆為個案在特定情境對事物看法的體現，因此收集匯整，可做為特定文化中特定人群所持觀念的物化形式進行分析。在進行個案研究時，同時觀察少男的實物文本，內容包括一硬體：手機套、吊飾、保護貼。軟體：簡訊、通訊錄和鈴聲等。

二、 簡訊日誌

為求忠實紀錄少男生活脈絡中的手機經驗，本研究交付受訪者自行紀錄簡訊日誌。受訪者每日進行日誌的撰寫，持續紀錄一個月後交還研究者。日誌的內容包括：使用時間、使用內容、地點、對象等資料。此外，也包含少男對簡訊經驗的感受描述。透

過日誌紀錄，進一步理出少男們平日的生活型態，和簡訊經驗的時間、場域脈絡，從而理解個案如何將簡訊納入日常生活中，及如何以簡訊和我群互動、或抵抗社會的權力和約束。

三、 深入訪談

採取面對面、半結構式的訪談，平均訪談時間約1~2個小時。訪談方式先以探索受訪者的媒體經驗和環境為主，再將受訪者帶入簡訊生活的描繪，並針對完成的簡訊日誌討論，以開放式的方式，請受訪者說明、分析本次日誌經驗的感受，以及個體對自身和媒體關係是否有新的看法。

過程進行全程錄音，並透過觀察個體訪談中的互動，及受訪者之間彼此的描繪，瞭解個體在簡訊和生活的形象是否有所差異。訪談前會告知訪談對象研究執行之相關細節；訪談後，即進行訪談錄音的轉錄，以利日後的資料分析。

四、 資料轉化

由於簡訊文化的高度脈絡化，需要以日常生活的事件和狀態為單位來審視，因此在資料轉化上，以紮根理論(Grounded theory)作為田野資料處理的概念。透過一個月進入田野、收集資料和檢驗比較資料的連續過程，突顯出少男簡訊文化的特質。最重要的是，藉由都會少男自我詮釋的個人眼光，微觀地描述簡訊文化在具體時空和環境中，如何發展與成長。

第三節 研究對象的選擇

本研究取樣的都會少男，主要是聚焦在12-13歲的台北市男孩。這個年紀的男孩，正進入所謂前青春期(pre-adolescence)階段，歷經童年的結束、開始面對成人世界「長大、獨立」的要求，卻受到更多來自學校和父母的約束。同時，心理和生理上亦開始轉變，第二性徵開始出現，也逐漸認識到性別的社會意義。處在兒童和成年過渡期的少男們，

面臨著自己和環境的劇烈變動，被迫學習新的權力義務關係，甚至因成人社會預設的叛逆，而被社會、學校、家庭的種種規範壓抑。在種種外在結構的桎梏之下，簡訊挾手機貼身、可穿戴的優勢，遂成為少男們情感抒發、表達自我的重要平台。

由於簡訊已是手機的基本配備，以簡訊溝通的都會少男自然不在少數。本研究藉滾雪球的方式，以 6 位台北市 12-13 歲的少男為研究對象，著眼簡訊在都會少男生活中的意義。個案選擇上，不立特定的簡訊傳收封數做為資格門檻，而是強調以簡訊做為主要手機行為與溝通模式的少男生活型態。

本研究期望受訪者對於其本身做出主體詮釋，瞭解在主體環境的叛逆刻板印象下，隱藏的自我認知、感受，以及簡訊行為和生活經驗互動的過程。六名男孩將分別紀錄一個月的簡訊日誌，研究者紀錄其簡訊生活和其他文本收集後，進行 1~2 小時的深度訪談。

表 3.1 研究對象描述

| 受訪者編號/化名 | 手機外貌 | 手機使用 | 家庭狀況 | 受訪者描述 |
|-------------|---|---|---|---|
| 01 Chris |  | 使用手機 5 年。每月約 35 封簡訊往返，通話只接不打。非學校日至少開機 12 小時，手機費以零用錢支付。 | 雙薪家庭，一個姊姊。睡覺房間和姊姊共用，書房與爸爸共用。 | 在校成績優異，是老師眼中的好孩子，和家人關係良好，但從不和同學談及家裡的事情。受訪期間有女同學示好，個人偏好搞笑簡訊。 |
| 02 Jerry |  | 使用手機 2 年。每月約 30 封簡訊往返，平日手機被禁用，但時常偷渡來傳簡訊。因為使用時間不固定，通話只用於惡作劇。 | 雙薪家庭，兩個哥哥。家裡重視課業，幾乎買齊市售的自修。房間共用，但哥哥大學後，偶有自己的空間。 | 不擅與長輩和異性交際，成績中等，有和哥哥們比較的壓力。喜歡傳簡訊鬧有異性朋友，或表現出乖寶寶樣子的同儕。 |

| | | | | |
|------------------------------------|---|---|---|---|
| <p>03 Manson</p> |  | <p>使用手機 5 年。每月約 55 封簡訊往返，手機 24 小時開機，簡訊用於音樂交流和上課鬧老師。通話用於緊急狀況或聯絡家人。</p> | <p>雙薪家庭，父母時常出差，一個相差 12 歲的哥哥，彼此間常有爭執。有自己的房間，但礙於在客廳隔壁，無法自由活動。</p> | <p>喜歡重金屬搖滾樂，個性外向，喜歡吸引別人的注意，和異性互動頻繁。訪談期間曾被告白，有喜歡的對象。</p> |
| <p>04 Sean</p> |  | <p>使用手機 3 年。每月約 25 封簡訊往返，手機 24 小時開機。常傳簡訊給忙碌的爸爸，或者和同儕搞笑打屁。</p> | <p>雙薪家庭，獨子。父母工作忙，相處時間少，常待在外婆家。房間在客廳旁，作息被嚴格控制。</p> | <p>個性活潑，和長輩與同學都有良好互動，但不講心事和家人的話題。班上形象搞笑，研究模型和鋼彈卻非常認真，只和同好分享。</p> |
| <p>05 小明</p> |  | <p>使用手機 2 年。每月約 40 封簡訊往返，和家裡只有每天放學的通話。喜歡在回家路上和寫功課時傳簡訊。</p> | <p>雙薪家庭，一個哥哥。希望哥哥可以去外縣市的大學，就可以獨佔房間。</p> | <p>在長輩面前木訥，同學面前屬於冷面笑匠。和異性關係良好，又很多姊妹淘，常因收到女生傳的簡訊心事被同性朋友取笑。</p> |
| <p>06 猴子</p> |  | <p>使用手機 3 年。六年級開始半夜傳簡訊找同學聊天，每月簡訊往返 200 封以上。參與數個簡訊圈，同性、異性皆有，不同簡訊圈的朋友彼此不熟悉。</p> | <p>雙薪家庭，一個妹妹。家裡對哥哥的要求比較多，需要分擔照顧妹妹的責任。常不得以參加家裡安排的活動，實際上和家人的互動很少。</p> | <p>在同儕或長輩面前都不多話，但很受異性信任，常幫忙解決感情問題。國中因為在不同學區就讀，剛開始有適應的問題。訪談期間有一次短暫的戀愛經驗。</p> |

第四章 研究發現

本章依照少男簡訊使用的對象與權力關係，共分為三節。第一節先分析少男在面對權力的禁止與懲罰時，如何以簡訊建立的異托邦取回權力。第二節則探討少男在同儕中，利用簡訊劃分不同的社群，並和我群緊密連結的使用行為。第三節整理陳述少男透過簡訊風格標誌個人，回應外在觀看和自我期待。

第一節 簡訊的無聲革命：異托邦與成人場域的奪權

沙耶上了電車，電車上的座位各以白線畫出每個位子的大小，沙耶心想，我的屁股才不會乖乖地坐在那個格子裡，然而自己卻又偷瞄別人對她的反應。其實，根本就沒有人在看沙耶，但是那道白線彷彿像剃刀一樣，讓她開始感到心神不寧.....。

多和田葉子·《球形時間》

在 Foucault 論述的異托邦 (heterotopia) 中，異托邦是做為和上位權力對抗，而孕生的特別場域。它和個體受到權力壓迫的空間平行共存，卻因非「實存」的空間而無法被找到，並以此躲避主流權力的限制。

換言之，都會少男面對生活中來自家庭、學校和補習班的權力和管控，雖然沒有足夠的力量推翻權力，卻能藉由簡訊創造屬於自己的、秘密基地的空間，切斷自己所受的權力壓迫。在這樣的觀點下，本節藉由檢視少男簡訊日誌所紀錄的活動內容、情境和場域，參考訪談內容，分析少男日常生活中的簡訊戰術 (tactic)，以及異托邦的型態與特徵。

一、 學校裡的踰矩使用

對於都會少男而言，學校是第一個禁錮自由的場域。觀察少男們的生活，雖然表訂的上課時間是上午七點半到下午四點，但是台北市學校的升學競爭激烈，從七年級起便全面要求參加第八節輔導課。此外，許多導師在第八節之後再留班級輔導，真正的放學時間往往已推移到傍晚六點半，許多學生還必須面對放學後的補習課程。

學校是說上課到四點，但是開學之後老師，就是班導就跟全班說都要參加課後輔導，那不參加她就是會跟你「聊一聊」這樣，所以最後全班都上第八節。段考前就更晚，第八節之後再全班留下來，一起算數學或檢討考卷什麼的。(訪談：Chri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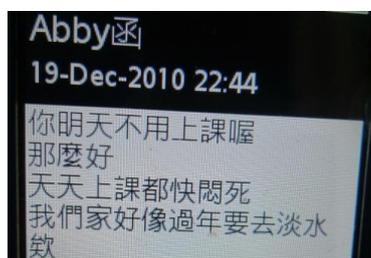


圖 4.1 少男的簡訊中，常見抱怨學校生活的文字

從上午七點半至下午六點半，每天至少 11 小時的學校生活，完全是被規格化的時間，少男沒有權力決定自己的作息，更不能拒絕這樣的體制。因此，簡訊無聲的玩樂就成為面對管控的最佳出口。

表 4.1 少男作息表 (以 Chris 為例)：

|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日 |
|-----------|--------------|--------|---|---|---------|--------------------|------------|
| 2300-0630 | 睡覺 | | | | | | |
| 0630-0730 | 早餐、盥洗、上學 | | | | | | |
| 0730-1600 | 學校課程 | | | | | 0920-1220 英文補習 | 1200 起床 |
| 1600-1700 | 第八節課程 | | | | | 1400-1700 生物補習 | 補習 作業 |
| 1700-1830 | 班級自行加課 (第九節) | | | | | 家庭聚餐 | |
| 1900-2130 | 生物 補習 | 作業、洗澡等 | | | 讀經 班 | 2000 家庭 電視時間 | |
| 2200-2300 | | | | | | | |

(一) 禁止與懲罰

手機在學校中，一直被視為是擾亂孩子上課、分心和不可控管的變因。實際參與受訪者的親師座談會，導師便不諱言的表示：「不知道青少年為什麼需要手機，以前我們沒有手機不也活得好好的？」並且鼓勵家長在家中也嚴格執行手機的管制。以下，便就手機在校園生活所處的位置，加以說明。

1. 違禁品

所有的受訪者都是從國小開始擁有第一支手機（最早國小二年級首次持有），因此更能感受到國小和國中對於手機和各方面約束的強度變化。唯一不變的，是手機從國小進入國中一貫的負面形象。

| Point Deduction | Reason |
|-----------------|-------------------------------------|
| 4 | <原因> |
| 6 | * 早自習說話 b 早自習離位 e 上課說話 |
| 2 | d 上課睡覺 * 上課吃東西 f 上課在玩 |
| 6 | g 上課說話不禮貌態度不敬 h 上課離座位 |
| 6 | i 傳紙條 j 轉頭 k 上課打哈欠 l 起鬨 m 看課外書 o 抽紙 |
| 4 | 罰點到 p 換座位 q 沒搬椅子 r 其他 s 傳本子 t 玩手机 u |
| 0 | 老師來的罰書 |
| 6 | v 約上課 5 分才進教室 w 幫忙傳紙條 x 移座位 |
| 6 | y 上課丟東西 |

圖 4.2 班級風紀表：玩手機會被記點，每週統計後要給家長簽名。

升上國中，手機的規範也從國小各班各行其政，變成訓導處統一的校規規範，是可以被記過處分的行為。少男們明顯從手機管制的談話中，透露出國中生活集體管訓的色彩。

我們是國小的時候可以帶去，老師不管你。下課的時候，或是中午還沒睡覺的時候可以玩……可是上國中啊，老師就是生教他們都會說不可以用手机，所以就沒辦法這樣，頂多帶來放學打電話。（訪談：Chris）

（國中）老師會放一個粉紅色的袋子，那今天有帶手機的人就全部要交過去，那如果沒有交過去被他抓到會很慘。因為我們老師會集中管理手機，就怕我們說在上課偷玩或什麼的，所以就全部交過去集中管理，那就是放學的時候會收回來。（訪談：Manson）

Manson 的訪談，透露國中階段以集中管理手機這項私媒體做為管訓象徵，少男但卻仍把手機的主權放在自己身上。對 Manson 而言手機只是「交給」老師，只要時空調換，自己就取得「收回」手機的權力。Jerry 則更直接表達對於校規不在乎的態度，

認為學校的規範只是為了顯示老師比較厲害，而學生必須聽話的裝飾品。換言之，手機的偷渡和持有則代表了拒絕控管和權力。這個象徵對老師和少男們具有相同意義的媒體符號，更加強少男們偷渡手機、躲過繳交規範時的反抗快感。

國中老師、校規只是擺好看的，老師都不在（教室）。一堆人中午在那邊狂打，然後響手機。聽音樂、看影片。有人睡覺午休，也蓋著棉被在那邊.....。（訪談：Jerry）

由此可見，手機的違禁與規定，實則是國中權力角力的縮影。學校以集中管理和其他校規將個體去差異化，但少男們也利用管理的漏洞將違禁品偷渡，使手機成為校園生活的重要元素。

2. 申報與沒收

當偷渡手機的事件逐漸檯面化，學校為了維持自身的權威性，不得製造一個適當的台階：申報管道。換言之，只要學生願意向訓導單位申報攜帶需求，校方便會許可手機進入校園。但由於少男們早已無視於學校的禁用規定，加以申報後必須每日繳交手機，少男們當然更不可能妥協和配合。

學校就是規定說，第一、你去學校要把它關機，上課的時候不可以用。那如果你有特別緊急的事的話，要跟老師報備，老師說可以用你才可以用。然後還有就是，你在學校不管什麼時候都不能開機，要到放學的時候才可以用。（訪問：Chris）

向學校申報等同於無條件交出手機、同意校方將手機去功能化，並隨時可以手機做為籌碼「威脅」自己。這樣「自套緊箍」的申報行為，對少男而言已不單純是服從規定與否的抉擇，而是權力執行者（導師）是否值得尊敬和信任。Manson 特別強調隨班級而異師生關係，其他少男們則異口同聲地表示學校的規範不具任何實質的意義，拒絕申報成為一種理所當然的選擇。

因為我們班的班導對我們很好，所以大家不太會去反抗她的命令或什麼的，所以大家都會乖乖交手機。.....就是看大家想不想尊重那個老師。（訪談：Manson）

我覺得好像就是效果沒有到非常好...而且有很多人其實上課也都要開機。（訪談：Chris）

上課傳簡訊應該是也會啦，還有人會拿手機出來聽音樂，在上課的時候聽。（訪談：猴子）

是還是有一堆人開手機。規定沒有用，可是老師來就有用，老師來就會收起來，可是如果下課沒有老師就會拿出來用。（訪談：小明）

不會（申報）啊，手機都沒在收的啊！反正大家都開機。（訪談：Jerry）

手機規定形同虛設，但對於沒有申報手機、已經申報但偷偷使用等情況，校方仍保有記過和沒收的絕對「正當性」。手機擁有權的剝奪，成為少男們唯一在意的懲罰。學校的偵查和少男的私藏，一來一往的拉鋸和角力，也變成校園媒體生活的常態。

那可能有時候不小心被抓到，就會沒收。我們班已經有人被沒收了。是班導沒收的，他說要那個同學等段考考完，要看分數再決定要不要還給他。（訪談：Chris）



圖 4.3 沒收手機：即使冒著再被沒收的風險，也一定要傳簡訊抱怨一下

Manson 認為管制手機的權力其實不在校方，在老師個人的執行決策上。校規的規範空洞而缺乏細節，使得同樣的手機行為可能產生輕重不一的懲罰。老師的處罰方式，則進一步影響到學生對老師的喜好和服從意願。

我以前常常被沒收，就是下課放音樂放太大聲，然後老師受不了了說：「你這什麼音樂吵死了！」她就把我手機沒收過去。（訪談：Manson）

到學校會怕有人不小心按到打給我，或有人臨時有事打給我，然後響起來就會被沒收，那就很悲慘。去校外教學（可帶手機）的時候，就突然響了，結果老師就說不能再拿出手機了！全班都不行！（訪談：Chris）

雖然沒收和記過處分造成了少男的顧忌，但並沒有改變少男們對權力的看法。訪談中，少男們只表示必須更小心面對學校的媒體檢查，換言之，校方和老師越是強迫剝奪使用自由，越是增加少男們游擊和挑戰的動機。

3. 補習班

結束每日超過 10 個小時的義務教育後，每個少男們都有等著他們的補習。補習不但是少男們生活無法規避的部分，也是少男們與不同班級、學校的同齡男孩建立關係的所在。

儘管補習班仍意味著學校課程和父母權力的延伸，但相較於學校卻少了許多規範。少男們清楚地瞭解到自己和補習班的「僱傭關係」，也明白補習班為了「討好自己」，而暗留的種種特權。因此即便補習班限制了少男的課餘時間，卻產生了一個權力真空的場域。對少男而言，補習班是個「虛有形式」的地方，沒有什麼能造成真正的威脅，可以放心地享有小小的自由。

Sean：補習班幾乎都不管，只要不被老師看到。因為我們那邊會有人來巡視，很兇叫吳大哥的，好像類似訓導的，就會吼吼說這個收起來！

Chris：我的手機，在英文班的時候，他都會玩什麼狂野單車。

Sean：就會跟以前的同學一起，大家（聚在一起）嗚哇～～這樣。

（訪談：Chris, Sean）

在這個生活場域中，可以發現真正影響少男簡訊使用的，是自身和場域內其它對象的權力關係，而非場域本身及活動的形式。舉例而言，補習班老師雖冠以老師的身分、場域和授課內容雖然復刻學校教課本，但卻內含截然不同的權力—在此地，少男們的權力顯然遠高於在校園內所能掌握。一進一退之間，他們開始利用簡訊，創造一種心態上假想僭越校園管制的快感。「補習班老師不能生氣」，則是他們永遠安穩的後盾。

(二) 異托邦裡的自由與反抗

從訪談中，可見少男的日常生活被制式的作息所約束。成人的權力尚未下放，卻處處可見集體管訓的色彩。少男為了突破規範和限制，以手機發展出各種游擊方式，使其成為進入異托邦的任意門。對於權力的桎梏，少男們選擇以手機創造屬於自己的異托邦。有時，異托邦是為了閃躲無法抗衡的權力；但有時候，異托邦卻以一種半開放、甚至挑釁的姿態出現，表現出對於約束和規範的不滿。面對不同的權力，少男們的簡訊態度既是臥室的，也是不安於室的。

以下，將少男在學校與補習班的簡訊行為，依照面對權力的態度，分為無聲、鼓譟和正面衝突等幾類。顯示除了簡訊往返的對象之外，所處場域和權力關係，也是少男簡訊行為的重要變因。

1. 無聲的簡訊活動

在可以接受的權力情境，少男以簡訊的異托邦空間做為換取自由的方式。以 Sean 為例，英文補習班除了巡堂老師比較有約束力之外，課堂上的老師並不會對手機做特別的限制，因此也就採取相對尊重的態度，只將簡訊行為做為偷偷的解放和自由。

就傳簡訊給 Chris，嗚～～～（笑）比如說英文班啊就比較少去，沒什麼事可做。去新英文班的時候，第一次嘛，一進去就拿手機「嚕嚕嘟嘟」傳給他說：沒朋友真無聊。（訪談：Sean）





圖 4.4 補習簡訊：補習佔據下課後的時間，也因此成為簡訊活動的場所。

這種不正面衝突的態度，使得簡訊空間只在特定時段使用。當老師離開、約束力消失時，簡訊行為和異托邦便消失，轉移為其他的手機使用。小明在描述學校的手機使用狀況時，便把簡訊行為視為相對尊重的態度。當老師不在教室時，少男們的手機行為以音樂、遊戲等為主；老師進入教室場域後，儘管不見得會沒收和責罵，少男們仍多會選擇沒入無聲的異托邦，以簡訊的方式使手機行為「地下化」。

還是有一堆人開手機。規定沒有用，可是老師來就有用，老師來就會收起來，可是如果下課沒有老師就會拿出來用，聽音樂玩遊戲之類的。
(訪談：小明)

小明特別強調，選擇用什麼方式「回應」，和老師嚴格程度沒有關係，更重要的是大家怎麼看待上課的老師。換言之，少男無聲的簡訊行為，大多是扮演一種井水不犯河水的態度，只將簡訊做為校園生活「偷偷的」解放和自由。

2. 檯面下的鼓譟

除了上一段提及的無聲簡訊，面對不喜歡的權力時，少男也會利用簡訊間接傳達出他們的看法。以 Manson 的補習班情境為例，因為 Manson 對英文班老師沒有好感，因此和同班同學藉由簡訊來嘲笑老師。但這個嘲笑是**希望被看到的**，就像逗貓棒一般，少男追求的是一種凌駕於上的感受：「我們笑老師，但老師不知道我們在笑什麼。」少男無法直接抵抗權力和約束的對象，但躲在簡訊的異托邦中，卻得以神出鬼沒地進行「突擊」，反過來成為場面的主導者。

我那時候上英文班的時候，他（老師）通常在後面寫單字的時候，通常都會寫很多，然後要我們抄下來。然後我就跟我們另外一個同學，我們兩個在底下然後就一直傳、一直傳，就是我們以前在安親班的那些暗語，那通常就是在笑老師啊，可能老師這個動作很好笑什麼的，然後就會在底下狂笑，老師就會轉過來罵我們說：你們笑什麼啊！寫單字有什麼好笑的？（邊講邊笑）我們沒有被發現過。（訪談：Manson）

另外一個例子中，Jerry 和同學利用簡訊在課堂上傳偷拍老師和同學的照片，以取笑老師和別人為樂。某些課堂甚至不惜冒著被沒收的危險，讓手機響鈴來製造某種「笑果」。至此，台下的鼓譟與簡訊行為已出現表演的成份，少男們預期這是一個有觀眾、有喂的演出，並評估該行為產生的結果（好與壞）之外，也享受破壞規範的快感。

有時候還在國文課下面玩手機，然後張 xx 還在下面偷照相（傳），老師也沒有看到...有時候照老師、有時候學生啊，有一次被沒收！英文老師啊...有有有，李 xx，還有那個誰手機有響，其他都調振動。（訪談：Jerry）



圖 4.5 課堂簡訊:週一下午，沒交手機的少男在課堂上用手機鼓譟遊戲。

利用老師轉身的短暫時間，少男們以簡訊在檯面下群起喧鬧，仿若手機版的一、二、三木頭人。簡訊做為課堂上挑戰權力的遊戲，和藏在桌面下的手機不同，少男在鼓譟中進行意識到自己的反抗、有自己的戰術和盟友，並且善用異托邦的掩護規避懲罰。

3.被指責的英雄

Jerry 和 Chris 是同班同學，Jerry 在聊自己的簡訊生活和解釋學校規範時，Chris 一直很安靜的聽。但是一提起「英文課手機事件」的時候卻忍不住進來插話，且兩個人越講越開心，邊講邊交互補充對方沒注意到的細節。尤其是對於柱子沒有申報手機、沒

有如實繳交、上課響鈴且沒有被沒收的結果津津樂道，認為連老師想指責都忍不住笑出來的功力，不是一般人能辦到的。

Jerry：柱子手機響以後就默默掛/按掉，然後老師就說：「誰？拿出來？」他就說：「我！」哈哈哈哈哈，超好笑的！

Chris：對！老師就說：「誰打來啊？」「中華電信！」（笑）

Jerry：後來他就說我不知道，有可能是我媽忘了繳月租費！哈哈哈哈哈！老師就也在哪邊笑。就很好笑啊。

（訪談：Jerry, Chris）

無論是無聲的簡訊或講台下的喧鬧，少男們多是處於隱身的位置來面對老師的約束。戰術上，則以異托邦保有空間、時間私有化的自由，或者據異托邦為堡壘，對權力進行突擊。然而，在不落把柄的權力嘲諷之外，少男們對於能直接面對權力的勇氣，其實存在某種英雄情節。期待自己能夠扮演向權力「嗆聲」的角色，對於這類事件更是不厭其煩地一再講述。

這種心態，來自學校的無所不包、無所不管。任何被視為影響課業的物品，老師都有權力沒收。從漫畫、小說、到貼身的手機、mp3、相機、報紙，都被學校視為禁止攜帶的物品，老師甚至有權力檢查抽屜和書包。學生在物品檢查制度下，幾乎喪失個人的隱私，因此輕薄貼身的手機就成為最後的底線。Manson 便自爆國小為此曾經多次和導師衝突：

我在隔壁那間國小，那邊畢業。那邊開始說要禁手機，你要帶的話你要申請，但是也要關機那些。然後我就想說「我才管你的咧！」就是盡量帶耳機啊，就跟老師說下課要去廁所，然後就把那個耳機偷偷帶，帶到廁所裡面去偷聽音樂。（訪談：Manson）

Manson 也清楚老師知道他每天偷帶手機去廁所聽，但是對老師過份控制的不滿，使他不斷以挑釁的姿態出現，藉此表達對束縛的抗議。Manson 在談話中並且強調，不是自己一味地討厭老師，而是導師確實引起全班的反彈，並將自己定位在「替大家」出面的位置。從少男描述的學校簡訊生活，我們可以他們看見面對規約和權力時而抗拒、時而妥協。學校的規定就實際的情況而言形同虛設的，但導師和訓導處的巡堂和檢查，仍讓他們的手機活動轉換到「學校模式」。可以說，手機已做為少男面對權力時，表達態度的一種形式。

校園場域中，簡訊或許做為換得短暫自由的任意門，也或者成為挑釁權力的利器，但無論基於哪種目的，都能夠窺見少男在此一行為的默契和價值。當談論校園的手機行為時，即使不直接表達對「英雄行徑」的認同，小明和猴子也都以我們這群、他們那群，以「如何使用手機」把班上同學劃分成不同的社群。可見手機行為不但成為分別你我的準則，也成為少男們評斷自己的依據。下一節，會進一步針對手機簡訊和我群的關係，做更詳細的討論。

二、 家裡的秘密基地

上述的學校生活，是少男們長時間面對的權力約束，也因此造就了獨特的簡訊行為。但簡訊和手機除了做為面對校園規範的反抗之外，家庭裡交揉權力和人際互動的手機使用，更是少男們必須每日面對的課題。以下便就父母對少男們的權力約束，時間、空間乃至於經濟和內容的規範，分為五個部份來說明。

(一) 權力鉤 (Hook)

自兒童晉升都會少男，獨立通勤成為第一個長大的象徵。在偌大的城市裡往返於學校、補習班、家庭或父母的公司，手機成為父母的安全感，也是用於確認和孩子聯繫的依憑。少男們的第一支手機，都背負著遠端遙控母職(remote motherhood)的責任。

我三年級的時候有第一支手機，然後是因為，就是我要去營隊，然後因為那是一個比較高的地方，是山上。然後就沒有公共電話，不能投零錢，也沒有電話卡可以用，然後他就說如果要打電話跟家長報平安的話，要用手機。(訪談：Chris)

我的話是比較早，因為我的話是去...一二年級的時候都常常在外面跑來跑去，就去外面上課啊。因為爸爸媽媽工作比較繁忙，所以第一次就是老客戶續約的時候，幫我辦一支超簡易的，幾乎只能用來打電話的0元手機。(訪談：Manson)

五年級中的時候，有第一隻手機。媽媽就突然想到就是我都要上六年級了，就可以有一隻自己的手機。像可能會有什麼突發狀況，或者我要做什麼事情的時候，就先打給他們。比如他們說好，我就可以去做，就不用回到家才說，這樣很麻煩，直接用手機就好。(訪談：Sean)

就一半是自己想要，一半是畢業旅行吧。因為要報平安。（訪談：小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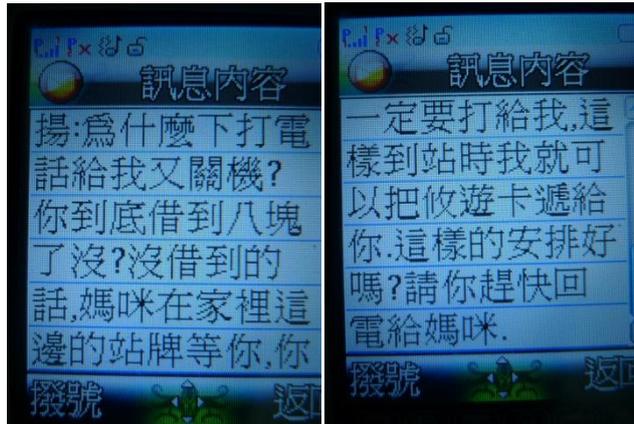


圖 4.6 遠端遙控母職：父母欲隨時確認狀況，但少男多拒絕這樣的照顧。

手機無形中成為父母和子女的臍帶，卻也同時框限住少男們的每日生活。Chris 表示因為媽媽習慣把現做的便當寄放在警衛室，因此規定他每天領到便當後必須用手機回報。小明也說，雖然一直都是自己走路回家，可是父母還是會要求他下課後就要保持開機狀態，並且主動打電話詢問該日有沒有特殊狀況，需要直接到媽媽的公司。這些每日重複的聯絡規定，已經超出實際需求，變得簡短而規律，卻仍像鉤子般隨時把少男們拉回親權的場域。然而少男們一方面服從於手機的權力鉤召喚，一方面也發現手機產生的巨大自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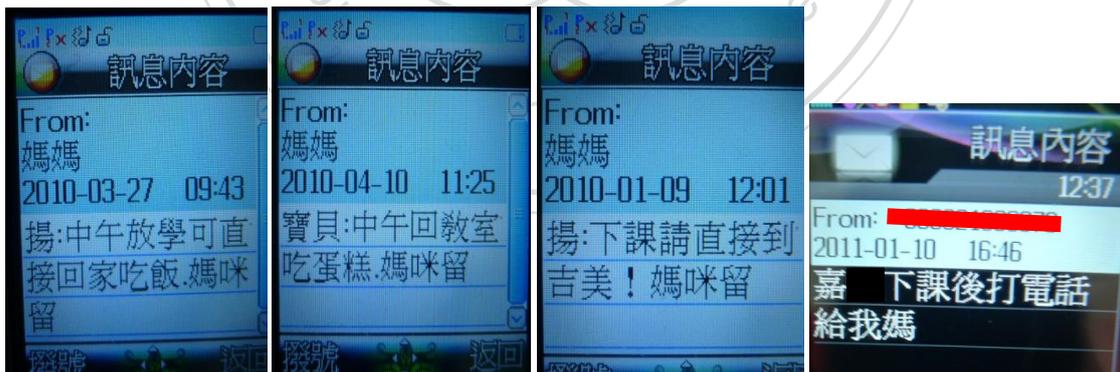


圖 4.7 權力鉤：手機使少男隨時受父母召喚。

很開心有自己的手機，雖然最後都是拿來在玩。然後也會找一些功能很像的，或者慢慢找到一些本來沒有的功能。（訪談：Chris）

漸漸地，和父母聯繫的初衷在少男們日常的手機目的中失去主要地位，轉移到簡訊、電動、拍照、惡作劇.....各種父母無法想像的多采使用。第一個目的，便是自由時間的擴張。

(二) 時間規範與反抗

結束學校的課程返家，少男依舊沒有太多自己的時間。除了學校的功課之外，還有補習、自修等填滿了他們的生活。以 Manson 為例，課餘還有兩天家教課、數學補習與畫畫等才藝課。猴子除了補習另有踢躡舞課，Chris 有古文課、英文班，Jerry 家則幾乎買齊了市面上所有的自修。

Chris：他超誇張的啊！你問他，他什麼都有，整個牆都是。

Jerry：我哥也這樣啊，他那時候更多，就是除了自修連測驗本也有。

Chris：是什麼版本都有喔，不是我們學校那種而已。

Q：都會寫完嗎？

Jerry：會啊，就回家寫啊，都要寫。

(訪談：Chris, Jerry)

日常生活的時間幾乎被學業佔據，少男們不得不採取「同時並進」的方式，暗中擴充自己可以支配的時間、紓解長時間被課業和室內環境困住的煩悶。訪問的少男全都表示有在寫作業或睡覺時間傳簡訊的經驗，並在寫功課的同時進行數個活動（簡訊、mp3、電腦），來避開「被功課煩」、「自己關在房間裡」等封閉感受，踏入同儕所在的異托邦。

Sean 是家中的獨子，爸爸雖然工作繁忙，平日放學後卻同時受到媽媽和外婆的看管，完成功課不但是回家的第一要務，寫作業時房間門更必須打開以示「清白」。在其他 3C 產品都被控管的情況下，簡訊就成為唯一對外的出口。藉由單手操作手機，Sean 常常一邊寫作業一邊和同學簡訊聊天，紓解壓力之餘，書房待得越久，也越能塑造自己愛唸書的乖寶寶形象。

寫功課不會（管手機），又沒遊戲。嗯...不對，如果我媽發現我這樣猛傳簡訊，她可能會...噓！（小聲說）她應該還沒發現。（訪談：Se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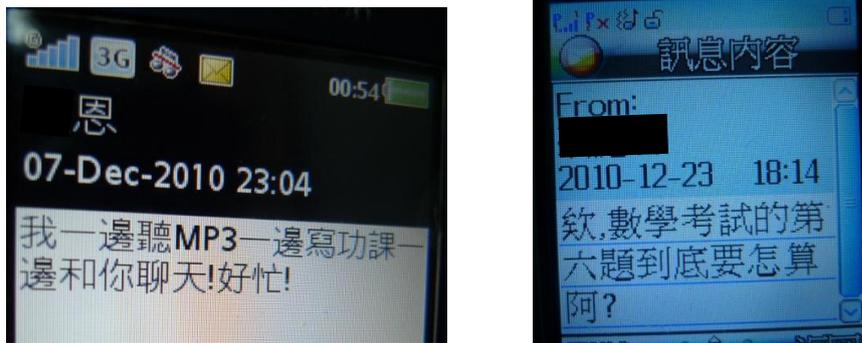


圖 4.8 爭取時間的多工使用：少男以簡訊同時進行多樣活動是生活常態。

相較於 Sean 媽媽的管教方式, Jerry 的主要壓力來自於父母大量購買的自修和評量, 訪問中不斷以：「算啦！我除了唸書也不能幹麻！隨便啊！」來描述自己的生活。而 Jerry 面對背評量禁錮在書房的生活，便是偷渡手機，以簡訊和同學聊天互動。

我都在房間傳，反正我只能唸書又不能幹麻。啊在家裡就給他偷渡啊，我媽又沒有發現。我就丟在我書包裡啊，我媽也不會去看。就是都偷偷拿的啊。平時就是只有六日我媽才會給我（手機），其實日她也不會給，但我就會把它拿來。我知道藏在哪裡...餐廳的抽屜啊。（訪談：Jerry）

在家裡（傳簡訊）應該會在桌上或床上吧。我有自己的房間，客廳應該是不會，去客廳頂多是看電視。（訪談：小明）

此外，睡覺時間也被規定，父母並採取查房的方式確認少男已經就寢，使得原本就所剩無幾的個人時間再次被剝奪。另一方面，臥房中的枕頭、棉被、床縫，處處是躲藏的空間，加上父母規律的巡房時間，讓床鋪成為最佳的秘密基地，夜半時分也就理所當然地成了簡訊的高峰時期。

因為我的床是架高的，所以會有一個縫縫，我就把手機塞在木板床跟那個床墊的縫縫中間，然後有時候早上會叫我起來。然後無聊的時候，因為我的手機裡面還有灌一些演唱會啊，所以那個有時候晚上睡不著無聊也會把它拿出來看，不然就是那個...，有時候就是很早睡的時候，就是會拿來傳簡訊。因為在棉被裡面講電話一定會被發現嘛，所以我會把手機關到震動，然後就握在手上，偷偷在那邊傳簡訊。然後爸媽來檢查說你睡了沒，我就趕快把它塞到枕頭裡面。（訪談：Mons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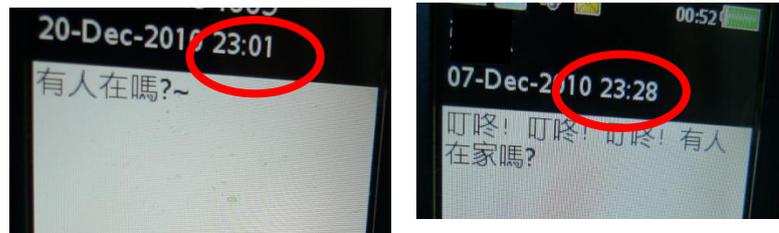


圖 4.9 午夜簡訊：夜半才是簡訊對話的開始。

有時候半夜有事情不能用電腦，所以只能偷傳簡訊。.... 睡覺的時候，偷傳的時候就會握著，開振動然後握著看它會不會來。(訪談：猴子)

在床上傳的啊！媽不會來，反正她一點兩點才會來查房。(訪談：Jerry)

利用貼身的手機，少男們努力地在壓縮的時間中取得自己的自由。簡訊在生活中扮演的角色遠遠超過溝通和聯繫，而是做為家庭、學校壓縮下的出口。透過無聲的簡訊，少男們離開房間、逃離約束，和朋友同儕們共享異托邦的空間和自由。

(三) 空間規範與反抗

都會狹小的住宅限制，做為家中一員的少男往往無法擁有自己完整的空間。他們多數必須與家人共同使用寢室、書房，朋友來時也沒有自己的地方可以接待他們—所謂「自己的」地方，乃是指一個獨立的、可拒絕被觀看和監聽的空間。事實上，多數時候，少男們身邊總是有某個家人刻意或巧合的經過、共處一室，沒辦法保有言談的隱私，簡訊便成為一個適切的溝通管道。

睡覺的時候收到簡訊，我就直接把被子矇起來，因為螢幕有燈光，就整個用棉被套起來，然後就在裡面偷打簡訊(笑)，這樣傳過去...因為我的房間就剛好是對著客廳，所以如果大家剛好在看電視，所以只要我的螢幕，因為我睡覺是不開燈的，只要我手機有什麼一閃，那個天花板上面的話，大家就知道了。(訪談：Manson)



圖 4.10 被窩簡訊：過了(規定)睡覺時間的少男，蒙頭偷傳簡訊。

從少男們的談論中，可以發現在都會裡個人的空間是缺乏的，即便擁有自己的房間，多也處在被觀看的狀態，無從保有自己的隱私。反觀書房雖不屬於私有空間，卻因為父母對於學業活動的認同，儼然成為遁入異托邦的入口。

我有自己的書房(可以傳簡訊)，睡覺就是共用...就是有時候聽到簡訊(鈴聲)就會問：「什麼啊？」那如果不想講的話就會關震動...因為我經常拿手機出來，所以(看簡訊)爸媽不會懷疑...就是不用看就可以把字打出來，只是有時候選字會選錯。有時候爸媽不在家，或者在看電視的時候，就不會被發現，那講電話的話就是會被聽到啊。(訪談：猴子)

除此之外，少男們也無法拒絕家裡的任何活動：逛夜市、看電視、家族聚餐.....換言之，當父母要求家人共聚一室時，少男們必須馬上放棄個人「相對不重要」的個人狀態，加入父母選擇的活動。這樣的家庭結構特性，也使得少男們的所處的空間既是規律的又是難以預測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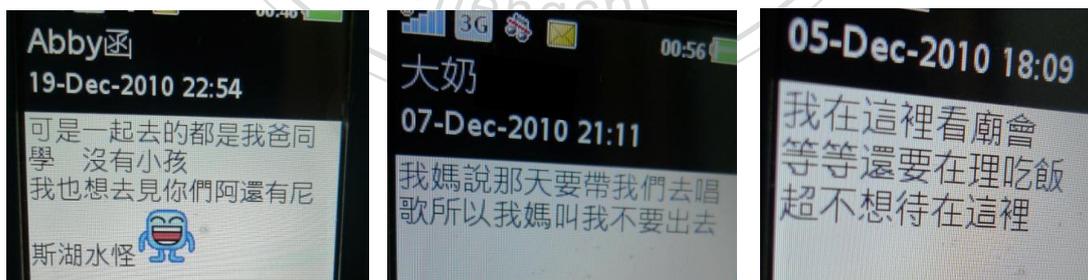


圖 4.11 強迫出席與離場：少男無法決定所在的空間，只能以簡訊遁逃。

但不管是哪種狀況，都顯示少男對所處場域(學校、補習、家庭聚會)的選擇權低落，隱私的時間和空間隨時可能被剝奪。是故，少男們在互相聯繫時會對於對方所處的場域往往有很高的敏感度。猴子便在表示從簡訊的口氣、長短和用詞，就能判斷對方是否不方便講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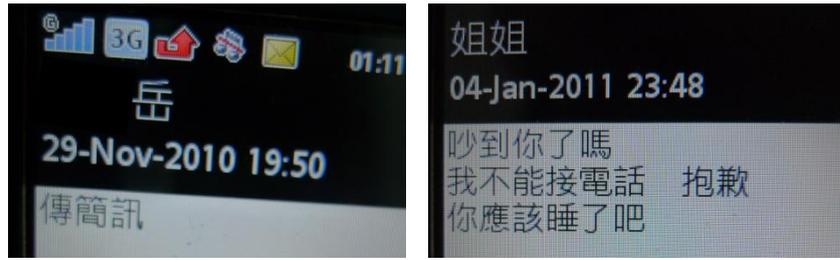


圖 4.12 簡訊情境(1)：突然結束通話，轉用簡訊聯繫是常見的情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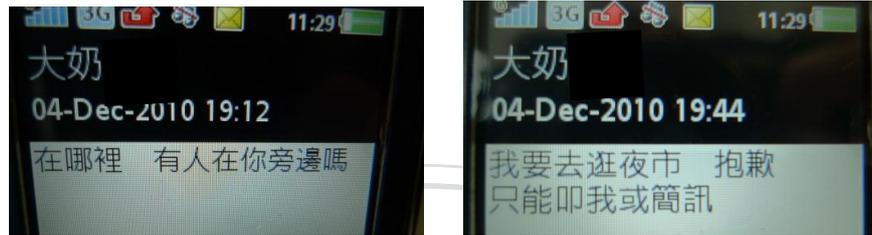


圖 4.13 簡訊情境(2)：延遲回覆等行為，很容易判斷對方的狀態。

於是，去地域性的簡訊便大量被使用在延續原先的同儕聯繫、緩和硬被切斷的活動狀態，或者逃離被規定的現實空間、遁入異托邦與同儕同樂。簡訊的存在，使得少男在物理空間外，創造了一個心理空間，這個場域既與物理空間平行並存，又不互相干擾，成為了狹窄的都市空間中，最佳的秘密基地。

(四) 經濟規範與反抗

無法在器物和使用層面規範少男的父母，帳單的經濟控制成為最後的防線。基於瞭解少男手機活動的心態，部份父母甚至不願意申辦優惠的月租方案，選擇預付卡的方式控制少男可以支配的金額。受訪的少男都曾有過度使用手機而受責罵的經驗，但在訪談的開始，不但都低報自己收發簡訊的數量，更強調其他超支的同學，來表達自己行為的普遍性。

可以發現，少男們其實一直處在被觀看(監看)的心理，直到訪談一段時間，確認訪問者不存在評斷的眼光後，才真正透露自己收發簡訊的習慣，以及超支的狀況。並且，這種觀看評估是動態的，對於超支的描述也不斷上修。Sean、Jerry 和小明在初受訪時，不約而同地表示每月發出的簡訊在五封以內。但訪問結束前，卻發現三位受訪者單日超過五封簡訊是常態，和最初說明的簡訊數相差十倍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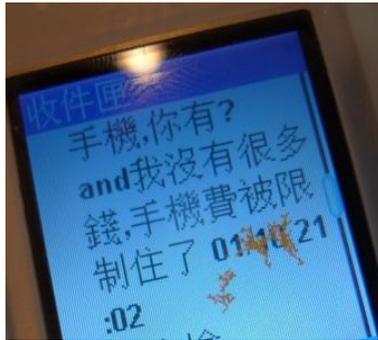


圖 4.14 經濟約束：手機費是父母控管少男的最後防線。

我爸媽不給我辦月租所以只好用預付卡，每次用完的話就會被發現...每次儲值也都是五百塊，爸爸幫我存的吧。（訪談：猴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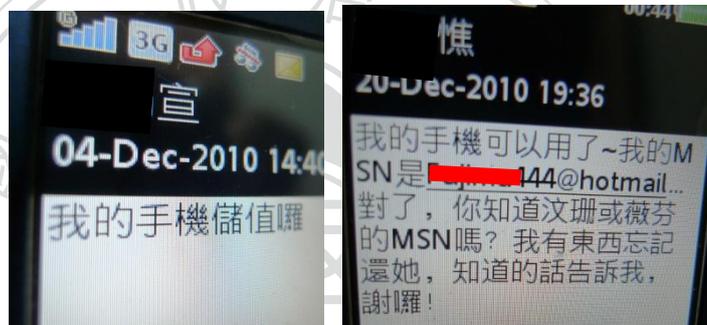


圖 4.15 儲值公告：手機儲值，馬上昭告好友。

那個時候月租大概三百八十幾塊吧，可是我那個時候是超支五百多塊，所以媽說：「你用太誇張了吧？」所以我後來想說節制一點好了。（訪談：Manson）

用太快的話就會被罵。快的話就兩三個禮拜吧！（訪談：猴子）

經過幾次和父母的衝突後，少男們對於手機超支可能造成的風險(通話、簡訊檢查、禁用和沒收)，特別是父母忍耐底限，都有很明確的理解，因此能夠游走於父母「抓狂」的邊緣。

傳簡訊又來、又去，就ㄉㄟㄉㄟㄉㄟ（振動聲），那就再傳，就用了一堆。媽就說月租費很貴喔，自己付喔！我就說在做報告啊，她就算了。那也不怕她威脅啊，反正也不會真的要付。。（訪談：Jerry）

應該是還好。我也沒有傳很多啦，回家或者無聊的時候（傳）比較多。也沒有特別去算，但自己大概不要太誇張，不用他們唸。（訪談：小明）

為了防止父母對於交友狀況的過度關心，少男們不約而同地使用簡訊做為「計價」的利器。透過計算簡訊的數量和避開不可預期的聽話費，少男們大大降低了父母過問隱私的可能。

傳的話我就傳超簡短的。後來我們把暗號，就是很長的，把它簡到很小，就是把它簡短簡短到很小，這樣簡訊的話就比較少錢。像是我們以前說機場是“艾爾波特” AIRPORT，但是後來我們想說，這個暗號雖然很不容易被發現，但是太長了，所以我們就把它簡短簡短簡到很小。譬如這樣說：今天我去了艾爾波特=今天我去了機場。就是這句話把它簡短，這句話變沒有。（訪談：Manson）

無論是長話短說或者計算金額，簡訊比起通話，確實是掌控性更高的溝通模式。它相對通話更被動，每通訊息都必須等待（或被等待）回覆，更正確地說，簡訊沒有回覆的絕對必要，但通話卻不得不回應對方的話題。

有時候打去別人一直說一直說你也沒有辦法掛掉，那簡訊就是一個月至少送三封。而且像我們月租費很低，算一分鐘的通話費就會比較高，可是簡訊就是沒有分你的月租費，價格都是一樣。（訪談：Chris）

Chris 便坦言過去沒有特意計算簡訊數量，但自從父母把手機費用轉嫁到他們零用錢扣抵後，他不得不開始對開支計較，也就越來越少使用通話功能。小明則是以每天的平均數來控制自己的手機費，當今天傳的簡訊比較多，接下來一兩天就會休息，避免月租費的超支。猴子則用定期刪簡訊的方式，精確地掌控還可以發的簡訊量，如果太快用完，就會先發群組簡訊告知大家已經用罄，短期之內無法和大家聯絡。「這樣大家才不會覺得你很怪，都不回，就不想傳（給你），或誤會什麼。」猴子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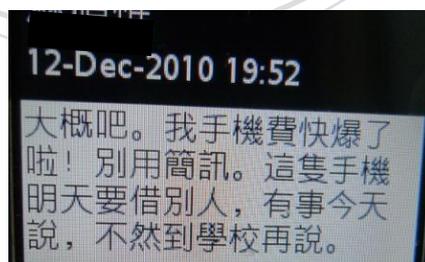


圖 4.16 超支公告：發「用罄」簡訊給同儕，是基本的簡訊禮貌。

儲值的時候，我就把一些比較不重要的簡訊刪掉。這樣可以紀錄我傳多少封，就是如果把那些儲值前的全部刪掉，那就知道我儲值後傳多少封。以儲值為一個點，然後前面就全部刪。計算傳多少封是因為，我想看看這些之後，我還有多少錢可以用。一個月的話，存五百塊嘛，傳幾十封就用完了。（訪談：猴子）

換言之，都會少男所需面對的，是學校/家庭體制對於日常時間、空間，和經濟上的箝制與控管，而所要捍衛和挑戰的，也是時空與經濟面向的自由度。在戰術（tactic）上，少男們並不與權力正面衝突，而是透過手機簡訊，迂迴地填補自由的空缺、滿足作主的需求。

（五）內容檢查與刪除

即便少男已經利用簡訊和異托邦，成功地閃躲與巧奪了部份的自由與權力，但他們要面對的卻不僅如此。成人對於少男們「未成熟」的成見，更讓他們無法捍衛自己訊息的隱私權。父母隨時能以「關心」和「愛」之名，檢查房間、信件、簡訊等各種信息。因應父母的關愛，少男間開始出現特有的簡訊語言—充滿密碼、代號與同儕生活的共同記憶。

猴子：我爸媽有時候也會看我手機...就像我傳太多的話，沒錢他就會看一下（我傳什麼）。

Manson：對，他是要來避他爸媽的，然後我是用來純粹好玩的，就是想說用這暗語。

猴子：順便訓練一下。

（訪談：猴子、Manson）

除了創造繁複的密語，「裝傻」和「刪除」也是最常見的處理方式。小明和 Sean 便不約而同地表示，其實父母並不瞭解他們的手機生活，對於手機功能的理解也很有限，只要保持手機在振動模式，或時常更換手機鈴聲，父母其實無從瞭解他們正在做的事，自然不會產生檢查訊息的困擾。

有在父母前面收到簡訊過，就是讀書的時候，收到就看一下，然後不理它，裝作沒事這樣，因為他們可能會問這是什麼簡訊。不想讓爸媽知道...對（加重音）....。（訪談：小明）

有時候會要給他們看，可能他們也沒有那麼會（用我的手機），我就會選一下（要給他們看的簡訊）。（訪談：Chris）

有時，少男對於父母自覺祕密的偷窺會表現出嗤之以鼻，認為父母不但時常露出破綻，也沒有能力真的控制簡訊活動。例如 Jerry 的媽媽每周必定會檢查他的簡訊—當然是他篩選過的，但是 Jerry 也並非過度的刪除簡訊，相反地他會適當保留一些「沒那麼

乖」的對話，來增加簡訊資料完整的可信度。例如某次 Jerry 便保留了同學嬉鬧的髒話簡訊，媽媽看到自然拿著手機質問他。「但我就說對啊，是髒話。那又不是我傳的，我不能控制同學啊，而且妳怎麼這樣看我手機。」於是就像自導自演一般，媽媽不僅完全照預期狀況演出，也自己暴露了窺視少男手機的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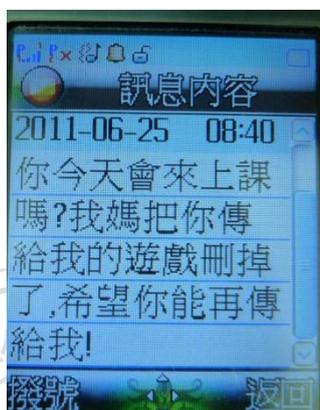


圖 4.17 簡訊內容檢查：父母有閱讀和任意刪改簡訊的權力

大概有(偷看)吧?一定有。就說話你就會想「我沒跟你講過吧?」(笑), 那她看一看自己有時候也會忘記,(我)就發現了。(訪談: Sean)

有啊!都會看啊!沒差。有時候就直接問我怎麼這個那個,就給她念啊!也不會怎樣。算啦!(訪談: Jerry)

搞不好有(看簡訊)!應該是沒有啦.....,但真的搞不好有。沒差吧...沒有什麼不可以看的吧?因為我已經把班長(女生)的簡訊刪掉啦!都刪掉了應該沒有關係吧?(訪談: 小明)

面對各式各樣的權力衝突時，少男們總會試著找到抗衡的方法。他們意識並承認自己與權力間的不對等，換個角度，他們太瞭解「敵人」和「武器」，即使無法強取豪奪一大片恣意的領土，至少永遠能「巧取毫奪」一線自由。當然過程難免有失敗漏餡的經驗，但少男們總可以一試再試，轉換方式闖關。其中關鍵，便是他們找到了管控的縫隙。

三、 手機是管控的縫隙

雖然體制對手機的管束充斥於整日的生活，但手機卻不是管束的唯一標的。實際上，手機之於電視、電玩、電腦等媒體，處在一個相對低調的位置，而這「相對的低調」，便是少男們的最佳籌碼。

(一) 無法實現的沒收

手機做為少男與父母聯繫的臍帶，也成為父母的安全感，甚至是雙薪父母眼中的「必要之惡」。父母期待隨時聽見孩子的聲音、隨時掌握孩子的行蹤，便讓校園的沒收制度產生死角。少男以父母為盾，教師的手機約束力自然大大降低。無法實際執行的沒收更使手機規定曖昧不清，懲處因人而定的結果，便是失去威信和效力。

照老師說的話，照理說是要到段考後，然後要看你段考的成績再還。可是可能有些老師覺得平常上課表現比較好的，她可能就...或老師比較喜歡的學生吧！她可能就比較快還他。(訪談：Chris)

像別班，就聽說也是有收手機，是收來了，可是其實大家都沒交，哈，都只有固定那幾個乖乖的去交而已，可是事實上大家都偷偷在上課的時間，或是任何能用手機的時間、不會發現的時間，大家都會偷用。所以雖然學校有規定，但是大家那個都還是不太想遵守。就是看大家想不想尊重那個老師。(訪談：Manson)

手機兼負通話、簡訊、娛樂等多功且不可切割的特性，使得沒收無法切實實現。硬體上無法沒收，網路上更有源源不絕的遊戲軟體，是故師生的角力再度回到簡訊的領域—掌握隱私、刪除紀念等方向，造成更加蓬勃的簡訊的密語文化。這個部份將在後續段落做詳細討論。

(二) 被忽視的媒體

少男有趣的共通經驗在於，父母都是在第一次收到超額帳單，才首次注意到少男的簡訊使用。換言之，簡訊的多元使用並不如其他 3C 產品容易預見。對家長而言，少男對手機的依賴理應是出於「對物安全感和慰藉」，殊不知在把玩間，一封封簡訊已無聲地自掌心發出。

像她（媽媽）就會不想讓你在遊戲上特別專注，不然說買了 game，就像是說這就是你的，玩吧！但是這邊有電腦，你可以用，就變成這樣。所以要被管啊，比如說你不可能寫功課時，像傳簡訊那樣拿 game「噢嗚！哇！耶！」（做出玩的動作）。但手機就可以。(訪談：Sean)

我覺得手機算是管的比較鬆的媒體，因為像電腦或是電視，可能會比較嚴，可能有時候你想看電視，可能會被說：看書！不要看電視！那電腦

可能說：你用太久了，或是讓眼睛休息不要看電腦電視。那手機的話就是為了打電話什麼，就可以隨身攜帶，也會比較常用。（訪談：Chri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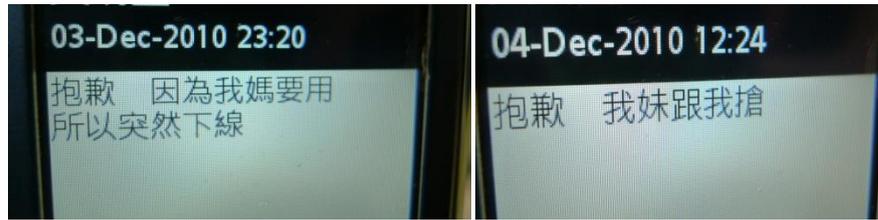


圖 4.18 媒體近用：少男需要和家人共用手機以外的媒體。

電腦還是會規定時間...平日一天最多一個小時吧，可是應該也不會有時間，因為通常都是哥哥在用。（訪談：小明）

我們全家都會共用一台電腦，因為電腦是放在客廳，先後順序就是先搶先贏。（訪談：猴子）

簡訊遭到忽視的狀況不僅在於無聲，也在於手機一對一的私人媒體。相較於電視、電腦、電玩，手機是少男唯一不用分享、隨身攜帶的私有物。就算少男長時間使用手機，也很少引起父母的關注。因此比起追求電腦和電玩等偶一為之的媒體產品，少男更願意把儲蓄拿來投資手機。訪問結束後的半年間，六位中的五位少男已用零用錢換購更高階的手機使用。

四、小結：簡訊異托邦是協助奪權的場域

Faulcult 的異托邦描述處於權力不對等場域時，相對弱勢的一方，便會塑造一個虛擬且實存的空間來脫逃。都會少男每日處在不同的權力場域，社會以「叛逆期」的刻板印象觀之，學校與家庭亦投以關注和約束的壓力，加以生理和心理上的種種改變，都促使少男尋求出口，取得平衡的可能。

手機最初是父母執行控制、確認少男位置的器物，但透過簡訊的發送，手機卻逆轉了權力的關係，轉變為挑戰權威、逃脫控管和約束的武器。由於手機的私有性，少男以手機/簡訊代表自己，建立自我認同，更豐富了抗爭的意義。在羅紓筠（2008）的青少女手機研究中指出，手機建立少女每日生活的規律性儀式。與本節的資料分析對照，則都會少男顯現在日常生活中，簡訊的運用為少男提

供了喘息的異托邦，是自權力中脫逃、打破規律和約束的角色。雖然從起床到就寢，少男們同樣一刻也離不開手機，但少男對於外界加諸於手機的定義—和父母聯繫的、定時開關機的一卻一概強力拒絕。他們拒絕父母的電話追蹤、拒絕學校的手機規定，並且以此為傲。而在破壞環境所給予的社會關係和狀態、透過簡訊對權力揶揄嘲弄，也為自己取得自由的生活。

換言之，手機為少男帶來家庭的遠距束縛、學校規範，卻也帶來突破規約和結構壓抑的可能。更特別的是，少男們彷彿刻意把衝突的戰場帶到手機的面向上。藉由異托邦的掩護進行游擊式的戰術抵抗，透過手機做為代理人(agent)，享受間接與權力衝突的快感。

第二節 簡訊費洛蒙：標示我群的氣味

When "the network" links individuals together, the speed and the amount of transmitted information is greatly boosted. Also, people can share information as if they had actually experienced it, using virtual reality tools in the same way that cell phones and text messaging is commonly used today.

動畫導演·神山建治

簡訊使用因權力結構而在少男生活中大放異彩，但簡訊不僅具有反抗權力的意義，在目的上，更具有情感交流的意義。Thurlow (2003) 在研究中特別指出簡訊社群並不著重功能性的溝通，而是透過反覆接收和傳輸的行為，建立起簡訊圈(Text Circle)的親密感。在訪談和日誌中，少男透過簡訊的傳送、分享，和建構簡訊圈的特殊語言，強化了和同儕間的「內在關係」。本節將延續上節「去地域性」的異托邦，加入費洛蒙(pheromone)同時共感的概念，更深入討論少男以簡訊媒體創造的獨特我群。

一、 他者和我群：楚河、漢界

Matsuda (2005) 討論簡訊行為時，特別強調簡訊屬於選擇性

社會關係 (selective sociality)，亦即「簡訊圈」具有自原社交範圍揀選、區隔數個次級社群單位的功能。訪談中的少男正走入青春期大門，內心開始產生「自我定義」的審視，也企圖找到自己在環境中的位置和價值。面對這樣的改變，少男們或自覺或不自覺地以同儕作為基準，繪出自己相應的座標。因此，簡訊圈的意義已超越一般社交活動，包含了自我歸屬的追尋。透過簡訊不斷切割出的楚河漢界，少男在「我不是什麼」比較中逐步完整「自己是什麼」的認知。

(一) 簡訊咖：電話簿與我群

成人的社交場合中，交換名片是一種禮貌。在都會少男的社交中，則轉變為交換手機號碼的儀式。少男們相信這種交換屬於交友的禮貌，不管會不會用手機聯絡，詢問對方號碼代表自己釋出了善意，願意和對方做朋友。同時交換號碼也可以視為試金石，測試對方對自己的感覺，是否想要繼續認識下去。換言之，取得號碼的機率，也就成為一種「虛榮」的能力。



圖 4.19 社交展示：取得號碼的多寡，象徵人氣的高低。

取得號碼後，少男的電話簿還大有玄機。例如小明每隔一段時間就會刪掉根本沒有聯絡的名單，經過多次篩選仍被留下來的，才是真正在意的朋友。有時候，少男甚至在當時就沒有真正存下對方的電話，只是把拿出手機、鍵入號碼作為一種姿態和禮貌的儀式。

有時候就遇到一個人，那他就跟你講他的號碼，我就給他。通訊錄有些被我刪掉了，因為沒有再聯絡，裡面有 22 個，家人也只有 3 個而已，所以應該是朋友多，都學校同學。有些就已經忘記他是誰了...小學同學過很久就忘記他是誰了，就把它刪掉。(訪談：小明)

Manson 和 Sean 則反其道而行，Manson 幾乎記得所有常用的號碼，電話簿只存入交際而來的名單。Sean 繼承媽媽舊 SIM 卡的電話簿，好讓自己的友誼名單不那麼容易被觀察。

大概 20 個人左右吧..... 我個人常常去逛唱片店，所以有時會認識一些唱片店裡面的人，就一些比較專業的一些人。如果說他們跟我聊的話，我通常都會跟他們要電話.....像同學.....我看到那個號碼就大概知道是他，我是大概會記那個數字大概是怎樣（訪談：Manson）。

少男們的共通點則在於，不管電話簿裡存了多少筆號碼，每個簡訊圈人數都在五名以內。這些簡訊圈部份彼此交疊、部份完全獨立，但單個圈子卻都具有人數少、高度連結的特性。這種和「與我相同」的人建立連結的社會情境，便是「我群」，只是少男的簡訊圈範圍更小，也更強調連結性和參與的頻率。

我記得我手機大概有四、五十個人，比較常聯絡的同學加一加應該不到十個。（訪談：Chris）

最常傳的人大概四五個吧，男生女生都傳的差不多。就我那幾個好朋友啊，就因為我有學舞啊，就有個學姐很瞭解我，所以會向她訴苦。（家裡的）就打電話。（訪談：猴子）

家人是沒有嘛，那學校就大概四五個（比較常傳）這樣...，就是每個禮拜都會傳的差不多四個。（訪談：小明）

表 4.2 少男電話簿和簡訊圈人數

| 代號 | Chris | Jerry | Marnson | Sean | 小明 | 猴子 |
|---------------|-------|-------|---------|------|----|-------|
| 電話簿 (人) | 46 | 60 | 20 | 15 | 22 | 42 |
| 簡訊圈 對象 (人) | 3/2 | 4 | 4/3 | 1/1 | 4 | 4/3/1 |

這些為數不多的簡訊圈，其實是少男心中朋友篩選的具體呈現，和校園中看來是否熱絡沒有絕對的關係。藉由簡訊區隔，少男慢慢區辨自己和大團體的不同，並且創造小團體的歸屬感。如此不斷分化下去，便逐漸形成共享資訊、情感交流的團體，成為訪談時少男不斷提起的「我們」—也就是 Jan Jagodzinski (2004) 提出的「我群」。

以猴子為例，他和 Manson 等幾位同學因個性相投組成簡訊圈，彼此享有共同的密碼和暗號，但猴子卻受 Manson 音樂愛好的影響，兩人的簡訊互動變得比其他人更加頻繁。面對這樣的轉變，猴子在訪談中開心地表示：「發現自己可以聽重金屬，沒那麼喜歡國語(歌)了，覺得歌詞吧，無聊。」藉由每日簡訊密集的聯繫，猴子從班級中找到死黨、再自死黨覓得同好。更重要的是，將自己和 Manson

的趨同改變中，猴子感覺自己取得「更好的」品味，並在我群中「晉級」，卻未發現這種優越感來自模仿我群中自己最願意相像的角色。

(二) 費洛蒙-1：符碼與暗語

少男的我群關係中，簡訊不僅能相互傳遞資訊，更能強化同儕的信賴和認可。少男透過創造共同語彙的過程，建立我群的獨特性，並且進一步把這種獨特性私密、符碼化。這種暗語的形式提供少男一種資訊上的優越感，因為建立暗語的少男們其實樂於在眾人面前使用這套語彙系統，享受「我群心意相通，他者一頭霧水」的快感。

Chris 和 Sean 建立了兩人的簡訊圈後，便共享 Sean 的口頭禪“Duck Su Slu”。“Duck Su Slu”本身並不具特定指涉，但透過兩人共同經驗的傳遞和前後文的對照，卻成為兩人簡訊中必定出現且能夠理解的情緒代碼。

就是那時候是我先在玩，然後有一天他（Sean）心血來潮帶了他的手機。然後就跟我要號碼，就給完、確認後，我忘記是多久，就是上了公車，一通簡訊就來了。裡面就是一個奇怪的臉...然後一堆奇怪的符號，然後又第二封簡訊。第二封簡訊就他的口頭禪。（訪談：Chris）

在這層關係中，我們可以說 Sean 透過觀察 Chris 而決定建立兩人更進一步的關係，於是釋出了分享“Duck Su Slu”的善意，Chris 則以重複“Duck Su Slu”予以回應。

遊戲裡面聽到，鋼彈嘛.....然後好像那個發音不是很協調，就念出 DU SU SLU。全班的人都知道（口頭禪），至少我在說的時候，那些不知道的人就會在那邊笑，那是我朋友的，就也會講這個的話，就會講 su~。（訪談：Sean）



圖 4.20 簡訊暗語(1)：暗語用於任何情緒的表達。

簡訊暗語的獨特性則在於，“Duck Su Slu”的分享無損於 Sean 的個人特色。它仍然是 Sean 個人化並公開的表現，只是當它以一種暗語的形式出現時，只有 Chris 能同時共感 Sean 的情緒，即時予以適當的回應。

S：Duck Su Slu~

C：那是結尾。

S：毫無意義，只是當作口頭禪。

C：他自己發明的。

S：它什麼東西都可以表達。

C：開心的時候也可以說、傷心的時候也可以說、需要的時候也可以說，什麼都可以說。

（訪談：Chris & Sean）

Manson 組成的簡訊圈，使用的暗語比較系統化。透過每日學校共同的生活經驗，簡訊圈的成員逐漸增加暗語的範疇，並且把暗語的使用延伸到學校的生活。

我們五個人會在學校用一些暗語，可以很大聲，別人都聽不懂，但是我們都知道他在說什麼，所以我們都會用簡訊互傳暗語。...有時候問我一些學校的事情，然後或者是說用暗語傳一些很不爽誰啦~因為我們班每個人都有代號，譬如說很不爽誰啦，我就說對對很不爽怎樣的，就這樣回給他，我們這群人手機使用的方式都大概是這樣。（訪談：Manson）



圖 4.21 簡訊暗語(2)：部分簡訊圈的暗語已經系統化。

猴子也認同讓簡訊暗語加入學校生活的刺激和快感，因為藉由「明目張膽」地使用暗語，不但能使圈內的我群感受到彼此連結的強度，少男們也樂得被其他同儕視為特別的一群。並且，當他們感覺到暗語有被他人辨識的可能時，圈內會協調、更改其中的意思（有時是故意相反的語意），讓簡訊圈外的人感到迷惑，並以此為樂。

因此，簡訊暗語不但是共同創作的文本，也是隨著我群不斷更改、不斷成長的語言。

猴子：想到就可以說，大家同意的話就可以使用，而且有時候我們講話都很大聲，大家都聽得到我們在說甚麼，用暗語比較不容易被發現。

Manson：設計這些暗語其實幾乎就是隨便瞎掰，像是突發奇想，就是突然想到。他在學校裡的代號叫做 SM，就是 SUPERMONKEY。那我的話，我不知道為什麼會被取叫 T，可能是另外一個同學要整我說我是女同性戀。就像是這樣取一些很奇怪的名字，但是代表一些其他的意義。

（訪談：Manson & 猴子）

表 4.3 Manson、猴子 簡訊圈暗語對照

| 暗語 | ㄉㄤ | 呱 | XY | XYZ | 熱 |
|----|-----|-----|-----|-----|-----|
| 意思 | 有事情 | 幹嘛？ | 對啊 | 不對 | 漂亮 |
| 暗語 | 凸眼妹 | 恐龍 | 饅頭 | 螃蟹 | 一撮人 |
| 意思 | 班長 | 班導 | 很欠揍 | 猥褻 | 齷齪 |

除了猴子、Manson，Chris 和 Sean，其他少男的簡訊圈也都有類似的暗語系統。各個簡訊圈的暗語發展程度不同，使用方式也各異其趣，但不論以何種樣貌呈現，都有區隔他者的意義。如果進一步探究，每個暗語都有相應的我群經驗。換言之，少男們將簡訊暗語視為我群生活的濃縮與指涉，使用起來仿若人工的費洛蒙一般—精準、共感、排他。

二、 在我群之境：分享、認同、連結

簡訊和網路是都會少男最常使用的兩種媒體。簡訊與網路最大的差別在於人際的拓展方式，簡訊的社群一般是由少男的日常社群中篩選出來，成為興趣或情緒導向的分享社群，共同創造屬於「圈內人」的文化。網路則拓寬與陌生社群交流的可能，在之中少男更加在意別人的眼光，仿若展示羽毛的孔雀。相比之下，都會少男的簡訊圈帶有很強的區隔性—於外，甫加入已化分明顯的楚河漢界；於內，分享、認同與連結遂成傳播的目的。

(一) 簡訊分享與隱私

手機是私人的媒體，簡訊理所當然也變成相對私密的文本。多數少男都會經營自己的網誌或社群網站、希望受到關注，卻強調自己在簡訊上需要隱私和空間。換個角度，也正因為簡訊代表了個人、秘密和隱私，於是分享訊息本身便可作為一個贈禮行為 (Gift-Giving)，分享的內容深淺，則暗示了彼此友誼的深度。

我是之前在睡午覺的時候...就一直想翻翻人家的想知道他有什麼資料嘛～結果就翻到人家以前在一二年級的時候吃湯圓的小短片、他媽媽錄的，然後他就不借我用了 (苦笑)。(訪談：Sean)

Sean 和 Chris 見面的第一件事就是看 Chris 的收件匣。Chris 甚至會特別依照 Sean 的喜好，選出學校簡訊圈中比較好笑的內容，兩人一邊聚餐一邊大笑，完全沈浸在自己的簡訊世界裡。猴子則會把女生像他求助等簡訊跟 Manson 分享，即便 Manson 根本不認識猴子的國小同學，兩人還是會一起討論對策，決定如何英雄救美。

在進行小組訪談時，少男都表示沒有不能和簡訊圈共享的訊息，也談了許多彼此分享過的簡訊內容，但進行單人訪問時，卻都表達了個人隱私的需求。例如小明和班長 (女生) 在班上互動很少，私下的簡訊交流卻很頻繁—小明花了很多時間聽班長講感情的煩惱。但為了保密，小明每天都刪掉和班長的簡訊，並繼續維持在班上的假互動。其他則包括：猴子對 Manson 掩飾了自己追女生失敗的訊息、Manson 和 Chris 隱藏家人傳來的親暱簡訊等等。

如果是收件匣一些比較私密的，就不行。就之前我傳簡訊給別人的時候，(他)就給別人看，然後就造成一些誤會。還有就是因為有人傳簡訊來嘛.....就以為是別人傳的，然後就有人把我手機拿走，我就直接衝過去把他頭八一下，然後把它搶回來。(訪談：猴子)

如果是家人之間的簡訊，可能比較不希望別人看到，就是可能你覺得你做錯什麼事，道歉什麼的 (內容)，可能會覺得有點不好意思。那如果是朋友之前無聊的簡訊，那可能會拿給朋友分享之類的。(訪談：Chris)



圖 4.22 簡訊隱私：家人和感情簡訊，是少男分享的底線。

少男「不能分享」的簡訊，大多是擔心拉低自己在我群中的位階。像是家人的簡訊往往有小時候的乳名，或者讓同儕感覺自己是一個乳臭未乾的小孩。對女孩唯唯諾諾、缺乏自信的簡訊內容，又有損自己在簡訊圈蠻不在乎的帥氣形象。於是，少男們一方面希望我群可以對自己完全坦承，另一方面對於同儕的眼光又有所顧忌，導致了「需要分享做為認同，又害怕公開坦白」的矛盾心理。

(二) 費洛蒙-2：共同文本

「簡訊信物」是簡訊圈共同持有的簡訊文本，好比社團以徽章的形式來象徵團體、識別身分，簡訊圈中少男也以他們獨特的語彙、圖案或暗號，以群組簡訊的方式寄送，並以持有來象徵彼此的認同和友情。簡訊信物可能隨著時間在數量上不斷累積，也可能由於圈內領導角色的改變而跟著改變。

簡訊信物的產生與變動，並非我群構成的絕對要素，而是透過簡訊圈彼此不斷的連繫、默契的累積，最後不經意地以「某人發送，我群認可」的方式誕生—信物的內容也因此有很大的差異。它如同費洛蒙一般，無法清楚描述氣味、顏色，但因為體質相近、氣味相投，少男輕易就能嗅出我群的味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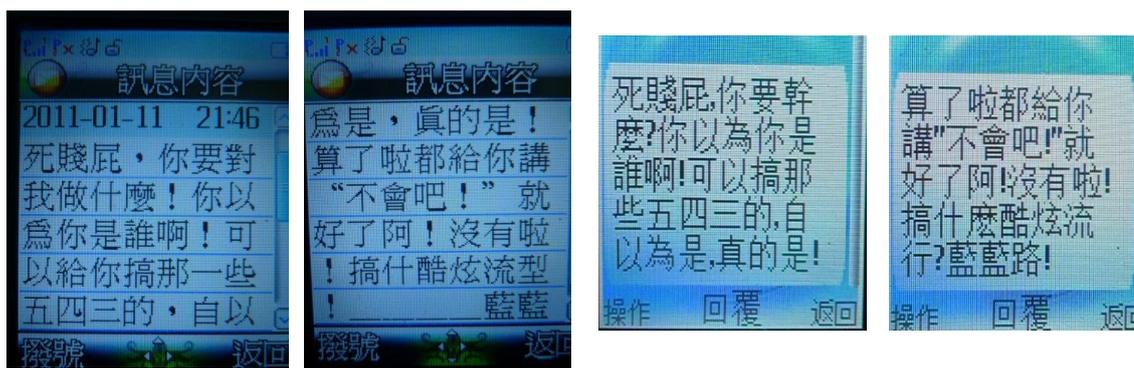


圖 4.23 共同文本：共同的簡訊文本是友誼的象徵（右邊是二版）。

Jerry 最自豪的便是自己以簡訊圈所有成員的口頭禪，拼貼出來的共同文本：「看這個，這個超酷的耶！...（指著簡訊）『死賤屁』我講的，『幹甚麼？』是小明，然後『你以為你是誰啊？』哈，是 Chris。哈哈哈哈哈～『搞那 543』這個又是我，『自以為是』...就是這簡訊是知道口頭禪的人全部都有，超厲害的！這超酷的，拍起來！」。或許單看簡訊文本感覺是封罵人的簡訊，但因為是收集大家每日的慣用語，因此所有人收到時都能會心一笑，並不約而同把簡訊保留下來，當作友情的信物。

（三） 24 小時親密社群

手機的去地域性（de-territorialization）創造了大量交疊的時間與空間，這些流動的區域（region）能夠任意延伸、侵入現存的物理空間。Takahashi, T.（2008）觀察青少年的家庭生活，發現去地域性頻繁地在生活中出現。只要按幾個按鍵，少男就有介入對方現有互動的優先權，利用缺席的在場（absent presence）出席每個希望共同在場（co-present）的時刻。

1. 我很無聊，你在幹麻？

少男的生活一方面是極端忙碌的一被安排於學校、補習、課業和自修之間，但是另一面卻也因為這種無法自主的安排，顯得百般無聊。「無聊啊。」是訪談中時常聽見的簡訊動機，更是許多少男第一次發簡訊的原因—排遣無從打發的時間。

別人傳給我就回啊。就無聊啊，（訪談：Jerry）

第一次傳簡訊應該是六年級開始吧，就會有時候晚上無聊就會傳簡訊找一些朋友聊天。(訪談：猴子)

(第一次傳)是坐火車到九份，就是沒有事做，姊姊就說：「那來傳簡訊吧！」我就說：「好啊！」然後我的第一封就給媽媽，就說我們會玩得很開心之類的。那時候我在打簡訊，姊姊就在旁邊偷偷打瞌睡。(訪談：Chris)

面對通勤、返家等無法避免的無聊，少男透過簡訊繼續與同儕互動。因為無聊而傳簡訊、因為無聊而想引起朋友注意和回訊息、因為無聊重複閱讀簡訊、因為無聊.....。少男面對環境的規律和無聊，而編寫各式各樣的簡訊內容，企圖為無趣生活解悶的同時，也展現出無限的創造力。

都滿短的...有時候走在路上覺得很無聊，就會傳「我好無聊」。走回我家那段路，應該就可以傳三四封.....對，都傳給同個人。(訪談：小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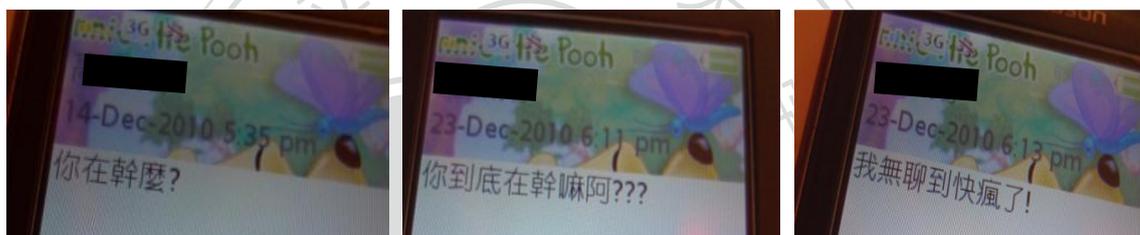


圖 4.24 簡訊連結：放學回家，才剛和同儕分開就感到無聊。

少男的簡訊行為不單是感受到規律生活的無趣，事實上，任何沒能和朋友一起的時刻，對他們而言都是無聊的。因此，簡訊做為交換和超越物理空間和「無線」空間的媒體，為少男或他人提供一種缺席的在場 (absent presence)。藉由感覺自己和我群一起，排遣當下的無聊時間。Chris 連續幾年因為補習錯過學校的園遊會，同學體諒他的「無聊」，每年都會以簡訊為他進行實況轉播，創造共同在場的感受。反過來說，屬於被丟下那一方，也會基於無聊而傳簡訊，彌補無法在場的無奈和無聊。



圖 4.25 彌補缺席：少男以簡訊填補無法共同在場的無聊。

我無聊的時候沒有地方可以解。現在沒有地方可以解放，就傳簡訊。剛進教室就想好無聊喔，沒什麼可玩的嘛。然後拿著簡訊就想：「啊可以傳簡訊給 Chris」然後直接傳一個「到新的科見沒有朋友真無聊」。還有一天我也是一樣，符合條件：真的很無聊，就傳一個廣告的改編檔。（訪談：Sean）

少男藉由簡訊，拒絕現實環境帶給他們的無聊，產生了多元而豐富的使用。在每日無邊無際的無聊中，少男或以簡訊發洩嘶吼、或故意重複編寫一樣的簡訊，一封一封發出消磨時間。但不管以何種方式好排解生活中的重複與無聊，都是為了讓自己感覺隨時隨地和朋友連結。

2. 沒有理由漏接

少男的全時段親密社群（full-time intimate community），是一天 24 小時的承諾。與通話不同，簡訊是沒有理由漏接的通訊管道，儘管傳送當下對方不見得方便回覆，但卻不會因為不同時而遺漏訊息。反之，即使簡訊圈成員下課後的時間節奏無法交疊，簡訊卻得以即時且隨時，建立出同時間（simultaneity）和無時間（timelessness）的訊息，確保彼此都在（availability）。

因為就是怕別人現在沒有辦法接啊，所以就傳一封給他，這樣他以後也可以收到。應該是說，一定會收。（訪談：Sean）

我都是通常想要傳簡訊，就算他那個沒有收到，但是它一定還會在，傳簡訊他一定會收到。可是電話的話，打的話他可能沒接，也可能就想說算了，那就沒了，就沒有辦法聯絡到。（訪談：Chris）

少男的全天候聯繫不單是簡訊傳播打破同時的定義，更是因為少男們確實「全天候」守著手機—全天候開機、全天候回覆，手機仿若少男身體的延伸，已經嵌入意識與神經。

我的話我是幾乎 24 小時都開機啦，因為我只要收到簡訊，只要是我想回的，無論在走路啦，或者是坐公車...甚至睡覺的時候收到簡訊，我就直接把被子矇起來，然後就在裡面偷打簡訊（笑），這樣傳過去。（訪談：Manson）

我出門的時候大概都會帶吧，也大概都是每天都開...有時候在睡覺的時候，偷傳的時候就會握著，開振動然後握著看它會不會來。就睡一下，它來的時候就可以馬上回他。（訪談：猴子）

我的 PHS 是不能關機，只要打進來就「嗯~~~（振動聲）」。我就把它背在那個書包最靠近我的地方，所以我的手機...隨時待命。（訪談：Sean）

所有受訪的少男都表示，他們已經養成每隔幾分鐘就檢查手機的習慣。即便手機放在身邊，或握在手心，少男仍會頻繁地確認是否有新的簡訊，因此幾乎未曾漏過訊息。

不太會有啦，因為我也時常無聊（做動作表示頻繁地把桌上的手機拿起來看）...不然的話，比較多就是 Chris 嘛，他也是那種會 check 手機的。因為回他的時候，大概沒幾分鐘他就又打（簡訊）過來了。（訪談：Sean）

少男們不斷確認手機螢幕的習慣，並非真的以為錯過訊息，而是確保手機仍在工作（work），自己仍是 online，是可以被找到的。少男在反覆把玩、觀看手機和簡訊的過程中，感覺自己仍和整個我群相連，而非單獨一人。

3. 情感連結

少男的簡訊行為在過去，多被認為以資訊交流為主，訪談中卻發現，少男因為日常生活沒有恰當的管道表達情緒，也不像女性善於以言語分享心事，簡訊反倒變成少男的情感後門。Jerry 和小明平日搞笑打鬧，其實擔心自己講錯話造成尷尬，真正在意的事只好留到簡訊裡說。Sean 是家中獨子，父母工作都很忙碌，常常被寄放在外婆家，很少和爸爸有互動，想爸爸的時候只能請簡訊代勞。Manson 和母親的衝突則更為劇烈，有時甚至需要校方介入調停，拉不下臉道歉時，簡訊便成為 Manson 庭外和解的最後機會。

簡訊在時間和空間元素上的緩衝（buffer effect）優勢，確實彌補了少男拙於表達/拒絕示弱的困窘。猴子在家中排行老大，雖然年紀差距不大（三歲），但從小就被要求照顧和接送妹妹，大大小小的事情也必須退讓包容。這些成長的背景導致猴子在家中少話、互動不多，心裡卻很期待可以獲得和妹妹同等的聆聽和照顧。加入踢躡舞班之後，猴子認識了大他一歲的學姐，第一次有被傾聽和照顧的感受，所以兩個人互認姐弟，以簡訊分享心事，比家人更親。猴子對簡訊情感連結的依賴，也比其他少男更加明顯。

因為我有學舞啊，就有個學姐很瞭解我，所以會向她訴苦。就是有時候學姊也是會傳簡訊跟我說...那我就會傳簡訊回她。就是因為她的爸媽離婚，在家發生很多問題，所以有時候就會跟我訴苦什麼的，所以我就會傳簡訊跟她講。互相幫忙。（訪談：猴子）



圖 4.26 交換簡訊：互動頻繁的簡訊，宛若交換日記的心情分享。

不會有人時時刻刻都看著你的網誌，Facebook 的話也是留言的.....可是他也不一定需要回應你什麼的，然後簡訊的話當然就立即能看到你講什麼，所以這個是聊天用的。.....簡訊就是聊天或訴苦什麼的。(訪談：猴子)

面對離開童年的種種心理改變，少男在分享情感的簡訊中期待並非一個具體的解決之道，而是情緒認同一確認自己是被我群接受的、是正常的、是被肯定的。情感類的簡訊雖然僅佔少男簡訊量的一小部份，卻無疑是少男最在意、也最珍惜的訊息。

三、 我群裡的權力關係：籌碼、角力、位階

少男藉著簡訊圈集體向權力結構奪權，並不代表追求一個權力平等的社群。少男們一邊致力提高簡訊圈在真實生活的辨識度，一邊力求提高自己在簡訊圈內的位階。於是對外充滿抵抗意含的簡訊，對內成為競爭的籌碼，少男們或累積簡訊、或搞笑模仿，企圖在角力中取得主導的角色。

(一) 簡訊籌碼：人氣、異性

1. 幽默的 credit

當少男的生活受到來自學校與家庭的種種規範，想要從層層束縛中找尋窗口舒壓之際，最直截的出口就是透過誇張語言和黑色幽默，以諷刺的語調對權力環境進行反堵。簡訊幽默既可作為潛在的抵抗，也容易搏得集團內他人的認同。於是藉由吸引注意來累積個人影響力的簡訊競賽，於焉展開。



圖 4.27 搞笑簡訊：搞笑簡訊不僅能吸目光，也能創造簡訊人氣。

我們會傳有一些比較搞笑的簡訊。偶爾會突然傳給他說「欸你好嗎」，然後他會打回給我說「明天記得穿衣服」，然後我就說「明天記得要帶頭喔」什麼的，傳一些很詭異的簡訊。我們偶爾還會傳一些給，就我以前手機通訊錄有很多國小同學，或是一些營隊的朋友，我都會故意用無顯示號碼，傳一些詭異的簡訊，讓他們無所適從（哈哈）。（訪談：Manson）

在一連串八卦胡鬧，嘻笑怒罵的簡訊中，最常見的一類是修改廣告簡訊再轉寄的訊息。對於無法拒絕的垃圾和詐騙簡訊，少男們透過修改、嘲諷，更動成更加無聊的短訊，並且透過反覆修改和回傳，仿若軍備競賽一般，一次次增加讓人無言以對的文字，直到對方棄械投降。

別人傳給我有趣的東西，我會用簡訊回。那種東西我不會用說的，就是可能他很無聊，我也可以跟他一樣很無聊，就寄來寄去。就是....他都傳簡訊就一定要跟他一樣傳簡訊，這樣回他。（訪談：Chris）



圖 4.28 罐頭簡訊的變造：修改廣告和詐騙訊息，是搞笑簡訊的大宗。

幽默搞笑的簡訊不僅可以成為課餘的話題，少男也會聚會時集體討論某封簡訊，給予評分和指教。少男根據討論和自己的感受，在收到我群簡訊時，檢視、比較後會回頭給予自己評價。

就是可能傳這一封，然後隔一兩天又傳一封，連續傳了好幾封，然後才會跟他說：「ㄟ，可能傳的第三封最好笑。」或是說：「真的嗎？」我覺得傳簡訊很厲害的那種人應該是除了正經的事，如果是好笑的事，他就是可以用比較精簡的詞，又會有笑點。（訪談：Chris）

S：我覺得我自己傳的最好笑！因為我沒看過別人像我這樣傳的。因為那時媽媽終於給我，我自己的第一隻手機。然後就覺得...好想快點用，那時候就瘋狂的傳簡訊給他。再之後才是有事才會傳給他。

C：你確定那是有事嗎？

S：哈哈哈哈哈。有一次是我被鎖在家門外面...

C：可是有一次不是你比較晚到，你就說「來咬我啊～來抓我啊～」

S：哈哈哈哈哈。我真希望有人也可以打好笑的電話給我：「喂，請問周杰倫在嗎？」哈哈哈哈哈。

（訪談：Sean & Chris）

簡訊幽默搞笑得到較高評價的人，在簡訊圈內也往往會得到更多的關注。這類的關注包括收到更多圈友傳來的簡訊和更多討論，而更多往返的簡訊又成為少男的籌碼，一來一往，使得幽默成為提昇位階最快的方式。

我們班上有一個人很搞笑，我們經常都會傳簡訊整他什麼的...例如說：「你今天那個屁股上被貼了一個燻雞三明治的標籤！」啊，那 20 塊。因為他名字裡有個字是勳，所以綽號是燻雞，那我們就把那個貼紙貼在他屁股上。那那天回家後，我和猴子就傳簡訊跟他說：「你那個屁股也才值 20 塊而已。」結果他就回我們簡訊說：「俗擱大碗啦～」哈哈，對，所以他回的簡訊通常都很好笑，所以我們都滿喜歡傳簡訊給他的。哈哈。（訪談：Manson）

搞笑簡訊的訊息雖然多元，但多是來自日常生活訊息的變造。少男們時而以煩不甚煩的廣告簡訊作為基底，或從新聞的詐騙事件找尋靈感，將原有環境重複枯燥的資訊，轉換成笑鬧的 Kuso 劇碼。在爭取圈友注意，建立簡訊圈地位之餘，也多少傳達了自己對所處環境的無奈和百般無賴。即便少男並未意識到，自己正對無用資訊氾濫的社會進行反堵，惡搞的幽默卻清晰地描繪出眼中的世界。

2. 異性

邁入青春期的少男，不只察覺到自己生理和心理的改變，初萌芽的性別意識，讓他們不得不在意起另一個性別的眼光。簡訊圈裡，總或多或少有幾個少男開始注意到異性友誼與同性友誼的差別。相較於小學時期將異性置於對立的態度，此時的少男一方面對異性開

始感到好奇，另一方面，囿於同儕還存留著些許對異性排斥的氛圍，不得不在檯面上隱藏自己對異性的感覺，地下化與異性的交往。

男生女生如果只是剛開始傳個一封兩封可能還好，可是如果傳個十封、二十封，那發現的人一定會跟他們的朋友講（偷笑），到時候可能全班都會知道。那全班就會說：噢～誰跟誰傳簡訊啊，這樣。其實被鬧的人會有點生氣，可是大家都會覺得很好笑。就變成不想講。（訪談：Chris）



圖 4.29 戀愛簡訊：少男對感情簡訊相當保密，以免被同儕作為笑料。

就會想說到底要不要寫上去，大概就是跟女生（簡訊）聊天的時候吧，就會考慮說到底要不要，或是到底要不要放。就是說簡訊可能會講一些比較白痴的話啊，或是就是可能會傳太多。（訪談：猴子）

簡訊聊天的話，會聊一些比較正常的話...不然她們有時候聽不懂，跟她們講女生還會覺得我們男生很奇怪。（訪談：Manson）

平日搞笑風趣的簡訊，突然變得謹慎而保守。原本不在意的錯字和句法，也忽然變得仔細而認真。如果說，和同性的互動是「認真就輸了」，那麼少男和異性的互動，則顯得句句斟酌、字字小心。就算不見得出於對喜歡女孩的追求，少男們也擔心損及個人的形象而喪失了未來的機會。

有時候不好意思去跟他道歉，就會用傳簡訊跟他道歉。...目前送過所有的道歉信都不回應的，都懶的理我。不知道耶，就是覺得傳一傳比較好...有時候覺得說，傳一些簡訊希望說不要對我觀感差，以後把妹的時候比較順利啦～哈哈，就像這樣子。（訪談：Manson）

哈，有（想追）啊，就是我啊。因為這個國中的人我都不認識，大家都@@，我不是@@國小的。所以就是會想說用這個（簡訊）來認識一下，就是這樣。（內容）當然會有差別啊，這是正常的。（訪談：猴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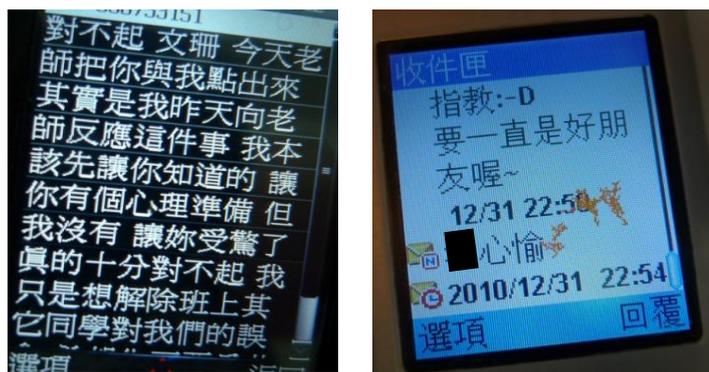


圖 4.30 道歉簡訊：傳給女生的簡訊用詞謹慎客氣，也很少白字。

同時，少女們也同樣開始出現兩性關係的好奇與曖昧，為了在喜歡的男生面前維持好的形象，或為了結束一段不想繼續的關係，少女轉而以簡訊尋求少男的幫助與建議。

猴子：有時候女生還會傳簡訊給我，向我求救。嗯...就我們班有一個女生，他前男友找她，然後叫我幫她 ...幫她就是...

Manson：幫她假裝她男友，就是說，...反正就是前男友跑來鬧她。那件事我知道，就是，後來就是那個女生就跑來找猴子，然後跑過去（對前男友）說：這是我現在男友喔，你不要來找我。

（訪談：猴子 & Manson）

是她們先傳給我，我回。有時候...就像班長...就是...，她會...嗯..傳一些，比如說，她會跟我聊一些她男朋友的事啊，然後就叫我不傳出去啊。我就會跟她聊，呵呵，哈（傻笑）。（訪談：小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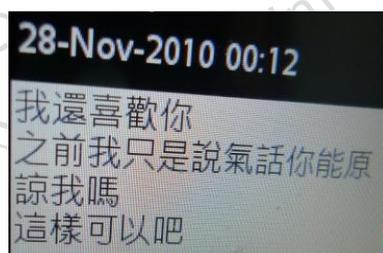


圖 4.31 預演簡訊：少女和少男以簡訊模擬向男友道歉的情境。

面對女生求援，少男大都會基於英雄救美的心態，出面成為對方感情的諮詢、調停者，卻往往沒料到「虛擬協助」的結果，是要面對的現實困擾。猴子因為一封求救簡訊，假扮男友幫喜歡的女生躲避前男友，事後不但要面對同儕的壓力，還得對女生大量的情緒垃圾。小明則因為被發現和班長的短訊，成為班上同學揶揄的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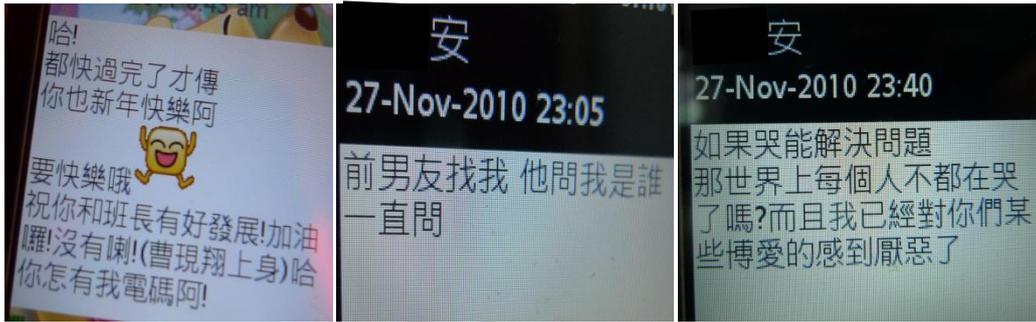


圖 4.32 簡訊的副作用：簡訊世界的拔刀相助，有時變成現實世界的劍拔弩張。

告白則是與異性建立關係，最直截了當的方式。不論是告白或者被告白，也不論結果成功與否，光是「理解異性對自己有何看法」這件事本身，對少男而言就是期待而刺激的。Manson 收過幾次女生的告白，也告白過幾次，他認為最理想的告白簡訊應該是很委婉的，如果對方不喜歡自己，只要假裝看不懂言外之意即可。Chris 和猴子則覺得，簡訊已經是相當私人的媒體，既然要表達自己的心意，橫豎一刀的情況下，不如認真把話講清楚。但不論少男選擇哪種方式告白，為了給彼此留一點台階下—都以簡訊做告白的唯一選擇。

收過幾次。就是別的女生跟我告白。那通常的話就是用簡訊啦，因為這樣回她的話也比較能接受。如果打電話的話，事實上是覺得會比較尷尬！打電話就是比方說，突然會接到有個人跟你說，他對你的感受如何的話，立刻知道的話，就是很尷尬。但是簡訊的話，我可以慢一點再回你，所以有時候如果我根本不喜歡那個女生，我也懶得回她。（訪談：Manson）

感情的話當然是傳簡訊啦！因為感情事情比較私密，手機也不是隨便可以給別人看的東西，所以用傳簡訊應該是比較好的方法。（訪談：猴子）



圖 4.33 告白簡訊：告白成功與否，對少男來說都是尷尬害羞的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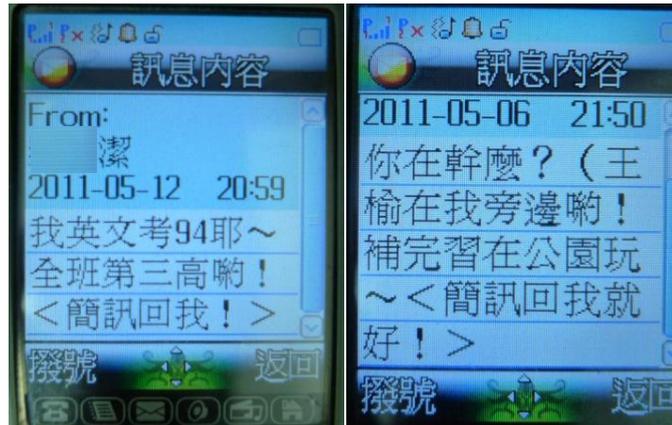


圖 4.34 曖昧簡訊：規律、隱晦的簡訊，是表達喜歡和收集彼此的方式。

少男和異性的簡訊交往，有彼此諮詢、心儀和試探等各種面向，卻和同性間的幽默簡訊一樣，希望瞭解自己在別人心中的份量，和提昇自己的良好形象。和異性的簡訊互動在簡訊圈裡，則呈現著半公開的狀態—少男既想表現自己吃得開又不在乎的形象，又想掩飾自己的羞赧和笨拙。於是少男一邊好奇他人的交往狀況，一邊遮遮掩掩地避開簡訊圈的異性話題。

（二） 等待的藝術：leader 的角逐與位階

Kamibepu & Sugiura (2005)的研究發現，接近一半的東京國中生，因為等不到簡訊回覆而沒有安全感，凸顯了簡訊活動中「等待」所代表的意義。值得討論的是，少男的等待行為並非全都是被動的，許多時候，少男也會故意製造「使人等待」的情境，以達到自己期待的簡訊效果。可見得，簡訊中等待的元素其實是雙向且多元的，它不但包含了少男對於簡訊活動的投入程度，甚至牽涉少男在簡訊圈中所處的權力位置。本段落將分成兩部份詳述「等待」與簡訊圈的權力意含。

1. 回歸維多利亞的等待

在簡訊在少男的通訊中廣受歡迎，其中一個要素來自於隱私的保護。簡訊打破公共空間的界線和概念，建立了異托邦的世界，讓少男可以邀請同儕進入自己創造的王國，也能利用缺席的在場（absent presence），介入取得和同儕互動的優先權。然而，簡訊能做到的僅僅是空間的創造和邀請，真正的決定權還是屬於受邀的一方—是否願意加入異托邦的互動情境。

這種邀請與請求回覆的型態，將少男的交往拉回維多利亞時代，簡訊仿若創造一個等待的交誼廳，發出簡訊的少男則至此異托邦等待主人召喚。有趣的是，少男也並不如想像中排拒等待的焦慮，相反地，些微的焦慮和期待，正是他們著迷於簡訊活動的重要原因。小明甚至特別喜歡傳簡訊給常收不到的 Chris，因為隔天 Chris 發現自己沒收到簡訊時，往往會賴著他猜一整天簡訊的內容，讓簡訊的互動變得更有意思。

老實說有時候講話，如果對方立即回答的話就沒有期待感，就沒有收到簡訊的那段中間...而且有些話，用說的會講太白，就是對方感受可能會跟傳的就不太一樣。可能用久了，習慣就會有這種感覺（訪談：Manson）

每次傳 Chris 都收不到...通常在學校我會說我傳簡訊給你有沒有收到？通常都會說沒有，然後沒有的話就回家再傳一次。第二次就一定會收到，所以還是傳簡訊。當然（不口頭說，）保留神秘感。（訪談：小明）

簡訊在處理少男感情傳遞上，佔有很大的份量，比起通話短時間內大量流入需要立即反應的情緒和資訊，簡訊「吊人胃口」的時間真空，反而產生了一種對話的餘韻。Manson 認為：對方立即知道、立即回應，就沒有中間的期待感。而簡訊本身就是充滿期待的情感，久了之後，就會習慣並且依賴簡訊獨特的節奏。Sean 和猴子則表示，發出和收到回覆之間的等待，留給了他們一點想像的時間—想像對方大概正在忙些什麼？對方可能怎麼回覆自己？經過等待的簡訊，在收到回覆點開的瞬間，反而比立即回應的感覺更開心。

如果超過十分鐘（沒回覆）的話，可能會覺得他沒看到。這時候我可能就會再打一封同樣的簡訊，再傳過去，那可能再響一遍，可能他就看到了。就是想聊聊天所以才傳簡訊（，所以不打電話）。（訪談：猴子）

簡訊拉長了少男與同儕聯絡的時間軸，使他們更能享受人際交往的每個細節。簡訊的等待是焦慮的，但隨之而生的期待和神秘感，卻產生奇妙的魔力，讓少男們對簡訊活動更加著迷。

2. 等待與位階

等待是一種氛圍，創造等待、使人等待則是技巧和藝術。畢竟不是所有的簡訊都值得等待，因此回覆時間的拿捏，往往和少男在簡訊圈的權力位階有一定的關係。

猴子：通常都會回啊，不過有時候我傳給他他就沒回。

Manson：有時候就是太麻煩我就懶得回了。國小有同學也這樣，校慶禮拜六那天，大概狂傳了十封簡訊給我。「ㄟ，現在我要跑大隊接力了耶」、「ㄟ，我們校慶在看葉問耶」，然後就傳一些很無聊的東西給我，那個我都不回，故意不回他。...那通常我發過去（給女生）的簡訊，通常都石沉大海，都沒有人再回我了。

（訪談：猴子 & Manson）

在猴子和 Manson 的對話中可以發現，由於 Manson 是向猴子提供音樂訊息的人，因此讓人等待的權柄握在 Manson 手上。但在 Manson 和異性的權力關係中，Manson 顯然處於弱勢，發出的簡訊才都石沉大海。Jerry 簡訊圈的朋友，其中也有特別喜歡引起他注意的，Jerry 也是以冷處理的方式偶爾回覆，但對方還是願意頻頻傳簡訊搞笑「獻丑」。

我不會回他哈哈哈哈哈（大笑），以為垃圾信，可是就覺得好笑！就很喜歡收到，可是不回他，對啊，哈哈哈哈哈～（訪談：Jerry）

我也是要看，有時候可能三四封回一次。因為有時候傳的東西很奇怪，所以可能直接打電話說你傳這什麼東西之類的。我通常不會主動傳耶，就是別人先傳給我，我才會回電話或回簡訊。（訪談：Chris）

在我群中，是「使人等待」或自己等待，都是和我群互動與角力的一種方式。和文獻不同的是，少男並不認為等待是一種斷訊的狀態，而把等待和延長回覆視為簡訊活動的必要部份。藉著等待，豐富交往的感受；藉著使人等待，使對方感覺神秘和期待。就在這多元的等待情境中，少男一面掂量/提昇自己在簡訊圈的位階，一面拿捏著下次互動的分寸。

四、 小結：簡訊是標誌我群的費洛蒙

同儕中的少男意圖顯得不同，又尚未清楚自己的定位，然而藉由簡訊的連結，少男們建立自己的異托邦，結成我群相互歸屬，在凝聚群體認同的過程，感覺正式脫離了兒童時期。在這個小範圍的團體中，為了讓彼此和他者不同，少男們以共同的經驗創造了費洛蒙般的簡訊暗語，再以共同文本彼此標記。種種分享的簡訊活動，都是為了加深自己和簡訊圈的連結強度，獲得我群的認同和肯定。

少男們透過彼此借用手機、交換簡訊和共享簡訊的暗語系統等分享儀式，表達自己對簡訊圈成員的重視。暗地裡卻又與我群較勁，不僅在意收發簡訊數量和創造暗語的多寡、也偷偷比較簡訊的幽默程度，時時掂量著自己在我群中的份量與價值。

費洛蒙改造和重組的社交網路，最大的矛盾在於：它既是標誌和獨立於其他團體的表徵，也是一道城牆，阻隔了少男對其他同儕的理解，使我群的成員逐漸失去個人特色，走向趨同的結果。當少男和簡訊圈的內在關係不斷深化，最終也產生難以拒絕的依賴和束縛。因此，當少男企圖與異性或家人產生進一步的交往時，簡訊圈反倒成為拓展人際的阻礙，只得遮遮掩掩地把圈外的互動地下化。

我們可以說，費洛蒙般的簡訊暗語，起因於少男拒絕權力結構的去差異化；罐頭簡訊的刪改塗鴉，則是少男對抗無聊的嘲笑戲弄。但簡訊費洛蒙，也或多或少均質化了圈內的成員、侷限少男「期待獨特」的初衷。幸好，這看似難以兩全的狀態，反倒刺激少男展開個人的簡訊表演。下個小節，將以簡訊劇場為主軸，討論舞台上豐富自我表演。

第三節 簡訊劇場：自我表演的舞台

面具是惹人注意的表達，同時也是美妙的感情回音，忠實、謹慎而又誇張的...言詞和形象猶如貝殼，在構成自然之物的有機組成部分這一點上，絕不亞於被其包藏的內容。

G. Santayana

一、簡訊男主角

高夫曼(Erving Goffman)在《日常生活中的自我表演》中，以戲劇論說明，每個在公共空間的舉動，都是為印象管理(impression management)而做的演出。如果說，手機是少男演出的道具，那麼簡訊就是讓少男粉墨登場的面具，在獨白的舞台上，藉由文字姿態和潛台詞，做唯一的主角。縱使台下的觀眾不盡然是少男所希冀的，少男卻可以憑藉簡訊特有的傳播利基，演一場人人叫好的戲。

(一) 簡訊代理人：說那些我不敢說的

在異托邦的討論中，少男就曾以簡訊做為代理人 (agent)，感受與學校權力衝突的快感。與異性相處時，少男也會利用簡訊替代面對面的交流。在每日大量使用簡訊的情境下，少男似乎也逐漸分化出兩種不同的性格表現：自信的簡訊性格與木訥的生活性格。對少男而言，簡訊的自我表現和情意傳達，遠比現實生活沒有壓力。因此少男普遍以簡訊做為溝通的中心模式，「替代」自己傳情達意。

就是因為傳簡訊的話會...就打電話是口頭講的啊，那有些事想講的話口頭講就講不出來。打簡訊的話我就全部都可以講得出來。(訪談：Jerry)

選擇傳簡訊的話，講話...不敢講之類的吧！就是比如說，就是講不出口之類的，就是不好意思講。(告白)沒有...目前還沒有(傻笑)。(訪談：小明)

從媒體的角度審視，簡訊最大的優勢在於不必顧忌眼光。和面對面的交流相比，簡訊的文字傳播只需顧及單一面向，省去眼神交流和肢體語言等表情 (face-work)，間接避免無法兼顧不同面向的失敗。簡訊的傳播優勢，讓少男們傾向以簡訊代理發展深度的友誼。

我覺得就是，(發明手機的人)可能是覺得有些人不好意思直接用電話說心裡想說的事情，會不好意思說，...簡訊可能就有點像數位化的卡片，就是用寄的，然後表達你比較不好意思說出來的事情。(訪談：Chris)

見面就會尷尬，簡訊就是不會見到面，所以才會聊得很開心。(訪談：猴子)

但這種「深度交往」卻造成人際互動的媒體化—化為文字、表情符號與圖片—聊天與談心也演變成自己和手機螢幕的獨白。是這種類社交的人際模式，原本可以降低外在回應對少男的直接衝擊，達到緩衝的作用。但少男每日都浸淫於簡訊環境中，逐漸將自己和簡訊代理人化上等號，而感受到開心、悲傷等情緒。這與原本作為後台的簡訊，和前台界線逐漸模糊，有一定程度的關聯。關於前台與後台的整理，將在後面做更詳盡的說明。

(二) 簡訊面具：我所創造的我

Goffman 認為，面具 (mask) 在某種意義上，代表個人力圖實現的自我概念，是一個更真實的自我。少男便是以簡訊做為面具，

在短短的文字符號中，完成自己追求的自我形象。

後來才發現他真實的面目。一開始很乖的樣子，超乖的。小明也是，他超那個！超安靜的根本沒有在講話說話。真面目嗎？...我平常在學校就比較正常一點，但是大家都知道簡訊都比較誇張啊。我就每封都差不多誇張。
(訪談：Jerry)

訪談中，少男們也津津樂道彼此的改變。從剛入學青澀的模樣，到現在彼此認可自己是「國中生」，隔壁的六年級是「小毛頭」，少男們彷彿也在簡訊圈裡找到了自己的定位。Chris 和小明都承認自己在現實生活中比較嚴肅，在簡訊內卻可以透過文字搞笑，變成自己羨慕的「有笑點」的人。

我覺得如果比起來的話，現實生活裡會比較嚴肅一點。因為簡訊反正不是說話，寄去給他看就是會用比較有趣的詞或什麼。(訪談：Chris)

少男們並非不明白，簡訊的自我表演不等同完全的自己(I-me)；但少男們無疑地正在彼此創造的簡訊角色中相互試探，並從這些角色中理解和瞭解自我(self)。簡訊中創造的各種角色，看似是少男們的搞笑和恣意妄為，事實上正如成人世界的社交活動，每個人都致力符合我群的社會期待，也力求努力之後，得到預期的社會評價。

我傳簡訊的風格就是很開放啊！要講什麼都可以。...跟我很喜歡用簡訊聊天的話，大概是因為什麼事都可以講，沒有什麼比較不能講的話。...在簡訊裡講話可能會講自己的話，就是...因為傳簡訊的話就是比較不會尷尬，所以就是傳一些比較好笑，或是平常不會說的話。(訪談：猴子)

從 Goffman 的角度來看，簡訊不僅僅是做為少男建構的代理角色，也是已成型的自我概念的完成。簡訊，可以是透過符號打扮變造的面具(mask)，更可以是少男自我概念的第二自然；簡訊性格與生活性格，久而久之也就融合成少男的自我人格，變得不可分割。

二、 簡訊劇場：Action 和 NG 重來

簡訊做為少男的表演舞台，包含許多媒體與生活的限制，簡訊的表達空間雖少，卻也因為有限度的情緒線索，讓少男們更能自由分割、拼湊日常的人際互動。但簡訊表演的 Action 並不只在於傳送簡訊的瞬間，由於簡訊串連了現實空間與無線傳輸的異托邦，於是

少男的自我表演又分裂為編寫和接收時的行為表現，以及簡訊文字的符號表演，使得簡訊劇場的演出更加多元而複雜。

(一) 劇場觀眾:我知道你在看我

儘管在 Goffman 的定義下，人在群體中就是不間斷地表演，但 Goffman 仍然把表演分成不自覺的演出和自覺的表演。都會少男在日常生活中，擁有的空間少而狹小，幾乎沒有屬於個人的空間，因此普遍都有被權力觀看的自覺。Jerry、Sean 和猴子，都提及自己時時被父母監看；Manson 更學會以父母的角色，檢視自己可能如何被「監視」。因為知道自己正被觀看，少男在印象管理 (impression management) 也就順理成章地從「掩飾」展開。

有在父母前面收到簡訊，就是讀書的時候。收到就看一下，然後不理它，裝作沒事這樣，因為他們可能會問這是什麼簡訊。不想讓爸媽知道，對。
(訪談：小明)

(後來發現)如果是比較不私密的，例如說問功課，就會打電話。如果是比較私密一些的，就會用簡訊講。(訪談：猴子)

從猴子的觀點來看，問功課時用手機讓父母聽見對話、私密的事情則用簡訊來掩飾，藉此表現出認真的好孩子形象，如果預付卡提早用完，父母也比較不會起疑。其他少男們則和小明一樣，都有隨時檢視手機的習慣，除了對於物的依賴，也因為常常把玩，因此收發簡訊時不容易被懷疑。猴子：「因為我很常拿手機出來，所以(看簡訊)爸媽不會懷疑。我不知道(傳多快)，就是不用看就可以把字打出來。」少男們理解行為遠比語言的辯解更具說服力，小明透過理想化表演，遮掩與「乖寶寶」不一致的簡訊活動，取得父母的信賴而得到 HTC，正是少男好演技的最佳證明。

(二) 簡訊做為姿態

社會的意義是變動的、語言的意義是變動的，因而同樣的行為在不同的時空與文化背景，也就產生不同的文化意義。少男做為一個表演者，並不能一味地表演自我，還需因應社會符號與認知調整自己的姿態，才能真正達到印象管理的目的。少男因為外在權力的

規範，一開始不得不使用簡訊做為聯繫的工具，但久而久之，同儕也逐漸習慣簡訊的媒體特性，導致彼此的話題分裂成：「適合面對面講」、「適合簡訊」、「適合講電話」等分類。簡訊因而變成溝通的姿勢與姿態，不再僅止於傳播工具。以 Chris 和猴子為例，Chris 雖然在意每月的手機費，但仍不願意為了省錢，把「該傳的」內容直接和同學說；猴子喜歡留下簡訊做紀念，也因簡訊圈認為生日簡訊是女生的玩意兒，而只在逢年過節時傳簡訊給同性的朋友。

直接跟他說傳簡訊的內容有點怪怪的，因為既然都傳了，就是如果可以直接用說的就用說的，當然不用傳的。(訪談：Chris)

生日的話...通常是見到面才會講。那如果是過節的話，我覺得傳簡訊比較好，因為簡訊可以留著當作紀念，可是話講完就沒有了。(訪談：猴子)

簡訊做為表演的姿態，並不限於傳播管道的選擇。簡訊圈的習慣的簡訊分享，也讓少男們在電話簿上花了不少心思。其中，少男最忌諱被發現的莫過於感情話題和家人互動—感情的簡訊內容往往太過笨拙，家人的簡訊又讓自己顯得稚氣。為了避免「意外」發生，Manson 根本不建立電話簿，Sean 和猴子則乾脆把電話簿改成只有自己看得懂的樣子。

(電話簿)取名字的話，有些會取我想出來的名字，有些會取大家叫他的綽號吧。但是大部分(的人)都不會知道啊，因為外面我還是跟別人叫一樣的啊。(訪談：猴子)

我把我爸設成「那個人」。也不會想同學一看就知道，很遜。(訪談：Sean)

為了避免在簡訊圈內覺得自己格格不入，少男不得不順從簡訊傳播的遊戲規則；為了避免被同儕視為不肯分享的「白目」，少男只能迂迴地進行誤解表演—藉由掩飾傳播的對象—使自己塑造獨立、不在乎的形象不致破滅。

(三) 簡訊潛台詞

一場完美的表演，演員並不會把所有角色的感受寫成台詞，而是用表情、肢體和眼神傳達真正的感情。反之，在生活中一個出色的表演者不會讓旁人輕易看穿，台詞很多時候只是一種姿態和掩飾，並不能代表角色的心情。真正的角色內涵，往往顯現在沒有說出的潛台詞中。少男在簡訊的自我表演中，以純文字推動 (Action) 人際交往，但唯有能將潛台詞 (subtext) 解碼的人，才能理解少男內心

真正的情感。

Sean 父親的工作很忙，週末在家多在補眠，幾乎沒有相處的時間，所以只要一有機會，就盡可能的以簡訊互動。但 Sean 不僅擔心朋友會發現簡訊，也不敢再像小時候一樣和父親撒嬌。進入青春期中後，少男一方面尚未脫離孩童時期對父親的崇拜，另一方面又將這個對象視為成長過程的競爭對象的複雜心理，完全展露在簡訊文字當中：考滿分的挑釁、空白和綁架的惡作劇簡訊.....。

我爸就感覺是大忙人，的確是賺了很多錢，但就完全沒有機會（打給他），嗯，幾乎沒有機會。...也可能說（打電話）會打擾到別人吧！比如說打給我爸的話有時候他可能在教課。（訪談：Sean）

因為相處時間的貧乏，現實生活中 Sean 自然不敢以惡作劇的態度面對父親，但簡訊做為父子之間的媒體中介，產生了代理人(agent)的作用，使 Sean 能夠逾越現實生活的界線與父親「交流」。儘管父親不見得理解簡訊的言外之意，卻讓 Sean 得以理所當然地索取關心，同時避免親暱的尷尬。



圖 4.35 簡訊潛台詞：Sean 的送件匣裡，有很大一部份是父親的簡訊。

Manson 和 Chris 是國小的好朋友，雖然記得 Chris 的生日，但又覺得男生間傳這種生日簡訊挺「娘」的，因此假裝傳簡訊惡搞，潛台詞卻是「嘿～我還記得你。」。Chris 自然也不能戳破對方的好意，於是便順著 Manson 的口氣回：「明天記得穿衣服。」

除非你請大家喝飲料，不然大眾會不太容易知道你生日...不過，有一次，那天我生日吧，不知道為什麼突然傳一封簡訊，我一看，三個字「你好嗎？」然後我也不知道怎麼辦，我就回簡訊說「明天記得穿衣服」。（訪談：Chri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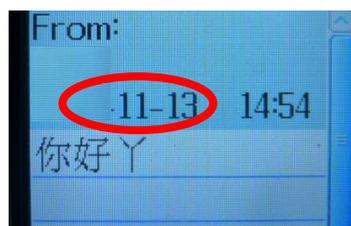


圖 4.36 生日簡訊：Manson 在 Chris 生日時傳的「祝賀」簡訊。

簡訊的自我表演裡，代理人和面具的功能彼此交錯著。少男們排拒著社會給予的既定角色，卻又受環境眼光和社會文化影響，不自覺地以社會對男性的期待和規範，建構「成熟男性」的面具回應期待。即使心裡期待某些問候，或者想表達對彼此近況的關心，受限於自我的角色制約，少男只得以誇張的文字掩飾，維持面具和表演的一致性。在這場充滿暗示性的表演裡，簡訊給予少男代理的安全感，使少男自覺是簡訊一而非自己在向觀眾討好和要求，藉此規避自我行為與認知的不協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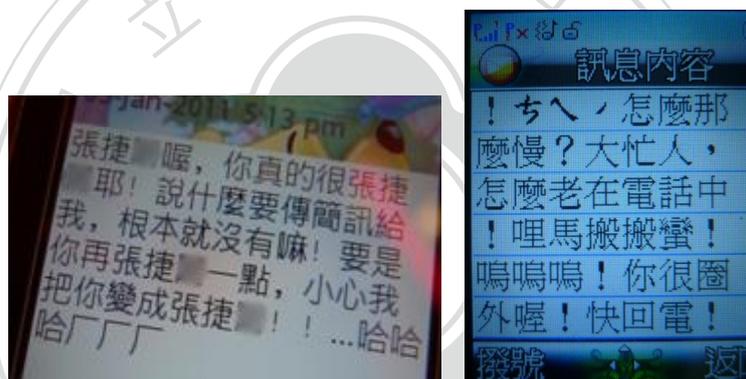


圖 4.37 包裝失望：少男等待落空，以簡訊掩飾失落並索討關心。

為了掩飾心理的需要，訊息被少男加工、變形，誇張的簡訊因此成為少男獨特的表演。藉著簡訊，少男將自己裝扮得遠比實際更巨大、更無所謂；也藉著簡訊，少男將自己需要關懷、期待被記得的心情，悄然宣洩。

(四) 前台 (front-stage) 後台 (backstage)

舞台上的演員，有上場也有退場的時候，生活中的表演界線卻相對模糊。「究竟什麼時候該拿下面具？或者面具後應該再備著另一副面具？」少男們面對權力結構盡力地表演，也確實獲得許多回應，但是「乖兒子」和「好學生」的面具，有時仍讓他們喘不過氣。這時，簡訊圈做為少男們的後花園，便適時達到放鬆的效果。對應 Goffman 的戲劇論，簡訊相當於少男的後台 (backstage)，能讓演

員們在幕與幕之間，稍微放下面具和形象，擁有一點隱私和休息。在後台，少男們不必對於演技戰戰兢兢；在後台，演員們解放在觀眾面前壓抑的情緒變化，忘記幕前的人際舞台。少男們於是彼此惡整，甚至戳破彼此在前台心照不宣的戲碼，藉以解放前台的壓力，並準備下一場次的演出。



圖 4.38 簡訊後台(1)：少男戳破彼此在學校前台的面具，宣洩放鬆。

簡訊做為發洩的媒體，是一個雙向的管道，少男並不真正面對或處理對方的情緒，而是在簡訊一來一往的混戰中，接下彼此情緒的重擊。每天放學時間，正是這類看似攻訐的簡訊最熱烈往返的時候。在敲鐘下課的剎那，一整天壓抑的情緒突然得到紓解，摘下面具的少男們，便以簡訊嘲弄當日在校園裡受到權力體制誇讚的同儕。小明常常在放學時，收到早一步開機的同學傳來的惡搞簡訊，Jerry和Chris也都曾收到嘲笑他們在學校假清純、假正經的短訊，他們也樂得以更誇張的訊息挖苦對方。

簡訊不會（誤會啊），還沒造成誤會以前我就先給他罵回去，我都給他回過去啊！又不會怎樣。（訪談：Jerry）

因為那個時候我還在學校，“柱子”就突然傳一封（死賤屁），因為他在（教室）邊邊，所以我就回他。他是故意鬧我的，我們都在教室裡，就好玩吧！有時候會覺得當面說不舒服吧...簡訊就（OK）。（訪談：小明）



圖 4.39 簡訊後台(2)：簡訊後台規矩少，比前台適合放鬆、嬉鬧。

當前台的幕簾降下，少男們也一瞬切換到恣意自在的後台模式。有趣的是，不管後台的行為如何脫序、用詞多麼激烈誇張，只要回到前台的表演，少男們便彷彿失憶一般，完全恢復平日自我表演的形象，對後台的種種絕口不提。Chris 和 Jerry 兩人是很好的朋友，放學後除了互相嗆聲的簡訊，Jerry 也常常惡整 Chris。

我剛回到家，手機一直響，響了又掛掉，連續一直響了大概十幾二十通，都一喂就掛掉，...那突然有一次他就響很久，很久我就接了，然後接了我就放在桌上不理他，那他就一直在那邊喂喂喂，因為放在桌上我有聽到，但我還是不理他。然後過了很久，大概 30 秒我才接起來說：「喂？什麼事？」然後他跟我說完他想說的事以後，我就掛電話，然後他就寄了那封（國罵的）簡訊給我。（訪談：Chris）



圖 4.40 簡訊後台(3)：面對面講覺得冒犯的話，在簡訊中卻被接受。

少男們坦承一開始並不習慣簡訊放肆的簡訊內容，但知道：「如果為了這種事生氣，會讓大家覺得很做作。」久而久之，在同儕都這麼做的情狀況下，也就適應了後台的吵吵鬧鬧，甚至覺得有趣。而避免受傷的方法，則是用力地把自己的情緒回敬給對方，一來一往，直到大家的壓力都得到釋放。

簡訊做為少男們表演的舞台，也是舒壓解悶的後台，「真實的玩笑」和「虛擬的情感」逐漸模糊了地帶，少男只清楚面對掌心的螢幕，就是面對著觀眾。而原本躲避權力監視的後台，也在同儕的注視下，變成「類前台」的存在。只是比起前台力求完美、符合期待

的表演，簡訊以一種強迫同儕買帳、略顯無賴的方式表演著。為了讓簡訊能夠繼續做為放鬆的地帶，少男們乾脆一併閉上眼睛，用發洩取代傾聽。

(五) 可以 NG 的媒體情境

儘管簡訊偷偷翻轉了少男生活裡的權力關係，多數的簡訊情境仍必須在權力結構的夾縫中進行。少男同時進行著現實生活和異托邦裡的表演，自然增加了簡訊溝通的困難度，加以文字符號的多義性，使得簡訊在訊息傳遞上並不如想像中精確。除了盲打簡訊（不用看螢幕直接鍵入內文）造成的錯字連篇，和發錯簡訊造成的困窘，簡訊造成的誤解和後悔，也提高少男進行印象管理（impression management）的風險。

通常傳的那個時候我都懶得認真想，就是因為我手機是用手寫的，所以我就寫寫寫就讓它過去了，可是傳完以後再去看它，按一下備份，就會「哇咧...」而且有時候錯字有時候會很多。（訪談：Manson）

有時候也會因為簡訊發太快，發出去以後再想：「我在傳什麼？根本不是我想說的話！」這時候我就（再補一封簡訊）說我打錯了，跟他說這是要傳給別人的，我打錯了。（訪談：猴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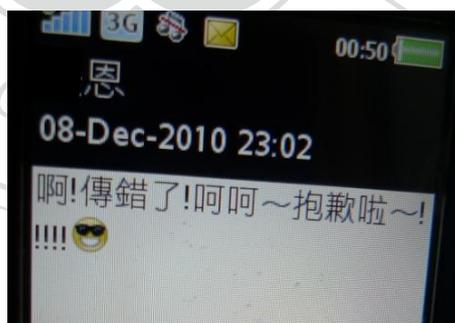


圖 4.41 補救表演(1)：掩飾錯誤的補救簡訊。

除了假裝傳錯簡訊，在收到批評之前，搶先說出對方的想法，也是一種補救的表演方式。Sean 很喜歡發搞笑簡訊給朋友，每次拿到朋友的號碼，就會馬上發簡訊給對方。但有過一次被奚落的經驗後，Sean 會在第一封簡訊後，緊接著發第二封「無聊...傳簡訊也要三塊錢...」的短訊，幽自己一默之餘，也免於再受到奚落的眼光。



圖 4.42 補救表演(2):自從收過奚落的簡訊,Sean 會主動發簡訊「補救」。

這些修補誤會的訊息,構成了少男簡訊文化中獨特的NG文本。它們常常緊跟在前一封簡訊後,用來粉飾首次表演的失誤。這類訊息也顯示出,少男的簡訊劇場仍然受到權力結構和環境的影響,並不能完全獨立於現實之外。

三、 小結：簡訊是最佳的表演劇場

簡訊是公開的表演、是私密的潛台詞；簡訊是面對社會期待的面具，也是恣意放鬆的後台。簡訊做為符號的載體，替少男開啟了各式各樣的可能。但做為人際傳播，簡訊和生活中其他的表演一樣：需要觀眾、也需要面具和打扮。更重要的是，社會中的角色是多元而複雜的，每個人都需一人分飾多角的能力，才能符合公認的標準和期待。

少男們在日常生活中，必須得到父母和老師的認可，才能獲致所需的權力，因此不得不回應父母和師長的期許，掩飾自己的簡訊活動。除了以觀眾喝采為報酬的演出，少男在表演的過程中，也企圖建構一個自己認同和追求的形象。為了達成這個理想的樣子，少男努力透過各種簡訊表演，對同儕進行印象管理之餘，亦從角色中逐漸認識自己的價值和社會位置，慢慢建構出自我的身份認同。

即使在不同觀眾面前，少男會以不同的符號面具粉墨登場，面具卻不能只是做為虛假的表現。相反地，個人在他人面前呈現的樣貌，是無法和個體分割的，少男的簡訊性格和生活性格也在表演中逐漸融合—我們可以說，每一個少男創作出的面具，其實都是少男某一部份人格的放大與誇示。簡訊所創造出的面具不只皮膚化，也

反應了少男的價值觀，對少男原始的衝動和性格產生約束作用，使少男逐步成為自己表演的角色。

第四節 簡訊與少男

孩提時我的言語、感情、思想.....都像小孩，如今我已成人，不會再有小孩的言行舉止，現在我才能用自己的聲音，說出這些話.....從此要去哪兒呢？

草薙素子，《Ghost in the Shell》

一、 手機安全感：連結的渴望

手機的出現使得空間成為流動的，並且能夠重疊、並置、獨立且離散，少男帶著手機在都市裡遊走，就如同攜帶著一個貼身的私密空間。簡訊則令時間被切碎、排列，不再以線性的方式存在。芬蘭以手（kännä）指涉手機（Rheingold, 2002），正點出了手機媒體成為感官擴充的意含。手機不但是手的延伸，簡訊更是做為少男們溝通、理解、說話與表演的代理人。於是皮膚化的手機，反過來指稱了個人的存在。也因此，手機成為確保人與人之間聯繫的重要媒體，只要有收訊，少男就覺得自己是與他人連結的，進而產生安全感。

就沒有手機不行啊。這個管道應該算是一種跟朋友交流的管道吧...我手機常常放口袋嘛，就是常常摸一下，然後看看時間什麼的，就會借手機走的時候，就會發現沒東西，就有點不習慣。手機是重要的話，是因為走到哪裡都可以跟別人聯絡，如果沒有手機的話，可能你走到哪裡，人家找不到你，那就不好了。（訪談：猴子）

手機不會常常沒電，因為有兩個電池，一個備用的，我會隨時保持另外一個是充飽的，快沒電的時候就會隨身帶備用電池。目前是還沒有因為沒電讓人家找不到我。（訪談：小明）

聯繫的安全感並不僅止於少男親暱的簡訊圈，更多時候，安全感來自於他們一直避而不談的父母。也許少男確實在面對父母的權力勾（hook）時感到厭煩，卻希望父母是可以「被找到」的。Chris在訪談中特別強調，手機可以讓自己更去更遠的地方，因為無線的聯繫使媽媽產生了安全感，也讓自己覺得有了後盾。

手機其實很重要，就是不管對誰。你可以拿來做你想做的事，就父母（而言）可能會想知道你安不安全什麼的。有一次補英文...突然到要下車的時候發現什麼都沒有，就不知道怎麼辦。就是媽媽有寄簡訊給我，跟我說可以怎麼辦，然後後來就是我有借到錢，所以就沒事了。（訪談：Chris）

我是到最近才會覺得說沒有手機有點不太自在的感覺。因為以前沒有耳機嘛，（音樂）外放所以很耗電，又被強制關機，所以就是不能用，大家都不知道我在哪裡，一直聯絡不到我，我也不能聯絡別人，就變成說是有種恐懼的感覺。...沒有手機，有時候一走失，身邊的人你都不認識，你也沒有辦法去找人什麼的，就覺得說有種恐懼的感覺。（訪談：Manson）

少男正處於兒童與成人的過渡階段，在態度上逐漸接受社會賦予的男性印象，希望自己是自信、獨當一面的，可以脫離兒童的形象、拒絕父母的約束和管教。但心態上少男還是無法放棄對父母的依賴，因此離開熟悉的場域時，手機自然地成為心理上的父母替代。也因為心態和希望上的矛盾，少男們不喜歡在公共場合接到父母的電話，他們認為對話會洩漏自己缺乏自信，並且給旁人帶來年幼的印象。所以只要狀況尚未失控，少男們仍傾向以簡訊向父母求助，避免向環境洩漏自己不安的信息。

二、簡訊史：簡訊是觀看自己的鏡子

做為自我表演的簡訊舞台，除了心情的交換與表達，也可以窺見少男的文字風格、性格和交友狀況。特別是少男開始擁有手機記憶後，不但可以儲存上千封簡訊，也用因為更換手機而被迫遺失簡訊內容。一張小小的記憶卡，就足以紀錄少男兩、三年的簡訊互動，等同於保存了少男生活的微歷史。

偶爾有紀念價值的才會把它留起來。太滿了，容量很小，反正一定會不夠...這（日期）附近都在狂打，就是通常兩三天、一個禮拜，這個六日把它留起來（看一看），下次可能就得刪了。（訪談：Jerry）

我很久才會刪一次像是未接來電這種簡訊，那別人傳的就沒有刪過。我記得有一次我要開檔案管理按成格式化，我以為重新開機就好，結果重新開機每個資料夾都空的，超傷心。（訪談：Chris）

會想把那些簡訊保留起來，好笑、好玩吧。對對對對對，有時候就會想要，無聊就是把它拿出來看。...我也不知道我的手機是多少（儲存量），就是有時候無聊就會拿出來看看自己傳了什麼，欸？就是自得其樂。（訪談：Sean）

可視為少男微歷史的簡訊紀錄，不只是被儲存在記憶卡中而已，身為信件匣中的唯一男主角，少男其實常常回顧簡訊的歷史，檢視當時和朋友的互動，簡訊於是更理所當然地成為少男生活的外部記憶。只是簡訊對少男記憶產生的暗示作用，往往使得過往的記憶變得片段化。藉由一次又一次閱讀簡訊，關於簡訊的回憶不斷被強化，其他與簡訊無關的人際互動則漸漸被忽略和遺忘，過去事物的比重也因而被修改。

我會久久看一次，就是可能是三四個月，可能想啊簡訊怎麼這麼多，來看一下，從第一封開始看。...因為簡訊是你自己手機嘛～自己手機裡的東西，你會比較好好保管，然後會比較珍惜吧！（訪談：Chris）

就是平常會去看收件匣，就是如果有些比較沒有什麼用的，就會把它全部刪。就是...嗯...其實如果沒有特別的狀況的話，我是不會刪簡訊的。別人傳給我的有些就會刪掉，自己傳的話，我都就不會刪。（訪談：猴子）

不管是打發無聊時間，還是當作珍惜的回憶一一回顧，少男在觀看過去的簡訊時，多會以旁觀者的角度對自己的簡訊風格提出檢討。可能是關於用詞的不成熟，或是想法的幼稚，透過否定國小時期的簡訊，少男察覺自己已經不是從前那個依賴家人、無聊幼稚的小孩，逐漸認可「現在的我」，並且相信是成熟、有想法且特別的。

傳簡訊的風格可能會因為年紀變成熟或怎樣吧？（以前）都是傳一些很幼稚的話語啊...就是男生不是很喜歡挑釁女生嗎？就是以前可能會這麼做，但是現在會覺得這麼做很幼稚很無聊。（訪談：猴子）

以前傳的東西就是很幼稚啊，雖然是傳些暗語但也知道要幹麻，就是傳過去，讓人家覺得很莫名其妙，就覺得很開心。那現在就會覺得說，傳那個幹麻？無聊！浪費錢！（差別）可能就一個過度深奧（現在），一個過度幼稚。（訪談：Manson）

剛開始拿到手機，常傳的都是家人，如果同學傳無聊的給我，我也不會回。我覺得同學他們那麼無聊，不要跟他們一樣。可是就到了五六年級、到國中...我覺得就是...其實簡訊就是...反正就是好玩吧，也或者是無聊，就可以傳一些比較有趣的東西，不一定要那麼嚴肅。（訪談：Chris）

從表演、儲存、分享到審視，簡訊成為少男觀看自己的鏡子。一如表演者需要面對鏡子練習，少男一次次檢視自己的每封演出，確認自己慢慢接近想要追求的自我。凝望著自己用簡訊創造並且裝扮的面具，少男並不感到懷疑，而是一邊檢討一邊暗忖著之後的表演，希望自己的角色能比同儕顯眼突出。

三、簡訊是我：MEdia

簡訊對少男的意義，不只是文本本身，還包括簡訊表演的動機和使用情境。從簡訊使用脈絡，我們可以進一步理解少男所處的社群和權力結構；發送的頻繁，則讓簡訊足以還原生活的樣貌和日常作息。猴子一大約收發 40 封簡訊，以 12 月 4 日為例，從早上 10 點起床到 11 點就寢，和簡訊時間（第一封 10 點 17 分，第四時一封 22 點 47 分）幾乎一致。一天內，猴子和朋友更是不斷交換自己的狀態，從當天的髮型、返校狀況、逛夜市、晚餐內容和回家時間都彼此報備。可以說閱讀少男的簡訊，也就掌握了他們一日的安排。

上午那段時間大概幾乎都是不會傳簡訊，因為都要交給老師。那假日我大概都是睡很晚，所以也不會傳簡訊。所以傳簡訊可以大概知道我的作息是什麼樣子。（訪談：猴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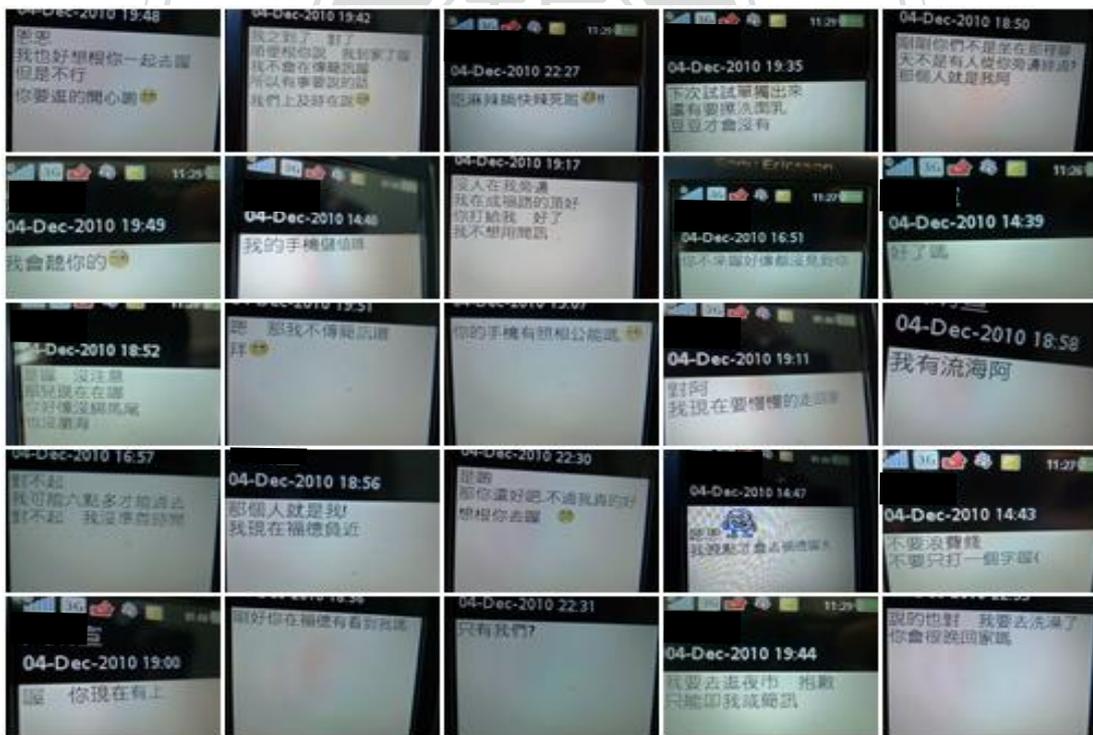


圖 4.43 簡訊紀錄：觀看少男的簡訊，幾乎就能掌握當日行蹤。

在日復一日的簡訊活動中，少男一邊抗拒一邊內化文化賦予的社會角色，最後將簡訊視為自己的代表物。例如 Sean 以簡訊搞笑王的身份自居，猴子與小明強調自己參與多個簡訊圈、簡訊風格多元，

Manson 則替自己定位「西洋搖滾樂專家」的簡訊形象。為在同儕間維持這個身份，Manson 不只加強自己對各種樂風的認識，更為了查詢第一手資訊而勤練英文。

我覺得我自己傳的最好笑，哈哈哈哈哈，因為我沒有看過別人像我這樣傳的。第一名喔？應該是第一次我傳給我爸...就是說：「你的小朋友誰誰誰，已經被綁架，請來電。」哈哈。（訪談：Sean）

講一些，純粹講事情，而且通常都是別人傳給我，然後問我一些關於音樂上面的事情，那我通常就是跟他講。（訪談：Mans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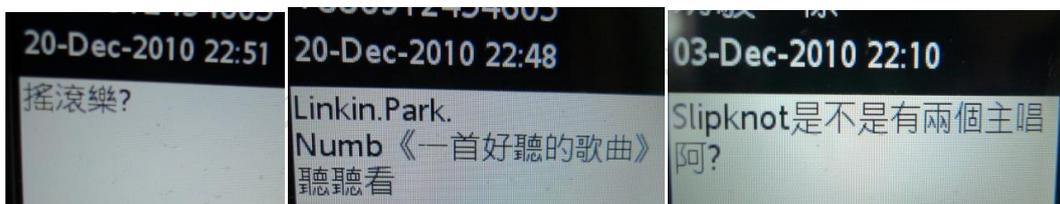


圖 4.44 簡訊印象：Manson 打造的搖滾樂形象，並且致力於「我」的維護。

Manson 往目標邁進時，簡訊則為他未完成的理想提供了緩衝。當同儕透過簡訊詢問樂團或音樂的資訊，Manson 不會有面對面時立即回覆的壓力，而是可以利用網路或其他資源，取得足夠充分的資料後，再給予對方完美的答案。簡訊為 Manson 創造的利基，使他能夠一面進修一面展現自己理想的樣貌，而在同儕面前建立的形象，又促使他積極地吸收搖滾樂的各項資訊。不論少男在簡訊中找到怎麼樣的自我，少男確實漸漸將簡訊做為自己的表徵。Jerry 以自創的「死賤屁」本為傲，猴子更是把自己最看重的簡訊當作手機桌布。

其實是從簡訊複製到便條上面，然後弄到桌布上的。其實那些都是學姐傳給我的建議而已。我覺得滿重要，就都會放在桌布上。（訪談：猴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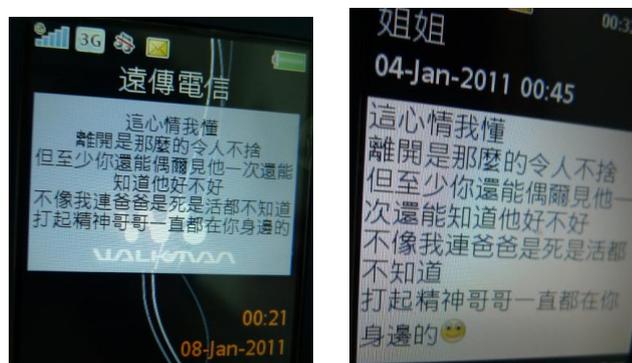


圖 4.45 簡訊 Media：猴子以最能代表自己的簡訊做為桌布，定期更換。

簡訊 (SMS) 意指簡短的訊息，暗示了簡訊溝通往往把人與人之間的活動，化約成極短的符號流通。都會少男生活在每日重複的權力結構中，都市狹窄的空間和永遠不夠的時間，讓簡訊成為少男社交的最佳後門，少男和社會環境的關係也手機混雜著自由和束縛。少男嘗試用簡訊避開/對抗權力結構的監控，也練習用簡訊展開自我表演、爭取同儕的喝采。於是簡訊代理人的角色和少男越來越難以分辨，原本做為表演的面具也逐步融入少男的性格。最後，簡訊不僅做為私媒體 (MEdia) 的代表，更與少男劃上等號。

四、 小結：簡訊是自我的延伸

麥克魯漢在 1964 年便提出媒體是感官延伸的看法，Grant(2007) 的研究更認為：手機並非做為器物，而是密友 (a friend in hand) 般的存在。手機藉著整個城市的無線網絡，串連了少男和其他人的聯繫，帶給他們足以在都市漫遊的安全感。簡訊則延伸了的記憶和感知，成為少男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環。

在這種與手機相互馴化 (domestication) 的過程中，少男各自開展出獨特的簡訊使用，例如：以簡訊拼音的搜尋替代查字典、利用自動備份紀錄臨時資訊，或者出遊時以簡訊記帳等等。這些個人的簡訊挪用，雖然並不改變簡訊做為情感表演的共識，卻能顯現出少男個人的習慣和特質。回應麥克魯漢與 Goffman 的理論，簡訊不但是少男的產出，做為少男的外部記憶，也帶來自我的審視與認可。簡訊做為私媒體，使少男們在權力結構中不被重視的個人生活取得成長的意含。即使簡訊不足以翻轉少男的處境，仍藉由自我情感的處理與認同，標誌了自我的存在。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透過深入訪談、日誌紀錄和簡訊收集，企圖透過都會少男創造的簡訊文本和使用行為，瞭解簡訊文化和生活脈絡的關聯。研究過程著重於尋找少男日常情境的具體實踐，以及觀察少男如何利用簡訊表演回應（虛應）權力結構的期待和要求。

綜合都會少男的主觀經驗和其他質性資料，我試著以 Faulcult 的異托邦 (heterotopia) 概念，重現少男面對權力結構創造的幻想 (fantasies) 場域；同時藉 Goffman 自我表演 (self presentation) 的觀點，整理分析少男面對觀眾和自我的期待，而與簡訊面具 (mask) 逐漸融合、彼此馴化的過程。第五章將總結前各章節的觀察與探索，提出本研究的綜合論述，並基於結論提供未來研究的觀點和建議。

第一節 討論與結論

一、都會裡的空間戰略

少男的日常空間，除了長時間被學校和補習班分割之外，地狹人稠、寸土寸金的都會型態，也就成為都會少男們必須面對的獨特課題。都市的空間問題，在於無法擁有自己的完整「領地」，即便號稱擁有自己的房間，裡面也常常擺放許多家用物品，家人們以拿取物品為由，往往可以任意進出「少男的」房間。反之，少男進入其他空間，卻需要徵得他人的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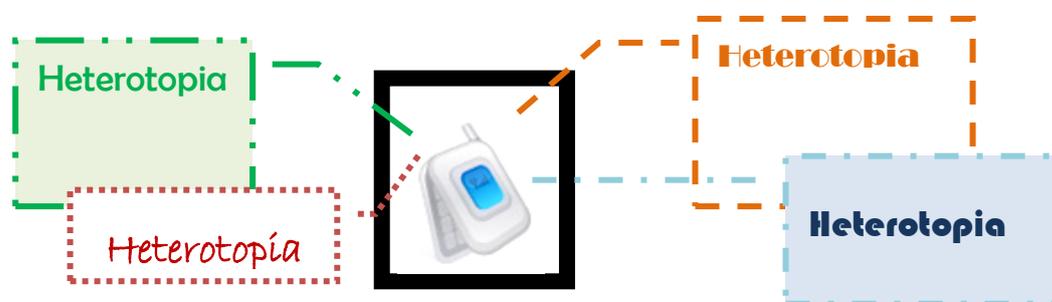


圖 5.1 空間戰略：簡訊能從狹小的物理空間中，創造並置的心理空間。

個人空間的缺乏，使得都會少男慣於面對父母和其他權力的「監看」，書房、臥房的「共享」造成的隱私剝奪，則促使少男們另闢蹊徑，在零散的都會空間裡，以簡訊重新奪回場域的決定權。簡訊的奪權並非直接和權力進行正面衝突，而是在物理空間之外，創造一個舒壓的心理空間，層層交疊並置的異托邦空間錯綜複雜，就像雨林一樣充滿隱蔽的空間，成為進行奪權的最佳戰略。

二、少男與簡訊時間的形變

回應研究問題「都會少男有哪些簡訊行為？如何改變少男生活？」以前，我們必須先回答：「少男生活場域的樣貌為何？」少男由國小進入國中階段，個人時間受到社會時間框架的制約，從起床到就寢的時間幾乎都被規定安排，因而產生一種時間擠壓（time squeeze）的不適。在這個社會化的過程中，少男們被迫接受所屬家庭、學校和補習班的框架，配合團體時間來協調—甚至完全被框架支配一個人時間和空間。面對個人時間突然被打散，以及對所屬空間失去支配權的種種不適應和壓迫感，少男始以簡訊進行反抗。

誠如第四章第一節中呈現的訪談資料，時間和空間的支配狀況具有權力和階級性的差別。相對缺乏權力的少男，彷彿坐上輸送的紐帶，時間一到就被迫送入另一個空間。一天二十四小時中，學校和作業的時間就佔了一半，再扣除補習、通勤、梳洗等時間，少男只剩下被切割得支離破碎的時間。幸好，不同權力和不同向度的約束，總有矛盾和疏漏的權力真空。都會少男便利用權力真空的隙縫，以簡訊重建自我詮釋的個體時間。藉由簡訊的隱密和無聲使用，少男不論處在哪個空間，都可以創造與之並置的簡訊異托邦，重新奪回屬於自己的時間。從 Foucault 異托邦的角度來看，簡訊讓少男不需在零散、片段的時間、空間中找回自己，而是以「時間空間化」和多工處理的形貌方式，打破了有限空間和在場（present）的概念，延長自我對時間的感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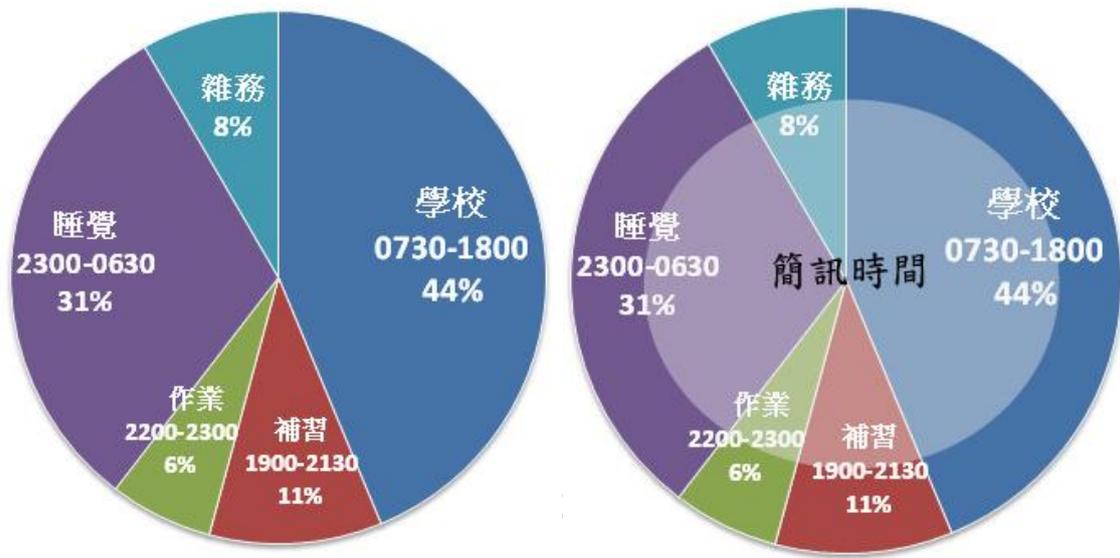


圖 5.2 異托邦：少男用簡訊創造並置的異托邦，從而竊取簡訊時間。

更確切地說，簡訊異托邦使得少男在「空間創造」的角色，凌駕於權力結構給定的時空制約，從而拒絕時間擠壓的感受。但整體上，異托邦建構的型態仍以所處權力場域為基礎，結構的規約也並未因此顛覆，僅僅是被新的時空光芒給掩蓋。

三、簡訊圈的我群費洛蒙 (Pheromone)

簡訊費洛蒙 (Texting Pheromone) 的產生與變動，是以語言形式，自我群相處過程，不斷互動所產生的默契和共同經驗提煉而來。少男透過簡訊建立圈內人才能解碼的暗語，可以說少男們組成的社群反過來標誌了他們的存在。對外，少男希望和其他社群都不一樣；對內，少男們則為簡訊圈創造一樣的「簡訊信物」，讓我群內所有成員共同持有。

簡訊在這個方面具有其他媒體所沒有的優勢：一來簡訊是私密的，提供了少男們秘密建立暗語的機會；另一方面簡訊又是分享的，能夠供給我群「只有我們明白」的快樂和歸屬感。而「簡訊信物」則是以我群共同持有的簡訊文本，當作象徵友情的勳章。亦好比象徵團體、識別身分 ID 卡，少男串連簡訊圈內日常的語彙、圖案或暗

號，以群組簡訊的方式使大家共同持有。不同的簡訊圈由於互動模式的差異，簡訊費洛蒙的形貌也有很大的差異，儘管無法清楚描述這些符碼的氣味和顏色，但因為簡訊圈彼此氣味相投，少男輕易就能嗅出我群的味道。

四、簡訊少男的自我認同

面對每日重複且無聊的規律生活，少男不以單純遁入異托邦滿足，他們以簡訊為利器擬訂了反抗的策略：對權力結構的奚落嘲笑，甚至頂撞衝突。少男們暗地裡和個性相投的同儕結盟，成為獨特的簡訊圈(text circle)。簡訊圈之所以特別，在於我群並不著重文本內容的意義，而是將傳遞本身當作目的，簡訊的內容反倒成為其次。透過共同經驗建立的簡訊暗語，對原本中心、權威、秩序的語言進行拆解，轉變為一種去中心化的費洛蒙(pheromone)傳播。散落而沒有章法的語句同步地傳送給所有成員，產生「同時共感」的情緒反應。少男從傳送「有默契的快樂」中，感受到同儕的認可與分享的滿足，我群的認同也跟著簡訊不斷的複製、修改、轉寄和擴散，反覆強化少男彼此的內在連結。

除了以簡訊和同儕共同面對權力結構的規範，少男也從同儕的喝采或噓聲來定位自己生理和心理的變化。少男在觀眾的圍觀下獲致快感，大肆在原本和社會給定的角色上塗鴉，透過全盤否定「以前的我」，重新定義自己新的角色和位置。和 Goffman 的理論不同的是，簡訊給與演員反覆排練，甚至事後補救的緩衝空間，也提供表演者回看自己的鏡子。於是少男一面製作理想的簡訊面具(mask)，一面不自覺的回顧著簡訊記錄，比較自己和其他角色的差異之餘，也為鏡中自己調整衣冠。只是這麼一來，原本做為躲避權力結構的簡訊後台，反而變成同儕之間的表演前台，鬆懈放肆的簡訊空間有了觀眾後，少男只得繼續努力回應觀眾和自己的期待。

不同的簡訊圈有不同特徵和傳播模式，但概括簡訊圈的行為動機，卻同樣是為了拒絕日常重複、繁瑣的權力框架。只是當少男以自己的力量建立新的互動場域時，或多或少還是移植了社會化的儀式和權力關係。因而，前後台的模糊不只在於觀眾的凝視，更由於簡訊圈以簡訊為籌碼、相互較勁的競爭關係。由此觀之，簡訊兼具反抗和控制的特性，而從權力框架中潛逃出來的少男們，則受新的社交關係互相牽制。

五、超越展演 (Presentation) 的簡訊表演 (Performance)

Goffman 以展演 (Presentation) 來描述日常生活中，進行印象管理 (impression management) 的行為。透過對特定觀眾的展演，個體對自己理想的印象做了描述和展示，並且以面具的型態粉飾原本的自己，直至某部份的自己和面具的形象越來越貼合。日常生活中，少男以簡訊做為表演的面具和道具，自編、自導、自演，甚至自找觀眾的過程中，其形式和意義變得益發複雜，使得展演 (Presentation) 已不足以描述少男簡訊文化，而應以表演 (Performance) 視之。

少男的簡訊表演，首先是做為面對權力的偽裝。例如在學校裡一面裝作專心聽講，一面偷傳簡訊；或者在寫功課時藉由簡訊的無聲偷偷嬉戲。透過簡訊的掩飾，表現出父母和師長期待的好孩子形象，藉此換得所需的自由和利益。其次，簡訊也做為塑造個人印象的幫手，扮演 Goffmann 所述的面具 (mask) 功能，亦做為少男對於「成人的自己」的理想練習。藉著可以反覆修改的簡訊，少男揣摩著應當表演的台詞，逐步將自己推向心中的理型。

在印象管理之外，少男的簡訊表演意外地複雜。原本用以回應觀眾期待的展演，演變成邀請觀眾入座的表演。由於簡訊發送的选择性，使得少男具有同時選擇多種角色的權力，可以在同時同地表現出多個相異的角色。特別的是，簡訊雖然只能靜待對方回應，做為表演 (Performance) 時，觀眾卻沒有拒絕的權力。換言之，對於父母和權力上位的展演 (Presentation)，是基於「觀眾想看」而發展出來的行為；但同儕間的簡訊互動，無論對方是否想收到，由於簡訊並不如通話會先顯示對象，因此作為觀眾並無法選擇收看什麼演出。可以說，簡訊將少男日常生活中「被監看」的位置，反轉成「選擇被誰觀看」的權力。

此外，簡訊同時具有面具和解除面具的雙重特性。離開權力場域後，少男們往往會利用簡訊互相戳破彼此的偽裝表演，在互相嬉鬧嘲笑中，平衡自己勉強配合權力起舞的情緒。然而互相矛盾的兩種特性，以及同儕共同演出或觀眾的身份曖昧不明，使得簡訊的前後台逐漸混淆，喪失原本放鬆、恣意遊戲的功能。

從以上論述，足以證明都會少男的簡訊文化並不僅止於面對觀眾的展演 (Presentation)。因為同儕間熟悉彼此的戲碼和機巧，使得 (少男) 演員與演員之間出現了另外一種層次的演出，加以演出者在部份場合對

於戲碼風格、觀眾選擇的權力，和前後台界線模糊等特徵，建構出了遠比展演更繁複、華麗多彩的簡訊表演（Performance）。

六、簡訊不是拔除，而是與現實協商

簡訊創造了新的社交情境和傳播網絡，也給予了少男表演和逃避的空間，但簡訊並不脫離現實，也未將少男自原本的社會文化中拔除（disembodying），而是少男與現實脈絡的一種協商（negotiation）。少男利用簡訊突破了時間和空間的限制，在異托邦中與同儕創造了共同在場（co-present）的親暱，但這並不表示少男斷然拒絕父母和師長的要求。相反地，囿於在各方面並未完全獨立，仍需仰仗父母和師長，少男其實一直回應著社會的期待，也仍然依賴父母的肯定和關心。簡訊的重要性在於，賦予少男權力，使他們得以用自己的方式重組和變造社交網絡，建立專屬的社交儀式。

打開少男的簡訊匣，等於打開了異托邦世界的簡史：對於權力的忍受到反抗，對於自己的迷惘和認同，片段細碎的訊息最終清晰地紀錄了少男的轉變。從中我們可以更清楚的看到簡訊圈型態的高度脈絡化，因為異托邦並非以固定的型態存在，而是簡訊圈的歷史脈絡、外在結構的社會性，和當下某時某地狀態的加總。是故在閱讀少男的簡訊時，我們不是要檢視或詮釋文本本身，而是透過簡訊符號的象徵和想像，窺見少男不斷與現實協商的文化經驗。

第二節 研究建議

一、正視簡訊為創造力的媒體

在第四章第一節中，可以見到權力結構對於簡訊文化的忽視。不論學校或者父母，都將手機視為擾亂秩序的器物，因此消極地限制少男的手機擁有和使用權（沒收、噤聲、經濟控管），拒絕瞭解簡訊文化背後的創造性意含。然而手機並非可以杜絕的器物，而是我們生活在其中的媒體環境，人手一機的媒體關係顛覆了過去自我表演的限制，少男不需爭奪權力結構下的有限舞台，因為只要掌心見方的螢幕和 70 個字元，他們就能在異托邦自編自導自演，甚至進行嚴厲的自我評論。因此，

研究建議父母和學校應當正視簡訊的創造性意含。所謂創造，並不侷限於簡訊文本，更包含少男以簡訊建立的社交儀式、對理想社會的想像。

二、 媒體素養的新面向

承接上個段落的討論，簡訊賦予少男創造異托邦和描繪理想面具的權力。簡訊的私密、流動、即時和高度脈絡化的特性，更難以用過去的素養概念理解。這不僅是因為簡訊沒有固定的傳送和接收者，更因為簡訊的意含往往隨著場域和時間的改變，不斷地調整和變動。本研究將簡訊行為和日常情境貼合，關心少男在不同場域的簡訊經驗。本研究從異托邦、自我表演和我群認同切入，提供呈現少男簡訊生活的新面向

三、 簡訊文本的心理白描

從青少年心理學的角度，進入青春期的少男，相當於面對自己的第二次誕生。在生理和心理的劇烈變化中，個體不得不對自我進行審視，並且在同儕和環境的比較中，逐步界定自己扮演的角色和位置。在轉變的過程中，少男既希望擺脫兒童的形象，擁有成人的權力和姿態；一方面又尚未切斷兒童時期對父母的依賴，心理上因而出現困惑和衝突。從本研究的田野資料，可以發現少男在自我的探索過程中，時常利用簡訊去測試自己可能適合的角色，藉由非面對面的印象管理和同儕回應，一步一步去調整自己的面具和表演。可以說，仔細審視少男的簡訊紀錄，等同於閱讀少男日常生活的心理白描。

因此對父母而言，如何正確閱讀簡訊，以及如何回應，成為相當重要的主題。在簡訊的理解上，唯有長時間的浸入少男生活，才能解讀訊息的意義。並且拋棄原本權力上位和規範評斷的眼光，是唯一釋出善意，使少男願意敞開心房的方法。簡訊看似是無法控制、無法戒斷的媒體，卻也是少男不得已的溝通出口，只要給予足夠的生活空間和理解，少男其實還有更多分享的形式。簡訊做為都會少男青春解放的出口，從另一個角度，也是父母和師長進入少男世界的入口。一味的禁止並不會改變什麼，反倒是對少男的耐心傾聽和尊重，能夠打開彼此理解的大門。

第三節 研究限制

本研究聚焦於都會少男的簡訊文化，但實際上並未以性別和城鄉因素的差異解讀質化資料，造成「性別」和「都會」位置的曖昧不明。此外，第四章主要著墨於少男個人與所屬（一或多個）簡訊圈成員的互動，未一併呈現出不同簡訊圈彼此較量的權力競爭的論述。雖然訪談中少男偶爾會「他們」和「那群人」來表達對於其他團體的不以為然，但受限於簡訊圈的性質相當封閉，未能詳盡敘述，而闕漏了這部份的討論。

研究方法上則因簡訊行為的零碎和私人，未能實際參與少男們的日常情境，只能依賴日誌和訪談的主觀詮釋理解少男的簡訊觀點。關於研究發現中，提及少男在簡訊表演和生活上的形象落差，則借助於簡訊圈成員對彼此的陳述和覺察。

第四節 結語

這個夏天，雖然好像什麼都沒做過就過去了。但是總會留下一些什麼吧。留下什麼，我們就變成什麼樣的大人。

張士豪，《藍色大門》

這段話是藍色大門中張士豪對孟克柔說的話。對於正值青春的他們而言，學校和生活只是由一堆無聊的例行公事所組成。在電影裡，每當主角被社會的權力框架否定，就會跑到體育館樓上，躲在牆後面書寫著什麼。最後鏡頭帶到了這一堵牆，上面滿滿的是胡亂、難以辨識的塗鴉，卻包含著青春中最重要的心事。

論文終於寫到這裡，在隨著六個男生度過半年的簡訊生活後（深入訪談後我們一直還有斷斷續續的聯絡），簡訊給我的感受莫過於這兩句台詞。少男們握者手機，讓整個城市飛舞著秘密、嬉鬧的訊息，也許這些反抗並不足以顛覆權力的桎梏；或許對成人而言，這些簡訊遠比學生生活更加無聊，但重要的不是簡訊文本的解讀，而是簡訊本身就蘊藏了彼此的陪伴。在簡訊之後，少男們交換過秘密、爭執過、迷惑過也嬉鬧

過，這些回想起來好像沒有重點的「什麼」，卻是少男們唯一自己決定、真實擁有過的生活。如同電影牆後那些彼此覆蓋的塗鴉，標誌的既是存在過的成長煩惱與認同憂慮，也是少男們最色彩繽紛的創造與力量。

Foucault 的異托邦，源自於權力不平等的反動；Goffman 的自我展演，也隱含了社會制度的期待和制約。因為社會對於少男的禁欲和禁令，少男只得以簡訊費洛蒙秘密地發展社交儀式、演出對成人生活的想像。然而，若我們能夠給予青春期的少男，更充裕的自由和空間一去犯錯、去學習，他們或許不必壓抑地以簡訊進行自我的加冕和賦權，而是能將游擊的戰略和戰術，轉化成更多彩的青春印象。



參考文獻

- 成令方、林鶴玲、吳嘉苓 譯/Allan G. Johnson 著 (1997), 《見樹又見林》, 台北: 群學。
- 朱海松 (2006), 《第五媒體》, 52-54, 台北: 御書房。
- 何春蕤 (1997), “援助交際: 性權派女性主義的立場”, 網路。
- 吳翠珍 (2008), 《2008全國青少年媒體使用行為研究調查》, 台北: 富邦文教基金會。
- (2009), 《2009年全國兒童媒體使用行為調查報告》, 台北: 富邦文教基金會。
- 李全興 (2010), “社群發展”, 政大X-mind 演講。
- 沙依仁 (2005), 《社會心理學》, 台北: 五南。
- 林圭 譯/Robert K. Logan 著 (2000), 《第六種語言: 網路時代的新傳播語彙》, 台北: 藍鯨: 城邦文化。
- 林美惠、陳靜玉、莊財福 (2010), 《施行教學、訓導與輔導方案經驗: 以台灣彰化縣個案為例》, 台北: 秀威資訊。
- 林淑美 (2007), “國中生父母管教方式、手機使用與親子衝突之研究”, 碩士論文, 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
- 南方朔 (2002), “超新人類「拇指交談」傳情意”, 新新聞週刊。
- 洪泉湖 (2005), 《台灣的多元文化》, 台北: 五南。
- 胡牧野 (2003), “台北市高中職學生行動簡訊使用行為、使用動機與滿足之研究”, 碩士論文, 世新大學傳播研究所。
- 徐江敏等 譯/Erving Goffman 著 (1957), 《日常生活中的自我表演》, 台北: 桂冠。
- 徐南婷 (2007), “手機簡訊之社會互動分析: 以某空軍基地志願役士兵為例”, 碩士論文, 元智大學資訊社會學研究所。
- 張保民 (1996), 《教育心理學台灣的迷惘: 理想與現實》, 台北: 台灣商務。
- 張春興 (1996), 《教育心理學》, 台北: 東華。
- 張逸安 譯/Rheingold, H. 著 (2004), 《聰明行動族 — 下一場社會革命》, 台北: 聯經。
- 曹心怡 (2009), “手機罐頭簡訊之語言風格”, 碩士論文,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文學系。
- 陳瑞烜 (2008), “手機簡訊應用於國中成語成動學習之研究”, 碩士論文,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教育傳播與科技研究所。

- 陳萱芳、吳昭芬 譯/Steven Roger Fischer 著 (2000), 《語言的歷史: 關於語言的故事與未來》, 台北: 商周: 城邦文化。
- 吳書楡 譯/Kindlon, D. and Thompson, M. 著 (2000), 《該隱的封印 — 揭開男孩世界的殘忍文化》, 台北: 商周。
- 鄭明萱 譯/Herbert Marshall McLuhan 著 (1964), 《認識媒體 — 人的延伸》, 台北: 貓頭鷹。
- 藍毓仁 譯/Ritchie, Jane and Jane Lewis 著 (2008), 《質性研究方法》, 台北: 巨流。
- 黃晶琳 (2010), “中華電信加值服務營收可望挑戰110億”, 經濟日報。
- 楊凱麟 (2008), “分裂分析傅柯IV: 界線存有論與邊界 — 事件系譜學”, 《中外文學》, 37(3): 45-61。
- 葉玫君 (2002), “歸屬與抗拒之間: 年輕族群行動電話「控制」下之使用行為初探”, 收錄於《2002年全國研究生社會學學術研討會》, 台中: 東海大學。
- (2004), “年輕族群行動文字簡訊使用研究初探”, 《資訊社會研究》, 6: 235-282。
- 葛晶瑩 (2003), “生活型態與簡訊接收行為關聯性探討”, 碩士論文, 元智大學資訊傳播學系。
- 資策會 FIND (2003), “2003年我國行動電話普及率及使用者結構分析”, Tech. rep., 資策會, 台北。
URL: <http://www.find.org.tw/find/home.aspx?page=manyid=88>
- (2004), “手機遊戲女性玩家佔多數”, Tech. rep., 資策會, 台北。
URL: <http://www.find.org.tw/find/home.aspx?page=newsid=3268>
- (2006), “手機對英國青少年日常生活日形重要功能漸趨多元”, Tech. rep., 資策會, 台北。
URL: <http://www.find.org.tw/find/home.aspx?page=newsid=4566>
- (2009), “2009年我國行動上網觀測”, Tech. rep., 資策會, 台北。
URL: <http://www.find.org.tw/find/home.aspx?page=manyid=244>
- 靖鳴、劉銳 (2008), 《手機傳播學》, 北京: 新華。
- 廖婉沂 (2008), “青少年手機使用與成癮因素之探討”, 碩士論文, 國立嘉義大學國民教育研究所。
- 趙偉奴 譯/Jane Stokes 著 (2007), 《教您如何做文化暨媒介研究》, 台北: 韋伯。
- 劉玉玲 (2002), 《青少年心理學》, 台北: 揚智文化。

- 劉金花 (1990), 《兒童發展心理學》, 台北: 五南。
- 歐貞延 (2003), “幻想和文字的魔力”, 《網路社會學通訊期刊》, 31。
- 盧嵐蘭 (2005), 《媒介消費 — 閱聽人與社會》, 台北: 五南。
- 羅紓筠 (2008), “手機、青少年與日常生活: 手機使用對外在結構的抗衡”, 碩士論文, 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研究所。
- Arminen, I. and A. Weilenmann (2009), “Mobile presence and intimacy — Reshaping social actions in mobile contextual configuration.”, *Journal of Pragmatics*, 41, 1905–1923.
- Barkhuus, L. (2006), “Mobile Networked Text Communication: The case of SMS and its Influence on Social Interaction”, in *Designing for Networked Communication: Strategies and Development*, edited by Heilesen and Jensen, Idea Group Publishing.
- Bell, G. (2005), “The age of the thumb: A cultural reading of mobile technologies from Asia”, in *Thumb culture: the meaning of mobile phones for society*, edited by P. Glotz, S. Bertschi, and C. Locke, New Brunswick and London.
- Brooke, J. (2002), “Youth Let Their Thumbs Do the Talking in Japan.”, *The New York Times*.
URL: <http://www.nytimes.com/2002/04/30/world/youth-let-their-thumbs-do-the-talking-in-japan.html>
- Bryant, Sanders-Jackson A., J. A. and A. M. K. Smallwood (2006), “IMing, text messaging, and adolescent social networks.”, *Journal of Computer-Mediated Communication*, 11(2), 577–592.
- Burkitt, I. (1999), *Bodies of thought: Embodiment, identity and modernity*, London: Sage.
- Davie, Panting C., R. and T. Charlton (2004), “Mobile phone ownership and usage among pre-adolescents.”, *Telematics and Informatics*, 21(4), 359–373.
- de Certeau (1984), *The Practice of Everyday Life*, Steve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Dodge, M. and R. Kitchin (2005), “Code and the transduction of space.”, *Annals of the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Geographers*, 95, 162–180.
- Faulkner, X. and F. Culwin (2005), “When fingers do the talking: a study of text messaging.”, *Interacting with Computers*, 17, 167–185.

- Gergen, K. (2002), "The challenge of the absent presence.", in *Perpetual contact: Mobile communication, private talk, public performance*, edited by J. Katz and M. Aakhus, chap. 14,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27–241.
- Grant, I. and S. O'Donohoe (2007), "Why young consumers are not open to mobile marketing communicatio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Advertising*, 26(2), 223–246.
- Grinter, Rebecca and Margery Eldridge (2003), "Wan2tlk?: everyday text messaging", in *Proceedings of the SIGCHI conference on Human factors in computing systems*, New York: ACM.
URL: <http://doi.acm.org/10.1145/642611.642688>
- Grinter, Rebecca E. and Margery A. Eldridge (2001), "y do tngrs luv 2 txt msg?", in *Proceedings of the seventh conference on European Conference on Computer Supported Cooperative Work*, Norwell, MA, USA: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URL: <http://portal.acm.org/citation.cfm?id=1241867.1241879>
- Happer, R. (2005), "From teenage life to Victorian motals and back: Technological change and teenage life", in *Thumb Culture: The Meaning of Mobile Phones for Society*, edited by P. Glotz, S. Bertschi, and C. Locke, New Brunswick and London.
- Harris, J. R. (1999), "How to succeed in childhood", The Wilson Quarterly Press.
- Höflich, J. R. (2005), "The mobile phone and the dynamic between private and public communication: Results of an international exploratory study", in *Thumb Culture: The Meaning of Mobile Phones for Society*, edited by P. Glotz, S. Bertschi, and C. Locke, New Brunswick and London.
- Ito, M. and D. Okabe (2004), "Mobile Phones, Japanese Youth, and the Replacement of Social Contact.", in *Mobile Communications: Re-negotiation of the Social Sphere*, edited by R. Ling and P. E. Pederson, chap. 9, Springer, 131–148.
- (2005), "Intimate Connections: Contextualizing Japanese Youth and Mobile Messaging", in *Social Perspectives on SMS in the Mobile Age*, edited by Palen L. & Taylor A. Harper, R., Springer.
- J., Davies (2006), "Escaping to the Borderlands: An Exploration of the Internet as a Cultural Space for Teenaged Wiccan Girls", in *Travel notes from the new literacy studies: instances of practice*, edited by K. Pahl and J. Rowsell, chap. 3, GBR: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 57–71.

- Jagodzinski, Jan (2004), *Youth Fantasies: The Perverse Landscape of the Media*,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 Kamibeppu, K. and H. Sugiura (2005), “Impact of the Mobile Phone on Junior High-School Students’ Friendships in the Tokyo Metropolitan Area”, *Cyberpsychology and Behavior: The Impact of the Internet, Multimedia and Virtual Reality on Behavior and Society*, 8(2), 121–130.
- Kasesniemi, E. J. and P. Rautinainen (2001), *Mobile Culture of Children and Teenagers in Finlan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Kasesniemi, P., E. and Rautinainen (2002), “Perpetual contact: Mobile communication, private talk, public performance”, in *Mobile culture of children and teenagers in Finland*, edited by Katz James E and Aakhus Mark 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70–192.
- Katz, J.E. and M.A. Aakhus (2002), *Perpetual Contact: Mobile communication, private talk, public performan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Kim, AeRee and Hitoshi. Mitomo (2006), “Impact of Mobile Usage on the Interpersonal Relation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Digital Economics*, 61, 79–94.
- Lefebvre, H. (1984), *Everyday Life in the Modern World*, New Brunswick: Transaction Publishers.
- LEMOS, André (2008), “Mobile communication and new sense of places: a critique of spatialization in cyberculture”, *Revista Galaxia*, 16, 91–108.
- (2010), “Post-Mass Media Function, Locative Media, and informational territories: New way of thinking about territory, place, and mobility in contemporary society”, *Space and Culture*, 13(4), 403–420.
- Levinson, Paul (2004), *Cellphone*, Palgrave Macmillan Press, 85–91.
- Ling, Richard and Birgitte Yttri (2002), *Hyper-coordination via mobile phones in Norway*,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Livingstone, S. (2005), “Mediating the public/private boundary at home: children’s use of the internet for privacy and participation.”, *Journal of Media Practice*, 6(1), 41–51.
- Matsuda, Misa (2005), *Introduction: Discourses of Keitai in Japan*, MIT Press.
- McLellan, Jeffrey A. and Mary Jo V. Pagh (eds.) (1999), *The role of peer groups in Adolescent social identity*, Jossey-Bass press.

- McNamee, S. (2000), "Foucault's heterotopia and children's everyday lives", *Childhood*, 7, 479–492.
- Mitchell, C. (2002), "Virtual Spaces: Children on the Cyber Frontier", in *Researching children's Popular culture: The cultural spaces of childhood*, chap. 5,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41–170.
- Miyake, K. (2007), "How Young Japanese Express Their Emotions Visually in Mobile Phone Messages A Sociolinguistic Analysis.", *Japanese Studies*, 27(1), 53–72.
- Oksman, V. and P. Rautianen (2003), "Perhaps It Is a Body Part", in *Machines that become us: the social context of personal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edited by J. E. Katz, chap. 22, New Brunswick, New Jersey: Transaction Publishers, 293–299.
- O'Sullivan, P. B. (2000), "What you don't know won't hurt me: Impression management functions of communication channels in relationships.", *Human Communication Research*, 26(3), 403–431.
- Pasquier, D. (2008), "From parental control to peer pressure: cultural transmission and conformism", in *The international handbook of children, media and culture*, edited by S. Drotner, K. & Livingstone, chap. 26, London: Sage, 448–459.
- Rheingold, H. (2002), *Smart Mobs: The Next Social Revolution*, Cambridge, MA: Perseus Publishing.
- Stenson, M. W. (2006), "Mobile Space is Women's Space: Reframing Mobile Phones and Gender in an Urban Context.", girlwonder.
URL: <http://www.girlwonder.com/2006/04/mobile-space-is-womens-space.html>
- Takahashi, T. (2008), "Japanese Young People, Media and Everyday Life: Toward the internationalizing of media studies", in *The international handbook of children, media and culture*, edited by K. Drotner and S. Livingstone, chap. 24, London: Sage, 413–430.
- Tanaka, K. (2002), *Small Talk with Friends and Family: Does text messaging on the mobile phone help users enhance relationships?*,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 Taylor, A. (2005), "Phone Talk", in *Mobile Communications: Re-negotiation of the Social Sphere*, edited by R. Ling and P. E. Pederson, London and New York: Springer.

- Taylor, A. S. and R. Harper. (2002), "Age-Old Practices in the New World: A study of Gift-Giving Between Teenage Mobile Phone Users.", in *Proceedings of the SIGCHI conference on Human factors in computing systems: Changing our world, changing ourselves*, Minneapolis, Minnesota, USA.
- Thurlow, C. (2003), "Generation Txt? The sociolinguistics of young people's text-messaging", *Discourse Analysis Online*, 1(1), 30.
- Traugott, M. and R. Ling (2006), "On the move: The role of cellular communications in American life", Tech. rep., University of Michigan: Ann Arbor.
URL: <http://itudcmc.files.wordpress.com/2010/03/onthemove1.pdf>
- Trevino, Lengel R. K., L. K. and R. L. Daft (1987), "Media Symbolism, Media Richness and media Choice in Organizations.", *Communication Research*, 14(5), 553-574.
- Vygotsky, L. S. (1978), *Mind in society: The development of higher psychological proces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Walther, J. B. (1996), "Computer-mediated communication: Impersonal, interpersonal, and hyperpersonal interaction", *Communication Research*, 23(1), 3-43.

